

山西三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配股说明书

(刊登稿)

(注册于山西省太原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 -4 区)

股票简称： 山西三维 股票代码： 000755

主承销商：  华龙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副主承销商：南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配股说明书公告时间：二 00 三年五月三十一日

发行人中文名称：山西三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人英文名称：Shanxi Sanwei Group Co., Ltd.
发行人注册地：山西省太原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 -4 区
股票简称：山西三维
股票代码：000755
股票类型：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
配股数量：3334 万股
配股比例：以 2001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277,713,851 股为基数，每 10 股配售 3 股
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
配股价格：5.21 元
募集资金总量：募集资金总量为 17370.14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预计实收募集资金为 16142.04 万元。
发行方式：社会公众股股东采取网上定价发行方式，发起人采取网下认购方式。
发行对象：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
发行期间：2003 年 6 月 9 日至 2003 年 6 月 20 日
申请上市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
承销团成员：

主承销商： 华龙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副主承销商：南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分 销 商：天同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银河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山西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光大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发行人聘请的律师事务所：山西恒一律师事务所
发行人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山西天元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配股说明书签署日期：二零零三年五月三十日

重要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已批准本配股说明书及其摘要，全体董事承诺其中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本配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中财务会计报告真实、完整。

中国证监会、其他政府部门对本次发行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发行人股票的价值或者投资人的收益做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股票依法发行后，发行人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发行人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投资者若对本配股说明书及其摘要存在任何疑问，应咨询自己的股票经纪人、律师、专业会计师或其他专业顾问。

特别风险提示

本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风险因素”中的下列风险：

1、公司首次发行股票募股资金投资的1,4-丁二醇项目推迟实施，该项目的推迟使其配套的2,000吨/年制氢生产装置、4万吨/年甲醛生产装置、25,000KVA电石密闭炉易地改造、乙炔发生和清净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在承诺时间投入或产生效益。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为1,4-丁二醇的下游产品，而该项目2002年6月底正式投产，如不能达到预期目标将直接影响到本次募集资金项目的可行性。

2、公司于1997年9月22日与北京京华信托投资公司签订了《信托存款合同》，将5000万元资金存入北京京华信托投资公司的人民币账户。1998年11月公司收回存款本金20万元。2001年1月6日，根据中国人民银行营业管理部公告，北京京华信托投资公司进入清算程序。公司于2001年12月25日将在北京京华信托投资公司的3980万元债权转让给洪洞县浩溢煤焦化有限公司。本公司对在该单位的定期存款余额1000万元，提取了300万元的坏账准备。北京京华信托投资公司的清算将使本公司在该单位存款的全部回收面临风险。

3、2002年公司的应收账款余额为8,265万元，占公司2002年主营业务收入的14.08%。其中1年以内的应收账款为5,315万元，比期初上升了89.59%，占全部应收账款的64.31%；3年以上的应收账款为2,679万元，比期初降低了2.19%，占全部应收账款的32.41%。公司对1年以内、1-2年应收账款分别按2%、5%的比例提取坏账准备金。因此，存在应收账款无法收回形成坏账的风险。

4、截止2002年12月31日，公司为太原双塔刚玉股份有限公司4000万元贷款提供担保。本公司可能因该担保事项受到损失。

5、山西三维华邦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公司52.90%的股权，是公司的控股股东。最近三年公司与控股股东存在较大的关联交易，控股股东在报告期内存在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大股东本身的经营方针及在重大问题上的决策，将可能影响本公司未来的发展和中小股东利益。

6、公司以往年度所得税享受税收返还的优惠政策，实际税负为15%。从2002年1月1日起，公司执行33%的所得税率。如果公司前三年执行33%的税率，不享受18%所得税返还的优惠政策，公司2000、2001年度的税后利润为4217万元、4149万元，累计减少税后利润2382万元。其中2001年税收优惠影响数超过了当年公司

净利润的 20%。此项税收优惠政策的取消将对公司以后年度的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7、加入 WTO 后，一方面将有利于本公司开拓海外市场和降低进口原材料及设备的成本，另一方面本公司面临的国内外竞争也将进一步加剧，从而给本公司生产经营可能带来一定风险。

特 别 提 示

本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以下重要事项：

1、控股股东华邦公司全额放弃了公司本次配股权。控股股东放弃配股权的原因及对公司发展前景的看法详见第二节“本次发行概况”中“本次发行的其他情况”。

2、1999 年中国证监会太原证券监管特派员办事处对本公司巡检，认为公司存在与控股股东办公场所不分开、管理费用与控股股东分担、管理人员双重任职等问题。公司对上述问题先后于 2000 年、2001 年进行了整改。详细情况见本配股说明书第八节“公司治理结构”中“有关公司独立性的整改情况说明”。

3、本公司于 2001 年 12 月 25 日将在北京京华信托投资公司的 3980 万元债权以账面价值转让给洪洞县浩溢煤焦化有限公司，款项于 2001 年 12 月 30 日收讫。该笔资产转让的情况及影响，详见本配股说明书第十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关于公司在北京京华信托投资公司存款有关问题的说明”。

4、本公司 1,4-丁二醇项目推迟实施，实际投资超过预算资金 19,282 万元。其原因主要是变更了技术合作方、扩大了装置规模、改造了生产工艺、增加了软件和设备投资。通过上述调整，优化了投资方案、增加了设计产量、提高了生产工艺水平、降低了产品单位成本，从而抵消了投资增加对产品成本的影响。详见本配股说明书第十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有关在建工程的说明”。

5、截止 200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货币资金为 7,903 万元，如果本次募集资金成功，在不考虑负债增加的情况下，公司的资产负债率由配股前的 2002 年 45.00% 降到配股后的 38.88%。对公司继续募集资金的必要性，详见本配股说明书第十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公司继续募集资金的必要性”。

目 录

释 义	8
第一节 概 览	9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9
二、发行人最近三年主要财务数据	10
三、本次发行概况	10
四、本次募集资金主要用途	11
第二节 本次发行概况	12
一、本次发行的有关当事人	12
二、本次发行方案	15
三、本次发行承销情况	17
四、本次发行的其他情况	17
第三节 风险因素及对策	19
一、财务风险及对策	19
二、募集资金投向风险及对策	20
三、管理风险及对策	22
四、政策性风险及对策	23
五、技术风险及对策	23
六、市场风险及对策	24
七、业务经营风险及对策	25
八、其他风险及对策	26
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28
一、发行人基本资料	28
二、发行人成立及历次公开发行股票情况	28
三、发行人的组织结构	29
四、发行人主要股东情况	30
五、发行人直接或间接控股企业的基本情况	31
六、本次发行前后公司股本结构	32
第五节 发行人业务和技术	33

一、发行人所处行业的有关情况	33
二、发行人的主要业务情况	40
三、发行人的技术情况	48
第六节 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	54
一、发行人有关同业竞争的情况	54
二、发行人有关关联交易的情况	55
第七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61
第八节 公司治理结构	63
一、发行人的独立性情况	63
二、发行人设立独立董事的情况	65
三、发行人重大经营决策程序与规则	66
四、发行人内部控制制度	66
第九节 财务会计信息	67
一、 发行人最近三年合并资产负债表	67
二、 发行人最近三年合并利润表	69
三、 发行人最近三年合并现金流量表	70
四、 发行人最近一年财务报表附注（经审计）	71
五、 发行人最近三年财务指标	98
六、 发行人最近三年的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	99
七、 其他重要事项	100
第十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05
一、 管理层对公司基本情况的分析	105
二、 管理层对公司竞争力分析	106
三、 管理层对公司业务发展的分析	106
四、 管理层对公司最近三年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讨论	107
五、 管理层对公司未来经营业绩的讨论	123
第十一节 业务发展目标	125
一、 公司未来五年的发展计划	125
二、 以上计划所依据的假设条件和实施的困难	129
三、 实现上述业务目标的主要经营理念	129

四、上述业务发展规划与现有业务的关系.....	129
五、本次募股对实现上述目标的作用.....	130
第十二节 本次募集资金运用.....	131
一、预计本次募集资金的总量.....	131
二、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对本次募集资金投向项目的主要意见.....	131
三、本次募集资金运用对公司主要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的影响.....	131
四、投资计划及经济效益分析.....	132
五、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简介.....	132
第十三节 前次募集资金运用.....	138
一、资金管理的主要内部控制制度.....	138
二、前次募集资金到位时间及募集资金量.....	138
三、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38
四、注册会计师对前次募集资金运用所出具的专项报告结论.....	140
第十四节 股利分配政策.....	141
一、本公司股利分配政策.....	141
二、本公司历年股利分配情况.....	141
三、本次股票发行前形成的未分配利润的政策.....	141
第十五节 其他重要事项.....	142
一、发行人信息披露制度.....	142
二、发行人正在履行的重要合同.....	142
三、重大诉讼、仲裁或行政处罚.....	144
第十六节 董事及有关中介机构的声明.....	145
第十七节 附录及备查文件.....	149

释 义

本配股说明书中，除非另有说明，下列词汇具有如下意义：

公司、本公司、

发行人、山西三维：指山西三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指山西三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控股股东、华邦公司：指山西三维华邦集团有限公司；

山西维尼纶厂：指山西三维华邦集团有限公司前身；

太原刚玉：指太原双塔刚玉股份有限公司；

京华信托：指北京京华信托投资公司；

证 监 会：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公司法》：指《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指《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承销机构：指由华龙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担任主承销商的承销团；

主承销商：指华龙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深 交 所：指深圳证券交易所；

元：指人民币元；

本次发行：指本次公司配售3334万股面值为1.00元的人民币普通股的行为；

最近三年：指2000年、2001年和2002年；

ISO9001：指由国际标准化组织于1987年颁布的质量保证体系，并于1994年、2000年进行了修订；

ISO14001：指由国际标准化组织制定的环境管理国际标准

WTO：指世界贸易组织；

PVA：指聚乙烯醇；

BDO：指1,4-丁二醇；

PTMEG：指聚四亚甲基醚二醇，是1,4-丁二醇（BDO）的下游产品；

PVP：指聚乙烯基吡咯烷酮，是1,4-丁二醇（BDO）的下游产品；

第一节 概 览

本节内容仅为配股说明书全文的扼要提示，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前，请认真阅读配股说明书全文。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1996年2月6日，经山西省人民政府“晋政函[1996]19号”文批准，公司正式注册成立。公司是由山西省纺织总会、山西省经济建设投资公司、山西省经贸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太原现代集团有限公司和太原利普公司等5家发起人以发起方式设立的。注册资本12,000万元。注册地址山西省太原市桃园北路59号。1997年6月，注册地址变更为山西省太原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4区。

1997年6月10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字[1997]341号文和证监发字[1997]342号文批准，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6000万股（含公司职工股600万股）。1997年6月27日，公司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股票简称为山西三维，股票代码为000755。公司600万股职工股于1997年12月上市交易。2000年2月，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公司字[1999]149号文批准，公司实施了配股计划，2000年8月11日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

2000年4月28日，公司国家股股东山西省纺织总会将所持公司国家股146,911,396股全部无偿划拨给山西三维华邦集团有限公司。2000年7月股权划转手续完成，山西三维华邦集团有限公司成为公司的控股股东。

公司经营范围为化工产品、化纤产品及焦炭的生产、销售及进出口贸易；化工产品 & 建材高新技术研究、开发与引进；本企业生产科研所需原辅材料、机械设备、仪器仪表及零配件进口；批发零售普通机械、电器机械及器材、金属材料（除贵稀金属）纺织品、塑料制品、装潢材料、建材；焦炭运销。

公司生产和销售的主要产品包括聚乙烯醇、1,4-丁二醇、聚醋酸乙烯乳液、季戊四醇、丁炔二醇等十几种产品。其中，聚乙烯醇17-88为部优、省优产品，聚乙烯醇17-99为省优、免检名牌产品，丁炔二醇和聚醋酸乙烯乳液为省优名牌产品，新扩建

投产的 PVA 树脂系列产品被认定为国家级新产品，被评为“全国用户满意产品”，聚醋酸乙烯乳液荣获中国国际建材博览会金奖。这些产品广泛应用于化工、化纤、建材、涂料等行业。

二、发行人最近三年主要财务数据

经山西天元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发行人最近三年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项 目	2002 年	2001 年	2000 年
总资产（万元）	159,578	140,846	130,390
负债总额（万元）	71,460	53,354	45,534
股东权益（万元）	87,368	85,085	82,953
主营业务收入（万元）	58,718	42,168	36,882
净利润（万元）	5,704	5,604	5,144
全面摊薄每股收益（元）	0.205	0.2018	0.1852
每股净资产（元）	3.146	3.064	2.987
调整后每股净资产（元）	3.010	2.945	2.910
全面摊薄净资产收益率（%）	6.53	6.59	6.20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全面摊薄净资产收益率（%）	6.30	6.81	5.9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49	6.535	6.44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26	6.524	6.127

注：表中 2000 年数据为追溯调整后的数据。

三、本次发行概况

本次配股以 2001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277,713,851 股为基数，每 10 股配售 3 股。共计可配售 83,314,155 股。其中国家股股东可配售 50,406,148 股，实际配售 500,000 股，剩余配股权放弃，且不向第三方转让，业经山西省财政厅晋财企〔2002〕63 号文批复同意；法人股股东可配售 148,007 股，实际配售 80,000 股，剩余配股权放弃，且不向第三方转让；社会公众股股东可配售 32,760,000 股。实际配售 33,340,000 股。

本次配股价格采取市价折扣法，为本公司刊登《配股说明书》前二十个交易日（不含刊登日）公司股票收盘价格算术平均值的 75%，即 5.21 元/股。募集资金总量为 17370.14 万元。本次发行方式为社会公众股股东采取网上定价发行方式，发起人采取网下认购方式。

四、本次募集资金主要用途

本次配股募集资金全部投资于发行人拟实施的 1,4-丁二醇下游系列产品项目。

募集资金拟投资项目	投资总额	批准文件
1,4-丁二醇下游系列产品项目	55,217 万元	国经贸投资[2001]792 号

如本次配股募集资金低于该项目投资总额，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资金解决；如本次配股募集资金高于该项目投资总额，剩余部分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第二节 本次发行概况

本配股说明书是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股票发行与交易管理暂行条例》、《公开发行股票公司信息披露实施细则》、《上市公司发行新股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0 号-上市公司新股发行申请文件》和《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1 号-上市公司发行新股招股说明书》等有关法律、法规，并基于发行人的实际情况编制而成，旨在向投资人提供有关本公司的真实情况和本次发行的详细资料。

本次公开发行的股票是根据本配股说明书所载明的资料申请发行的。除本公司董事会和主承销商外，没有委托或授权任何其他人提供未在本配股说明书中所载的信息和对本配股说明书作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投资人如对本配股说明书有任何疑问，可咨询本公司本次股票发行的各有关当事人。投资人应注意必须自行承担买卖本公司股票所应支付的税款，发行人和承销商对此不承担责任。

本次配股方案由本公司 2002 年 6 月 28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形成决议，并经 2002 年 7 月 30 日召开的本公司 200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表决通过。

本次发行已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发行字[2003]52 号文批准。

一、本次发行的有关当事人

- | | |
|----------|------------------------|
| 1、 发行人： | 山西三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 注册地址： | 山西省太原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 -4 区 |
| 联系地址： | 山西省洪洞县赵城·山西三维公司 |
| 法定代表人： | 全立祥 |
| 电 话： | 0357 - 6662666 |
| 传 真： | 0357 - 6663566 |
| 联 系 人： | 张亚平（董事会秘书）、梁国胜（证券事务代表） |
| 2、 主承销商： | 华龙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
| 注册地址： | 甘肃省兰州市静宁路 138 号 |
| 联系地址： | 上海市源深路 355 号鑫陇大厦 6 楼 |

- 法定代表人：张文武
电 话：021 - 58854433
传 真：021 - 58854433
联 系 人：罗忠洲、张城钢、孙诚、陈亮
- 3、副主承销商：南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罗湖区嘉宾路 4028 号太平洋商贸大厦 20 ~ 28 层
法定代表人：贺 云
电 话：010 - 66212491
传 真：010 - 66210025
联 系 人：柴育文
- 4、分 销 商：天同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山东省济南市泉城路 180 号
法定代表人：段 虎
电 话：0531 - 6019999-6621
传 真：0531 - 6019816
联 系 人：袁 兵
- 5、分 销 商：中国银河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35 号国际企业大厦 C 座
法定代表人：朱 利
电 话：010 - 66568069
传 真：010 - 66568991
联 系 人：何斌辉、王启香
- 6、分 销 商：山西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山西省太原市迎泽大街 282 号
法定代表人：吴晋安
电 话：0351 - 4054166
传 真：0351 - 4076509
联 系 人：李 捷
- 7、分 销 商：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福建省福州湖东路 99 号标力大厦
法定代表人：兰 荣
电 话：021 - 68419393 - 1116

- 传 真： 021 - 68419764
- 联 系 人： 李 杰
- 8、分 销 商： 光大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 注册 地 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浦东南路 528 号上海证券大厦
- 法定 代 表 人： 王明权
- 电 话： 010 - 68561379
- 传 真： 010 - 68561008
- 联 系 人： 许 纯
- 9、发 行 人 律 师 事 务 所： 山西恒一律师事务所
- 地 址： 山西省太原市平阳路 2 号赛格科技广场商务楼五层 A 座
- 负 责 人： 原建民
- 电 话： 0351 - 7555148
- 传 真： 0351 - 7555624
- 经 办 律 师： 原建民、孙水泉
- 10、主 承 销 商 律 师 事 务 所： 北京市中孚律师事务所
- 地 址： 北京市右安门外玉林里 1 号北京市商务会馆西楼 4-5 层
- 负 责 人： 陈建民
- 电 话： 010 - 63294582
- 传 真： 010 - 63293547
- 经 办 律 师： 张国蓉、万本晴
- 11、会 计 师 事 务 所： 山西天元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 注 册 地 址： 山西省太原市水西门街省国税大楼 21 层
- 法定 代 表 人： 陈广清
- 电 话： 0351 - 4211597
- 传 真： 0351 - 4211608
- 经 办 注 册 会 计 师： 宋晓伟、于玮
- 12、股 票 登 记 机 构：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 地 址： 深圳市深南东路 5045 号
- 电 话： 0755 - 82083921
- 13、收 款 银 行： 民生银行魏公村支行
- 地 址： 北京市中关村南大街 27 号中扬大厦

户 名： 华龙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电 话： 010 - 68937486
传 真： 010 - 68937498
14、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地 址： 深圳市深南东路 5045 号
法定代表人： 张育军
电 话： 0755 - 82083333
传 真： 0755 - 82083667

二、本次发行方案

（一）发行股票种类及数量

- 1、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A股）。
- 2、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
- 3、发行数量：以 2001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277,713,851 股为基数，每 10 股配售 3 股，可配售股份为 83,314,155 股。其中国家股股东山西三维华邦集团有限公司、山西省经济建设投资公司承诺放弃本次配股权，且不向第三方转让；国家股股东山西省经贸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承诺认购 500,000 股，放弃剩余配股权，且不向第三方转让。上述事项业经山西省财政厅晋财企〔2002〕63 号文批复同意。发起人股股东太原现代集团有限公司承诺认购 50,000 股，放弃剩余配股权，且不向第三方转让。发起人股股东太原利普公司承诺认购 30,000 股，放弃剩余配股权，且不向第三方转让。本次配股实际配售 33,340,000 股。

（二）配股价格

本次配股价格采取市价折扣法，为本公司刊登《配股说明书》前二十个交易日（不含刊登日）公司股票收盘价格算术平均值的 75%，最终发行价格由主承销商和发行人依据本次发行计划投资项目的资金需求量最后确定为 5.21 元/股。

（三）发行方式与配售对象

发行方式：社会公众股股东采取网上定价发行方式，发起人采取网下认购方式。

配售对象：截止配股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

(四) 配股比例

以 2001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277,713,851 股为基数，每 10 股配售 3 股。

(五) 预计募集资金总量

预计募集资金总量为 17370.14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预计实际募集资金为 16142.04 万元。

(六) 配股时间安排

股权登记日：2003 年 6 月 6 日

除权基准日：2003 年 6 月 9 日

(七) 配售股票的认购办法

1、缴款起止日期：2003 年 6 月 9 日至 2003 年 6 月 20 日（期内 10 个工作日），逾期未缴款者，视为自动放弃配股权。

2、缴款地点：社会公众股股东在本次发行的缴款期内，凭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在深交所会员单位营业网点办理认购缴款手续。法人股股东、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股东在本公司证券部办理缴款手续。

3、缴款方式：社会公众股股东认购配股时，填写“三维 A1 配”，配股权证代码“080755”，每股价格 5.21 元，配股数量上限为其截止股权登记日持有的本公司股份数量乘以配售比例（0.3）。法人股股东、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缴款方式按本公司指定方式办理。

4、对逾期未被认购股份的处置方案：对逾期未被认购的社会公众股股份由承销团进行包销。

(八) 本次发行股票的上市流通

1、本次发行结束后，发行人将申请尽早将本次发行的可流通部分股票在深交所上市。

2、本次发行股票中的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所认购的股份，根据规定，在其任职期间不上市流通。

3、本次发行股票认购后产生的零股，按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办理。

三、本次发行承销情况

(一) 承销方式

社会公众股部分由华龙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组织的承销团以余额包销的方式承销；法人股配售部分由主承销商以代销的方式承销。

(二) 承销起止时间

T 日	刊登配股说明书	2003 年 5 月 31 日
T+5 日	股权登记日	2003 年 6 月 6 日
T+6 日	除权基准日	2003 年 6 月 9 日
T+7 日	缴款起始日	2003 年 6 月 9 日
T+16 日	缴款截止日	2003 年 6 月 20 日

上述日程安排遇不可抗力顺延。

(三) 承销团成员名称及各自承销量

序号	承销机构	承销商类别	承销股数(万股)	承销比例(%)
1	华龙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主承销商	982.8	30
2	南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副主承销商	655.2	20
3	中国银河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分销商	327.6	10
4	天同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分销商	327.6	10
5	山西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分销商	327.6	10
6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分销商	327.6	10
7	光大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分销商	327.6	10
合 计			3276	100

(四) 承销费用

本次发行的发行费用总额预计为 1228.10 万元，根据募集资金金额初步估算如下：承销费用 521.10 万元，审计费用 75 万元，审核费用 3 万元，律师费用 35 万元，上网发行费用 594 万元。

四、本次发行的其他情况

控股股东华邦公司持有公司 146,911,396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52.90%。本次配股华邦公司可认购 44,073,419 股。为进一步完善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鉴于

华邦公司资金紧张及不得以实物资产配股的有关规定,华邦公司全额放弃了本次配股权。本次配股权的全额放弃业经山西省财政厅晋财企〔2002〕63号文批复同意。本次配股后,华邦公司持有公司的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降至47.23%。

公司2000年和2001年实施了每10股派发1.5元和1.25元的利润分配方案,控股股东获得了较好的投资收益。随着公司投资建设项目的相继建成投产,公司将步入一个快速发展的阶段。因此,控股股东对本公司未来的发展充满信心。

1、行业发展前景广阔。山西三维所处行业属化工行业。公司主导产品聚乙烯醇和1,4-丁二醇均属于技术密集型的精细化工产品,是国家重点扶持发展的对象之一。因此公司所处行业具有良好发展前景。

2、主导产品业务利润将继续保持稳定增长。公司主营业务突出,主导产品聚乙烯醇和白乳胶的销售收入最近三年保持持续、稳定的增长。随着公司PVA扩建项目的正式投产,公司聚乙烯醇产品的生产规模和市场占有量将进一步扩大。主导产品保持持续增长,将为公司业绩增长提供稳定的保障。

3、1,4-丁二醇项目顺利投产为公司提供了新的利润增长点。1,4-丁二醇项目2002年6月底正式投产,目前公司的1,4-丁二醇生产线生产工艺稳定,产品供不应求,价格稳步盘升。1,4-丁二醇项目的顺利投产将改变过去公司主导产品过于单一的局面,为公司提供新的利润增长点,也为公司开发建设其下游产品实现产品链的延伸提供了有力的保障。

4、本次配股募集资金拟投资项目的建设将提高公司的可持续发展能力。本次配股募集资金的投资项目是1,4-丁二醇的下游产品项目,该项目采用了从国外引进的成熟、先进的工艺技术,技术起点高、能耗低、环境污染小、装置规模经济。该项目的建成将实现山西三维产品链的延伸,提高产品技术的附加值,对于公司长远发展具有极为重要的意义。

第三节 风险因素及对策

投资人在评价发行人本次发行的股票时，除本配股说明书提供的其它资料外，应特别认真地考虑下述各项风险因素：

一、财务风险及对策

1、本公司在北京京华信托投资公司存款坏账的风险及对策

公司于 1997 年 9 月 22 日与北京京华信托投资公司签订了《信托存款合同》，将 5000 万元资金存入北京京华信托投资公司的人民币账户。1998 年 11 月公司收回存款本金 20 万元。2001 年 1 月 6 日，根据中国人民银行营业管理部公告，中国人民银行总行批准撤销京华信托，京华信托进入清算程序。公司按清算组规定的时间已将 4980 万元债权报清算组。一年多来，公司派专人负责该项业务，多次到清算组了解情况，与清算组有关人员保持联系。据了解，目前京华信托所有的债权债务已登记完毕，资产业经评估。清算组已将该公司下属的证券营业部出售并收回了资金，对有关债务人也提起了诉讼。清算组正准备召开第一次清算会议。京华信托的清算将使本公司在该单位的 4980 万元存款的全部回收面临一定的风险。

本公司于 2001 年 12 月 25 日将在北京京华信托投资公司的 3980 万元债权转让给洪洞县浩溢煤焦化有限公司，资产账面价值 3980 万元，转让金额 3980 万元，款项于 2001 年 12 月 30 日收讫。从财务稳健性出发，本公司在 2002 年年报中对公司在该单位的定期存款余额 1000 万元，提取了 300 万元的坏账准备。目前公司正加紧与北京京华信托投资公司清算组进行沟通，争取尽量减少损失，公司将视清算工作的进展逐步处理该笔存款。为了防止类似事件的发生，公司董事会决定今后公司的资金要存放于国有商业银行等风险较小的金融机构，加强对金融风险的防范工作。

2、应收账款发生坏账的风险及对策

2002 年公司的应收账款余额为 8,265 万元，占公司 2002 年主营业务收入的 14.08%。其中 1 年以内的应收账款为 5,315 万元，比期初上升了 89.59%，占全部应收账款的 64.31%；3 年以上的应收账款为 2,679 万元，比期初降低了 2.19%，占全

部应收账款的 32.41%。公司对 1 年以内、1-2 年、2-3 年、3 年以上应收账款分别按 2%、5%、15%、30%的比例提取坏账准备金。公司应收账款金额较大，存在应收账款无法收回形成坏账的风险。

公司在 2002 年 5 月份对所有应收账款尤其是 3 年以上应收账款进行了分析，制定了相应的应收账款催收制度，组织专人加大应收账款尤其是对账龄较长应收账款的催收力度，从存量方面减少坏账发生的概率。同时，公司将严格实行现款现货制度，控制应收账款的增加，避免坏账的形成，在增量方面规避坏账风险。

3、贷款担保风险及对策

截止 200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为太原双塔刚玉股份有限公司 4000 万元贷款提供担保。该笔担保是公司根据与太原刚玉签订的相互信誉担保《协议书》，于 2002 年 5 月为太原刚玉提供的担保。本公司可能因该担保事项受到损失。

截止 2002 年 12 月 31 日，太原刚玉为公司担保贷款的金额为 6,000 万元，该担保贷款主要用于公司 1,4-丁二醇项目建设，为该项目的顺利建成投产提供了资金保障，有利于公司正常经营活动的开展。太原刚玉是国内上市公司，2001 年 12 月 31 日其总资产为 102,295 万元，净资产为 76,769 万元。目前经营状况良好，具备还款能力。同时，本公司将加强财务管理，严格担保制度，防止因或有负债给公司带来损失。

4、持续融资的风险及对策

如果本公司经营业绩出现大幅下滑或者规范运作中出现重大问题，本公司可能面临难以在资本市场持续融资的情况，并且本公司的债务融资渠道也可能受到影响。

本公司将通过规范运作，加强经营管理，提高经营业绩，加强与银行的合作关系，使本公司的直接融资渠道和间接融资渠道保持畅通。

二、募集资金投向风险及对策

1、上游产品生产的风险及对策

公司首次发行股票募股资金投资的 1,4-丁二醇项目推迟实施，实际投资超过预算资金 19,282 万元。其原因主要是变更了技术合作方、扩大了装置规模、改造了生产

工艺、增加了软件和设备投资。通过上述调整，优化了投资方案、增加了设计产量、提高了生产工艺水平、降低了产品单位成本，从而抵消了投资增加对产品成本的影响。该项目的推迟使其配套的 2,000 吨/年制氢生产装置、4 万吨/年甲醛生产装置、25,000KVA 电石密闭炉易地改造、乙炔发生和清净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在承诺时间投入或产生效益。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为 1,4-丁二醇的下游产品，而该项目于 2002 年 6 月底正式投产，如不能达到预期目标将直接影响到本次募集资金项目的可行性。

公司的 1,4-丁二醇生产装置是国内第一套万吨级炔醛法 1,4-丁二醇生产装置，于 2001 年底基本建成，2002 年 6 月底正式投产，7-12 月实现主营业务利润 1855 万元。目前公司生产的 1,4-丁二醇产品已达到国际通用标准，生产工艺稳定，经济效益良好。由于公司投资新建 1,4-丁二醇下游产品生产装置需要一定的建设期，公司将加强与技术合作方的合作，进一步提高生产工艺水平；进一步强化技术人员、管理人员和操作人员的培训、考核，不断提高工艺管理、生产管理和操作水平，确保生产工艺的持续稳定；同时，公司将不断收集国内外 1,4-丁二醇生产企业的生产销售情况，加强与同行业的产品和技术交流。通过采取上述手段，使公司 1,4-丁二醇项目对本次募集资金项目的影影响降低到最低程度。

2、总体方案设计风险及对策

本次募集资金拟投向 1,4-丁二醇的下游系列产品，而 1,4-丁二醇项目于 2002 年 6 月底正式投产。本公司刚建成 1,4-丁二醇装置，就开始规划建设其下游系列产品项目，这样就存在总体产品方案的确定，以及公用工程配套协调等问题。

公司长期从事精细化工产品生产，已培养出一支技术力量雄厚的操作人员队伍，可以满足拟生产产品的工艺和技术要求。另外，公司在充分利用现有技术力量的同时，重视与其他技术力量雄厚的科研院所开展合作。本公司已与中国华陆工程公司（化学工业部第六设计院）就本次拟建项目达成了技术合作协议，以此化解设计风险。

3、环保风险及对策

本次新建项目将排放一定量的废气、废水、废渣，并有可能造成轻微的噪音污染。

为彻底搞好拟建设项目的环保工作，公司将严格贯彻清洁生产的原则，在引进先进工艺技术和设备的同时，采取切实可行的污染治理措施（尾气处理高空排放、污水处理、废渣处理及隔音、减振措施等）及安全可靠的操作和报警系统，确保实现清洁文明生产。新建项目环境管理与监测机构将依托公司现有的环境监测站和环保处，根据新建项目的实际情况，将新增部分监测分析仪器并配备专职环境管理人员，负责组织、落实、监督本项目的日常环保管理工作。

三、管理风险及对策

1、大股东控制风险及对策

山西三维华邦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公司 52.90%的股权，是公司的控股股东。最近三年公司与控股股东存在较大的关联交易，控股股东在 2000 年底占用公司 8,739.65 万元资金。大股东本身的经营方针及在重大问题上的决策，将可能影响本公司未来的发展和中小股东利益。

截至 2001 年 6 月 30 日，华邦公司已经全部还清该笔款项。公司将根据《公司章程》及有关内控制度的规定，加强资金管理工作，防止控股股东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再次发生。公司及其控股股东的董事会均作出今后不再发生控股股东占用公司资金的承诺。同时，本公司已经根据《公司法》的要求建立了规范的法人治理结构，并将一如既往的严格遵照《公司法》等有关法规关于公司经营和重大事项决策的规定，独立经营，规范运作，做到人员、财务、资产与控股股东分开，生产、供应、销售系统独立完整，从而保证全体股东利益的最大化。

2、关联交易的风险及对策

根据 2001 年 7 月 27 日公司董事会决议，本公司与控股股东修订了发行上市时签订的综合服务协议，双方同意原协议中关于购销货物的内容仍按原协议的约定执行，另外就职工医疗保健、幼儿入托、中小学教育、职工住房维修管理、社会治安管理

和环境绿化清洁发生的应由公司承担的费用进行了修订，根据上述修订事项，公司每年应向山西三维华邦集团有限公司交纳金额共计 431.4 万元。上述关联交易在短时期内难以完全排除，倘若不能保证该等交易的公允性，则可能对本公司的利益造成损害。

公司注重完善法人治理结构，按照《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制定了股东大会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明确有关各方决策权限。同时，公司建立了独立董事制度，从机制上规避了关联交易可能对公司利益的损害。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发生的关联交易，均根据“公开、公平、公正”的交易原则签订了相关的关联交易协议。

四、政策性风险及对策

根据山西省财政厅晋财工字[1998]148号文件，公司享受按 33%缴纳所得税，超过 15%的部分予以返还的优惠政策。另据山西省财政厅晋财工字[2000]24号文件，此项优惠政策延续执行至 2001 年 12 月 31 日。如果公司前三年执行 33%的税率，不享受 18%所得税返还的优惠政策，公司 2000、2001 年度的税后利润为 4217 万元、4149 万元，累计减少税后利润 2382 万元。其中 2001 年税收优惠影响数超过了当年公司净利润的 20%。根据国务院《关于纠正地方自定税收先征后返政策的通知》精神及财政部关于上市公司先征后返政策执行至 2001 年 12 月 31 日的规定，公司自 2002 年起不再享受先征后返的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重新执行 33%的所得税率。税收政策的变动将对公司以后年度的税后利润产生不利影响。

公司将充分利用注册地为太原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的优势，寻求其他优惠政策。同时公司将加强内部管理，提升产品质量，努力拓展市场，力争使主营业务保持良好的增长势头，化解税收政策变动带来的风险。

五、技术风险及对策

国际上生产聚乙稀醇均采用低碱醇解法，70 年代又开发出特殊级聚乙稀醇品种的低碱间歇釜式悬浮醇解生产工艺。高碱法属我国最先引进的生产工艺，简单成熟，产品质量完全受控，且由于成品为絮状，溶解方便快捷，在纺织行业很受欢迎，目前国内十三家企业中有十家仍保留高碱法生产装置。但相对于低碱皮带醇解法，高

碱法生产工艺能耗较高、污染较大、设备腐蚀较严重。近年来国内同行业厂家在扩产改造中，均采用低碱法生产工艺，部分厂家已具备釜式醇解生产能力。本公司目前同时采用高碱醇解法、低碱醇解法生产工艺生产聚乙稀醇。公司高碱法聚乙烯醇的产能为 1.8 万吨/年，占目前 5.5 万吨/年总产能的 32.7%。公司聚乙烯醇产品的生产可能因技术替代带来一定的风险。

高碱法生产工艺对环境的影响是醇解废液中含有一定量的醋酸钠，公司正与朝鲜科学院咸兴分院共同开发醋酸钠提纯技术，从根本上解决环境污染问题。另外我公司在 PVA 扩建与 BDO 新建以前，已对生化车间进行了配套改造，废水完全能够按照一级标准达标排放，2000 年度顺利通过省级污染源达标排放验收，2002 年 12 月，又顺利通过 ISO14001 国际质量体系认证，为消除国外发达国家对我国的技术壁垒和绿色壁垒创造了条件。由高碱法改为低碱法只须将醇解工序的部分设备进行更新改造，自 1996 年以来，公司已自行设计、兴建了三条 10000 吨/年低碱法项目生产装置，在设计过程中吸收了不少国内先进技术。公司将进一步加强科技攻关力度，加强与有关科研院所的合作，研制出更先进的生产工艺，以降低技术替代带来的风险。

六、市场风险及对策

1、产品销售价格波动的风险及对策

本公司属于化工行业，化工产品受市场需求影响很大，从而导致产品价格波动。根据公司的历史资料，公司主导产品聚乙稀醇前三年销售价格的波动区间为 7535 ~ 12201 元/吨，白乳胶前三年销售价格的波动区间为 3529 ~ 4219 元/吨。价格的波动给公司经营带来了更多的不可控因素，从而使公司的经营业绩非正常波动。

本公司一直努力加强内部财务成本控制和产品质量控制，在不断提高产品质量的同时，严格控制产品成本，不断挖掘内部潜力，降低产品成本，以提高公司对产品市场价格波动的承受能力。

2、商业周期风险及对策

本公司主导产品聚乙烯醇是应用范围很广的有机化工原料，主要应用于纺织、建筑材料、造纸等行业，因此纺织、建筑、造纸行业的市场周期性变化，产品的更

新换代，以及国家宏观经济政策的调整，都会影响对聚乙烯醇的市场需求，给公司的经营带来风险。由于聚乙烯醇商业周期的客观存在，将会对公司的长远发展带来不可避免的风险。

本公司将正视商业周期的运行规律，力争在周期的不同阶段，采用不同的生产策略，以市场为导向，以控制成本、保证产品质量为工作重点，以求取得资源的最佳合理配置。与此同时，本公司将致力于新产品的开发，保持公司的可持续发展能力。

3、市场竞争风险及对策

本公司产品主要市场为我国华北、华东地区，其他地区市场占有率较低。由于国内同行业生产企业一直不断地进行技术改造，挖掘生产潜力，扩大产量，公司产品的市场竞争将日趋激烈。

本公司将在巩固和发展现有市场的基础上，采取灵活多变的促销策略，建立新的销售网络，占领国内其它市场，提高产品国内市场占有率。我国已加入 WTO，本公司将加大对国际市场的研究，扩大公司产品的出口份额，缓解产品对国内市场的依赖性。

七、业务经营风险及对策

1、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及对策

本公司主要的产品有聚乙烯醇和白乳胶，聚乙烯醇生产中所用原材料主要为电、焦炭，分别占单位原材料成本的 66%、18%；白乳胶生产中所用原材料主要为醋酸乙烯，占单位原材料成本的 70%。根据公司的历史资料，前三年电的价格由 0.275 元/kwh 涨至 0.285 元/kwh，原材料焦炭前三年采购价格的波动区间为 242~298 元/吨，醋酸乙烯前三年采购价格的波动区间为 5050~6875 元/吨，其他原材料如醋酸、烧碱等价格波动也较大。原材料价格的波动将使制造成本难以控制。

对于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公司将随时掌握主要原材料价格、货源变化信息，并将进一步加强与供应厂家已经建立的长期合作关系，以保证供货厂家能给本公司提供优质、优价的货源。

2、产品结构单一风险及对策

公司产品属于有机化工、精细化工类，如聚乙烯醇、1,4-丁二醇、乳胶、醋酸

乙烯、丁炔二醇等。虽然公司是国内同类聚乙稀醇生产企业中品种最多、规模最大的生产基地，但公司生产的产品均属于原材料，并且仅聚乙稀醇系列产品就占了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 65%（2002 年），公司的产品结构较为单一。

本公司很早就认识到过分依赖单一产品给公司经营带来的风险，上市以来公司开始着手制定长远的发展规划，致力于开发新产品，拓展新市场，改善产品结构，以降低产品结构单一带来的风险。目前公司的另一主要产品为采用德国汉高技术生产的白乳胶，市场占有率不断提高。公司利用首次募集资金投资的 1,4-丁二醇已在 2002 年 6 月底正式投产，如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BDO 下游产品顺利投产，公司将彻底改变目前产品过分单一的局面。

八、其他风险及对策

1、加入 WTO 的风险及对策

加入 WTO 后，我国将根据有关规则逐步向成员国开放包括投资、货物贸易、服务贸易等在内的相关领域。加入 WTO，一方面将有利于本公司开拓海外市场 and 降低进口原材料及设备的成本，另一方面本公司面临的国内外竞争也将进一步加剧，从而给本公司生产经营可能带来一定风险。

本公司将进一步研究加入 WTO 对公司的影响，并采取有力措施，推进技术创新，降低产品成本，拓展市场空间，充分利用有利因素，抵消消极影响，顺应市场潮流，促进公司更快发展。

2、安全风险及对策

公司所从事的化工行业具有危险物品多、安全隐患大的特点，不可避免地存在着火灾、爆炸等危及人身安全风险。

为了消除事故隐患，公司主要从以下三个方面加强对安全风险的防范：首先，公司投入了大量资金用于改善工作条件，目前公司已基本实现了对主要生产车间的闭路电视监控与微机控制，能够科学有效地降低事故的发生；其次，公司还组建了专业消防队，担负着保护公司安全生产的责任；另外，公司一直重视对操作人员的安全教育工作，将安全生产意识落实到每一个人，使公司的安全生产有了基本保证。

3、汇率风险及对策

目前，本公司的产品已销往韩国、德国、伊朗、马来西亚、菲律宾、巴基斯坦、荷兰等地，我国已加入 WTO，公司将加大出口力度，拓展国际市场，公司在产品外销结算中不可避免的存在着汇率风险。

对于汇率波动可能给公司带来的汇兑风险，本公司在产品出口结算时将选择硬通货币作为结算货币，并计划采用套期保值等金融手段避免损失的发生。

4、股市风险及对策

本公司股票的市场价格不仅是本公司经营状况、股利政策和发展潜力的反映，同时还受国民经济波动、国家政策调整、国际政治经济形势以及投资者投资理念与心态、投机行为等诸多因素的影响而发生不可预期的波动。因此投资者在投资本公司股票时，应对股市风险有充分的认识和准备。

针对股市风险，本公司将努力提高经营决策的科学性与准确性，加强管理，减少失误，不断提高公司的经济效益，为股东谋取良好的投资回报，从而减少因经营业绩不佳引起的股价波动风险。另外，本公司将严格遵循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准确、完整地向广大股东披露本公司的相关信息，避免因本公司信息披露不当而引起股价的异常波动，以维护全体股东的利益，降低股市风险。

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一、发行人基本资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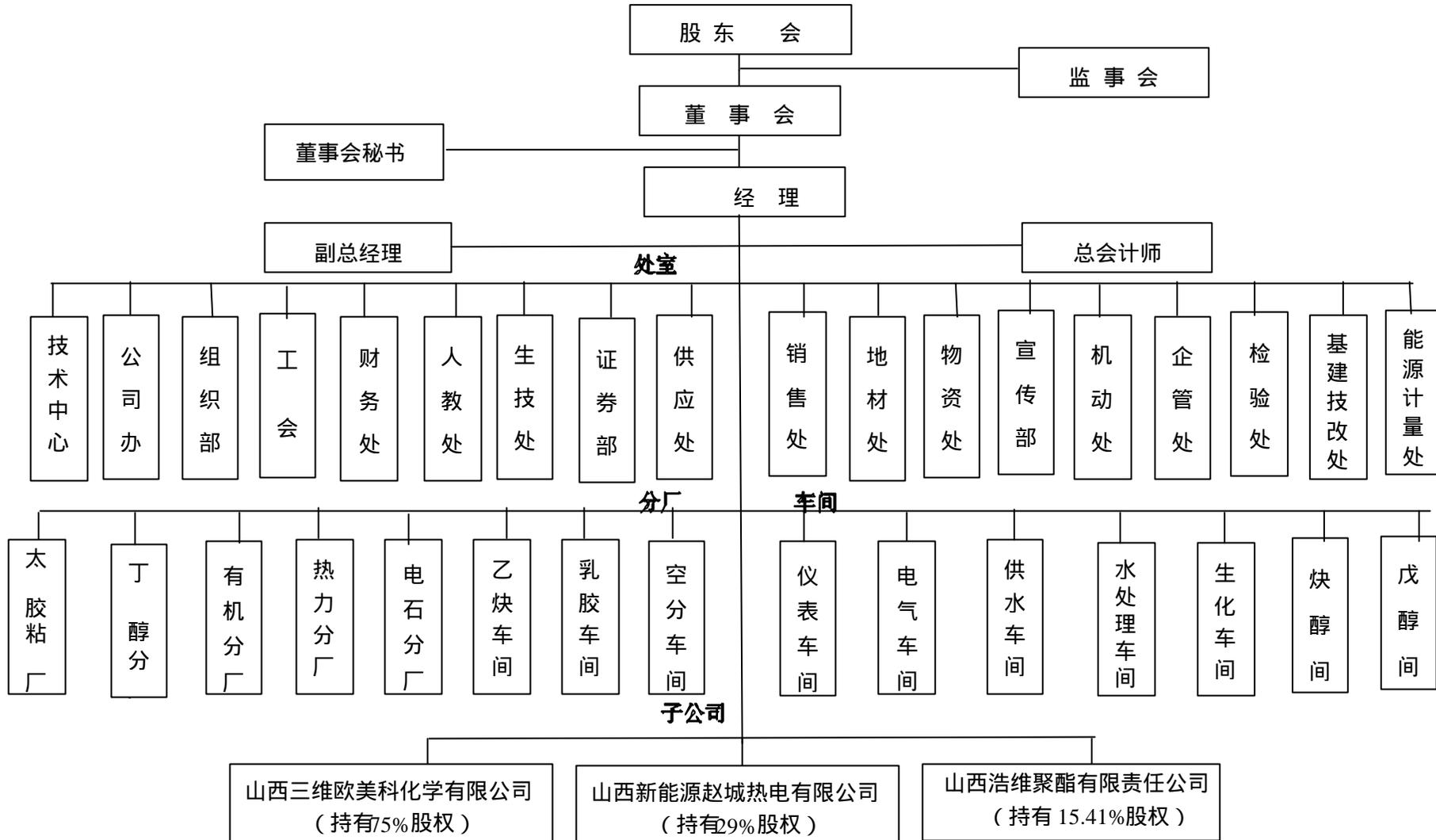
发 行 人 名 称：山西三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发 行 人 英 文 名 称：Shanxi Sanwei Group Co., Ltd.
发 行 人 英 文 名 称 缩 写：SWGC
股 票 上 市 的 交 易 所：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 票 简 称：山西三维
证 券 代 码：000755
法 定 代 表 人：仝立祥
发 行 人 注 册 日 期：1996年2月6日
发 行 人 注 册 地 址：山西省太原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 -4 区
发 行 人 办 公 地 址：山西省洪洞县赵城·山西三维公司
邮 政 编 码：041603
电 话：(0357) 6663423, (0357) 6662666
传 真 号 码：(0357) 6663566
互 联 网 网 址：<http://www.sxsanwei.com>
电 子 信 箱：sxsw@sxsanwei.com

二、发行人成立及历次公开发行股票情况

1996年2月6日,经山西省人民政府“晋政函[1996]19号”文批准,公司正式注册成立。公司是由山西省纺织总会、山西省经济建设投资公司、山西省经贸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太原现代集团有限公司和太原利普公司等5家发起人以发起方式设立的。注册资本12,000万元。

1997年6月10日,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发字[1997]341号文和证监发字[1997]342号文批准,公司以“全额预缴款、比例配售、余款转存”的发行方式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6000万股(含公司职工股600万股)。1997年6月27日,公司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公司600万股职工股于1997年12月30日上市交易。1998年4月28日,公司实施送转股方案,送转股为10送2转2,公司总股本由18,000万股增至25,200万股。2000年2月,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公司字[1999]149号文批准,公司实施了增资配股,以公司1998年末总股本25200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配售3股,配售数量2571万股,公司总股本由25,200万股增至27,771万股。

三、发行人的组织结构



四、发行人主要股东情况

1、发行人主要股东持股情况

截止 2002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前 10 名大股东持股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权性质
山西三维华邦集团有限公司	146,911,396	52.90	国家股
山西省经济建设投资公司	14,828,924	5.34	国家股
山西省经贸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6,280,173	2.26	国家股
国泰金鹰增长证券投资基金	1,063,464	0.38	社会公众股
汉盛证券投资基金	824,673	0.30	社会公众股
银丰证券投资基金	754,382	0.27	社会公众股
鸿阳证券投资基金	564,023	0.20	社会公众股
景业证券投资基金	548,103	0.20	社会公众股
天元证券投资基金	428,900	0.15	社会公众股
谢秀琴	303,661	0.11	社会公众股

2、发行人主要股东简介

(1) 山西三维华邦集团有限公司

山西三维华邦集团有限公司是由山西维尼纶厂改制设立的国有独资公司，成立日期为 1999 年 7 月 21 日，注册资本 24,871 万元，注册住址山西省洪洞县赵城，法定代表人为仝立祥。主要业务和产品为生产自身所需部分原辅材料，化工设备及零部件加工制作，工业与民用建筑施工，包装容器、五金产品的生产与销售。

2000 年 4 月 28 日，公司国家股股东山西省纺织总会将所持公司国家股 146,911,396 股全部无偿划拨给山西三维华邦集团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 52.90% 的股份。截止本配股说明书刊登之日，其持有的本公司股票未被质押。

除本公司外，华邦公司有 3 家销售化工产品的子公司。除控股股东持有其 40% 股权的连云港三维工贸公司注册资本为 358 万元外，其余 2 家子公司注册资本均在 60 万元以内。

经山西天元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华邦公司 2002 年度财务和经营状况如下：

单位：万元

指 标	2002 年度（合并报表）	2002 年度（母公司）
资产总额	179,141	68,155
负债总额	83,131	13,292
股东权益	54,863	54,863
主营业务收入	59,065	1,231
主营业务利润	14,530	-63
营业利润	6,097	-2,068
净利润	987	987

（2）山西省经济建设投资公司

山西省经济建设投资公司是成立于 1992 年 1 月 13 日的由山西省人民政府授权的国有资产产权经营机构，注册资本为 1 亿元，注册地址为山西省太原市迎泽大街 64 号，经营范围为国民经济建设项目的固定资产投资及可行性研究。山西省经济建设投资公司是本公司发起人之一，目前持有本公司 5.34% 的股份，为本公司第二大股东。截止本配股说明书刊登之日，其持有的本公司股票未被质押。

（3）山西省经贸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山西省经贸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是于 1995 年 3 月 23 日由山西省人民政府投资设立的国有独资公司，为山西省人民政府授权的国有资产运营机构。公司注册资本 65,473 万元，注册地址太原并州北路 143 号，经营范围为国有技术改造资金的经营管理、综合技术咨询服务。山西省经贸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是本公司发起人之一，目前持有本公司 2.26% 的股份，为本公司第三大股东。截止本配股说明书刊登之日，其持有的本公司股票未被质押。

五、发行人直接或间接控股企业的基本情况

本公司只有一家控股子公司山西三维欧美科化学有限公司。

山西三维欧美科化学有限公司成立日期 2000 年 12 月 21 日，注册资本 3000 万元，注册地址山西省洪洞县赵城镇，公司法定代表人为仝立祥。经营范围为生产销售食品添加剂和饲料添加剂。美国 OMEX 公司以现金及 SDA 专有技术入股，持有公司 25% 的股权，本公司持有 75% 的股权。该公司尚未正式投入生产。

六、本次发行前后公司股本结构

本次发行以 2001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277,713,851 股为基数,每 10 股配售 3 股,可配售股份为 83,314,155 股。其中国家股股东可配售 50,406,148 股,实际配售 500,000 股,剩余配股权放弃,且不向第三方转让,业经山西省财政厅晋财企〔2002〕63 号文批复同意;法人股股东可配售 148,007 股,实际配售 80,000 股,剩余配股权放弃,且不向第三方转让;社会公众股股东可配售 32,760,000 股。本次配股实际配售 33,340,000 股。本次发行前后的股权结构变化如下表:

股份类别	单位:股			
	配 股 前		配 股 后	
	股数	比例(%)	股数	比例(%)
一、尚未流通股份				
发起人股份	168,513,851	60.68	169,093,851	54.36
其中:				
国家持有股份	168,020,495	60.50	168,520,495	54.18
境内法人持有股份	493,356	0.18	573,356	0.18
尚未流通股份合计	168,513,851	60.68	169,093,851	54.36
二、已上市流通股份				
社会公众股	109,200,000	39.32	141,960,000	45.64
其中:				
高管股	124,910	0.04	162,383	0.05
已上市流通股份合计	109,200,000	39.32	141,960,000	45.64
股份总数	277,713,851	100.00	311,053,851	100.00

第五节 发行人业务和技术

一、发行人所处行业的有关情况

本章所载中国化工行业的资料部分来自公开文献或者其他并非为本次发行目的而编制的资料。本公司不能就该等资料的准确性做任何保证，投资者不应过分依赖。

（一）行业基本情况

本公司所处行业属化工行业。

1、行业管理体制及其发展趋势

本公司行业主管机关原为山西省纺织工业总会，现为山西省经贸委。

我国化工原料生产、流通市场运作日趋市场化，企业作为市场的微观经济主体地位日益凸现出来，化工行业正朝着适应市场经济要求的方向快速发展。

2、行业竞争状况及其发展趋势

公司所处行业为化工行业，主要产品为聚乙烯醇和 1,4-丁二醇。其中，聚乙烯醇生产厂家相对稳定，行业竞争比较有序。在经过 1998 年的聚乙烯醇市场危机的阵痛之后，国内聚乙烯醇厂家逐渐认清了形势，增强了聚乙烯醇技术引进与扩产改造的投资力度，调整产品结构，开发低醇解度的聚乙烯醇新产品。国内 1,4-丁二醇生产厂家除山东胜利油田石油化工有限公司达到 1 万吨，其他厂家生产规模都较小，因此 1,4-丁二醇行业的竞争主要来自于国外的生产厂家（《现代化工》1998 年第 12 期《国内外 1,4-丁二醇生产与市场发展概况》、《石油化工技术经济》2001 年第 5 期《1,4-丁二醇生产与市场分析》）。

3、市场容量及其发展趋势

（1）聚乙烯醇的市场容量及发展趋势

聚乙烯醇是国际市场上较为畅销的化工产品之一，常处于供不应求的状况，国际市场每年以一定的幅度增长。聚乙烯醇主要用于涂料、粘合剂等领域。

据中国石化规划考核资料预测，2005 年我国聚乙烯醇需求量将达 48 万吨以上，呈总需求大于总供给的趋势。纺织行业扭亏转好，为聚乙烯醇打开了市场空间，而电子、造纸、医药、精细化工等行业的稳步发展，进一步拉动了聚乙烯醇需求。

(2) 1,4-丁二醇的市场容量及发展趋势

1,4-丁二醇由于其下游衍生物多，用途又十分广泛，因此是重要的基础有机化工原料。近十年来，随着 1,4-丁二醇下游产品的发展，1,4-丁二醇也有了高速的发展，成为世界上增长最快的化工产品之一。2000 年全球 1,4-丁二醇的消费量约 70 万吨，其中北美的消费量占世界的 39%左右，西欧约占 34%，亚洲约占 27%（Chemical Economic Handbook 2001，BASF FUTURE SUCCESS FACTORS 1, 4—Butanediol，《中国化工信息》2001 年 6 月 11 日《世界 1,4-丁二醇产业分析》）。我国 1,4-丁二醇的消费 2000 年约为 4 万吨，未来几年的需求将快速增长，市场前景乐观（2001 年原化工部规划院市场调研，山西三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和华陆工程公司市场调研，《现代化工》1998 年第 12 期《国内外 1,4-丁二醇生产与市场发展概况》，《中国化工信息》2000 年 6 月 5 日《1,4-丁二醇生产应用及市场前景》）。

4、技术水平及其发展趋势

(1) 聚乙烯醇

聚乙烯醇的生产按原料路线划分，可分为乙烯法、电石乙炔法、天然气乙炔法三种，各工艺方法各有其优劣，但均为成熟的工艺方法。

聚乙烯醇（PVA）生产工艺具有如下的特点：生产流程长，要求生产具有高度连续性、一致性；工艺环节多，要求稳定、精确的流量、压力、温度等；有些环节要求高温、高压，有些环节要求低温、低压。

我国聚乙烯醇生产可以划分为两大集团：一是采用天然气乙炔法的川维和采用石油乙烯法的上海金山石化厂与北京有机化工厂，另一类采用电石乙炔法的国内多数聚乙烯醇生产企业，本公司即属此列。石油价格的波动可能导致石油乙炔法生产聚乙烯醇的厂家营业成本增加，盈利水平降低，但对用电石乙炔法生产聚乙烯醇厂

家的影响小得多。

随着国家产业结构调整政策的调整及环保力度的加大，各电石乙炔法生产厂家已着手将开放式电石炉改造为密闭式电石炉，有效的解决了电石乙炔法污染较大的问题，并加大了对聚乙烯醇生产工艺的改造研究。

（2）1,4-丁二醇

目前 1,4-丁二醇生产技术主要有炔醛法、顺酐法、丁二烯醋酸法、环氧丙烷法等。1,4-丁二醇生产的传统方法是炔醛法，至今仍是 1,4-丁二醇的主要生产工艺，占总产量的 2/3。炔醛法工艺过程分两步进行：第一步乙炔和甲醛在乙炔铜催化剂作用下生成 1,4-丁炔二醇；第二步 1,4-丁炔二醇催化加氢生成 BDO。技术成熟，安全可靠、成本低。

近年来，全世界许多公司投入 1,4-丁二醇行业生产与技术开发之中，在不断改进现有技术的同时也积极开发新的工艺，其中包括新改良炔醛法、正丁烷顺酐新工艺及其它路线的开发。

（二）影响本行业发展的因素

1、产业政策

本公司所处行业属化工行业，公司主导产品聚乙烯醇和 1,4-丁二醇均属于技术密集型的典型化工产品，是国家重点扶持发展的对象之一。

2、产品特性

聚乙烯醇是一种性能优良（其性能介于塑料与橡胶之间）用途广泛、无污染的无色水溶性高聚物。近年来，聚乙烯醇用途不断扩大，科技含量高、附加值大的特殊品种正在开发之中。生产维纶是聚乙烯醇一大用途，近年来用于产业用途的维纶品种不断增加，使维纶由十年前的滞消到目前的市场火爆；聚乙烯醇的非纤维用途迅速增加，发展空间极大，如用于粘合剂、建筑材料、泥灰添加剂、钢筋防锈剂、水泥改性剂、造纸助剂、纸加工、纺织浆料、聚合分散稳定剂、土壤改良剂、高频

淬火剂、薄膜、感光材料、化妆品型材、高吸水材料、乳化剂、分散剂等，已多达上百种，应用范围遍及纺织、食品、医药、建筑、木材加工、造纸、印刷、农业、钢铁、高分子化工等行业，具有十分优良的应用前景。

1,4-丁二醇是重要的基础有机化工原料，主要用来生产四氢呋喃、一丁内酯、聚对苯二甲丁二醇酯、聚氨酯和生产氨纶的聚四亚基醚二醇（PTMEG），这些下游衍生系列产品是发展氨纶、精细化工、医药化工及有机化工的重要原料和溶剂，长期供不应求，大部分依赖国外进口。其中，聚四亚基醚二醇（PTMEG）的后加工产品有热塑性聚氨酯、共聚酯醚和聚氨酯弹性纤维。聚氨酯弹性纤维在我国俗称为“氨纶”，国外俗称“Spandex”，被广泛应用于弹性内衣、腰带、袜类、泳装、运动服等。热塑性聚氨酯在工业上有很多用途，广泛用于石化、机械、军工、造船、汽车、合成革等行业。

3、技术替代

从电石乙炔法生产聚乙烯醇的主要生产工艺角度来看，醇解方式有高碱醇解法、低碱皮带醇解法与釜式醇解法等，目前上述生产工艺在公司均被同时采用。近年来同行业厂家在扩产改造中，均采用能耗低、污染小、设备腐蚀较轻的低碱皮带醇解法生产工艺，部分厂家具备釜式醇解生产能力，用于生产特殊用途的聚乙烯醇。两种方法各有优点。公司今后将加大对聚乙烯醇生产工艺的改造研究，在条件合适的情况下，选择采用先进的生产工艺。

4、消费趋势与购买力

从1999年下半年开始，聚乙烯醇市场开始走出低谷，市场需求逐步回升。同时西部大开发战略的实施对国内纺织业、建筑业有利的因素，将促使纺织业的产品升级、房地产业的启动以及人们住房和家庭装饰档次的提高，从而带动纺织浆料、涂料、粘合剂产品的需求，进而增加聚乙烯醇的需求量；另外，我国加入WTO将有利于促进国内聚乙烯醇产品的出口，减少国内市场投放量。由此可见，聚乙烯醇市场潜力较大，前景广阔。

作为重要的有机化工原料，1,4-丁二醇及其衍生产品广泛用于电子、电器工业、用于合成革、鞋底料及弹性体、用于医药和氨纶的生产（氨纶具有良好的性能，在织物中加入 3-5%的氨纶可大大改善其穿着性能，预计今后几年我国氨纶会有较大的增长）。随着我国经济的发展，对于 1,4-丁二醇的需求会迅速增长，我国 1,4-丁二醇的消费 2000 年约为 4 万吨，市场前景十分广阔。

5、国际市场冲击

从 1999 年下半年开始，国内外聚乙烯醇市场出现增速放量的趋势，2000 年聚乙烯醇仅在历年的交易低迷期做短暂停留，就迅速转入量价齐升的兴旺局面，2001 年一季度，直接跨越了交易低迷期，市场需求尤为强劲。造成聚乙烯醇异动的原因有：国际石油价格居高不下导致原料价格上涨、聚乙烯醇商品价值的真实体现、聚乙烯醇有效需求的不断增大等诸多因素。

从国内聚乙烯醇出口角度来看，我国是聚乙烯醇的生产大国。随着国际市场对聚乙烯醇需求量的增大，我国聚乙烯醇的出口潜力将进一步增大，将隐性优势转化为显性效益的可能性愈来愈大。

1,4-丁二醇的竞争主要来自于国外的生产厂家，相对国外厂家，国内生产装置如何降低成本与国外产品竞争是十分重要的。

6、进入本行业的主要障碍

公司所处行业固定资产投资巨大，主导产品聚乙烯醇和 1,4-丁二醇均具备生产工艺流程长、设备台数多、生产过程复杂、投资大、技术和管理不容易掌握，一般企业和投资者很难发展生产。

（三）本公司面临的主要竞争状况

1、本公司的竞争优势

本公司董事会相信，本公司以往的成就以及未来的增长潜力主要源于本公司以下竞争优势：

(1) 产品优势

公司在国内十家同类工艺企业中产量、产品品种、技术含量诸方面均名列前茅（根据 1998-2002 年同行业交换资料、2001-2002 年第二期《维纶通讯》）。公司主导产品聚乙烯醇的生产规模由建厂初期的 1 万吨扩大到目前的 5.5 万吨；白乳胶生产是引进德国汉高公司的技术，规模为 3.5 万吨，其生产能力和技术含量在全国名列前茅。公司利用首次募股资金引进美国技术生产的 1,4-丁二醇产品，年产 2.5 万吨，是国内目前最大的一套生产装置。该项目被国家列为“双加”工程，也是山西省潜力调产重点项目之一。2001 年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 65%均来自聚乙烯醇系列产品的生产，主营业务收入的 13%以上来自白乳胶的生产经营。另外，公司其它产品包括：电石、丁炔二醇、季戊四醇等。公司内部管理严格，产品质量国内领先，为全省及同行业中著名的质量效益型优秀企业。公司于 2001 年 12 月 31 日通过了中质协质量保证中心颁发的 ISO9001：2000 质量体系认证（注册号为 0301Q10359R1L），2002 年 12 月又顺利通过 ISO14001 国际质量体系认证，为消除国外发达国家对我国的技术壁垒和绿色壁垒创造了条件，对公司进一步开拓国际市场，参与国际竞争，实现持续、稳健、高速发展打下了良好的基础。

(2) 品牌优势

无论在批发市场还是零售市场，“三维”品牌在我国具有较高知名度，公司是在零售及批发市场上均为优质聚乙烯醇和白乳胶产品供应商。公司生产的聚乙烯醇和白乳胶系列产品均被评为山西省名牌产品，聚乙烯醇为免检产品、全国用户满意产品。本公司正是凭着优质可靠的产品和值得信赖的客户服务享誉市场的。

(3) 技术优势

公司精于工程、开发和研究的员工总计 100 余人，自 1987 年以来先后完成技改项目 400 多个，新产品开发项目 8 个。公司重视应用研究，成立了粘合剂研究小组，开发适合用户需求的聚醋酸乙烯乳液系列产品。

公司重视引进国内外先进的技术，如从北京市化工研究院引进国内首创的低压悬浮床 1,4 丁炔二醇生产技术；从美国引进的 1,4-丁二醇生产技术；从德国汉高公司引进专门用途的均聚或共聚聚醋酸乙烯乳液生产技术；与天津化工研究院合作开

发的水质处理技术等。通过技术引进，直接与国际水平接轨，使公司的发展有着较高的起点。

为保证企业技术创新的持续、稳步发展，本公司在充分发挥自身科技力量优势的同时，充分利用国内大专院校、科研院所的人才、技术优势，先后与中国华陆工程公司（化学工业部第六设计院）清华大学、太原理工大学等单位建立了长期、广泛的技术合作关系，增强了企业新产品开发的能力。

（4）管理优势

公司所有高级管理人员均具有丰富的化工企业的管理经验，成功地领导公司进行了改制重组和在国内 A 股市场发行上市，并成功进行了上市后的配股融资工作。此外，公司对管理层实行激励机制，使其薪酬和公司的经营业绩结合起来。公司计划在政策许可的情况下将股票增值期权计划作为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一部分，使管理人员的利益同本公司股东的利益相一致。

2、本公司的竞争劣势

（1）本公司目前的产业链及下游业务相对较弱，目前产品以聚乙烯醇初级产品为主，需要不断开发高附加值的其他产品。

（2）公司目前同四川、上海等用天然气及石油做原料的同行相比电能消耗较大。

（3）本公司部分生产装置与国际水平相比规模较小，工艺技术方面先进程度不高，致使部分产品生产成本、质量、品种竞争力不强，需要通过优化资源配置以提高竞争力。

3、市场份额变动的情况及趋势

公司产品的市场份额近两年增加很快。主导产品聚乙烯醇的年产量已由 1998 年的 27,357 吨增加到 2002 年的 41,216 吨，白乳胶产品的年产量已由 1998 年的 5850 吨增加到 2002 年的 19,811 吨。2002 年聚乙烯醇和白乳胶的市场占有率分别为 18% 和 13%。1,4-丁二醇 2002 年 6 月底正式投放市场以来，迅速占领并不断扩展国内市场，2002 年 7-12 月产量为 10,638 吨。随着公司生产规模的不断扩大，预计今后市场

占有率还将有所提高。

二、发行人的主要业务情况

(一) 业务范围及主营业务

公司的经营范围是化工产品、化纤产品及焦炭的生产、销售及进出口贸易。化工产品 & 建材高新技术研究、开发与引进。本企业生产、科研所需原辅材料、机械设备、仪器仪表及零配件进口。批发零售普通机械、电器机械及器材、金属材料（除贵稀金属）、纺织品、塑料制品、装潢材料、建材。焦炭运销。

公司实际从事的主要业务是化工、化纤、建材产品及焦炭的生产与销售及出口贸易。

(二) 主营业务情况

1、发行人主要业务的构成

本公司是国家大型化工生产企业，全国 520 户重点企业之一，山西省骨干企业。公司现有产品 12 大系列、60 余个品种。其中主要品种有：聚乙烯醇（PVA）、1,4-丁二醇、白乳胶、丁炔二醇、季戊四醇、甲酸钠、甲醛、醋酸乙酯、醋酸丁酯、醋酸异丙酯、二丁酯、二辛酯等产品。

2、主要产品及其生产能力

聚乙烯醇（PVA）生产工艺采用 DCS 集散式微机控制，年生产能力 5.5 万吨，能生产 30 余种不同牌号（聚合度 1450~2600/醇解度 84.0~100%）的聚乙烯醇系列产品，在全国 10 家同类企业中产量最大、品种最全。产品先后荣获国家级新产品、山西省优质产品、免检产品、名牌产品和原化学工业部优质产品称号。同时，公司拥有先进的生产工艺和一流的生产装置，还可为客户生产各种特殊牌号的聚乙烯醇。

白乳胶（聚醋酸乙烯乳液）产品采用世界最大粘合剂生产企业德国汉高（Henkel）公司先进技术和设备生产，年生产能力达 3.5 万吨，共有 13 大系列、40 余个品种。在生产能力、品种数量、技术含量、应用范围等各方面经济技术指标均达到国内领

先水平，白乳胶系列产品荣获山西省名牌产品、免检产品、全国用户满意产品称号。

公司利用我国“七五”科技攻关成果，建成我国第一套低压悬浮床 1,4-丁炔二醇生产装置，年生产能力 1000 吨，产品可以满足国内外不同商户和科研单位的需求。

季戊四醇年生产能力 2000 吨，其生产工艺选用目前国内外先进的低钠低温法，产品各项技术指标均高于 GB7851-87 标准。

1,4-丁二醇生产装置是引进美国 GAF 公司的先进生产技术和专利设备，并被国家列为“九五”技术改造计划重点工程。该套装置设计生产能力为 25000 吨，是我国首套万吨级以上炔醛法 1,4-丁二醇工业化生产装置，对填补国内市场空缺，替代进口，为国家节省外汇，促进我国精细化工产品的发展，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

公司前三年主要产品的产量

主要产品	产 量 (吨)		
	2002 年	2001 年	2000 年
聚乙烯醇	41,216	30,004	30,403
白乳胶	19,811	17,036	13,346
1,4-丁二醇	10,638	-	-

3、主要产品的性能及用途

(1) 聚乙烯醇

聚乙烯醇是以醋酸乙烯为原料经醇化后制得的一种高分子聚合物，其性能介于塑料和橡胶之间。由于其具有独特的强力粘接性、皮膜柔韧性、平滑性、耐油性、耐溶剂性、保护胶体性、气体阻绝性、耐磨性以及经特殊处理具有的耐水性，因此除了作纤维原料外，还被大量用于生产涂料、粘合剂、纤维原料、纸品加工剂、乳化剂、分散剂、薄膜等产品，应用范围遍及纺织、食品、医药、建筑、木材加工、造纸、印刷、仪表、农业、钢铁、高分子化工等行业，具有很好的发展前景。

(2) 1,4-丁二醇

1,4-丁二醇为饱和碳四直链二元醇，当温度高于凝固点时为无色油状液体，温度低于凝固点时为针状结晶体，具有吸湿性，可与水混溶，溶于乙醇，微溶于乙醚。

它是一种重要的基础有机化工原料和精细化工原料，可衍生出一系列具有高附加值的精细化工产品，应用领域十分广泛。

(3) 白乳胶

白乳胶产品无毒无味、无腐蚀、无污染；具有很强的粘接力和成膜性，可在室温下干燥，粘合面柔软、抗冲击、耐老化。目前该产品主要应用于家俱制造、木材加工、建筑装潢、皮革、织物整理、涂料基础乳液、纸箱制造、印刷装订、纸塑复合、香烟制造、铅笔、标签等方面。

(4) 1,4 丁炔二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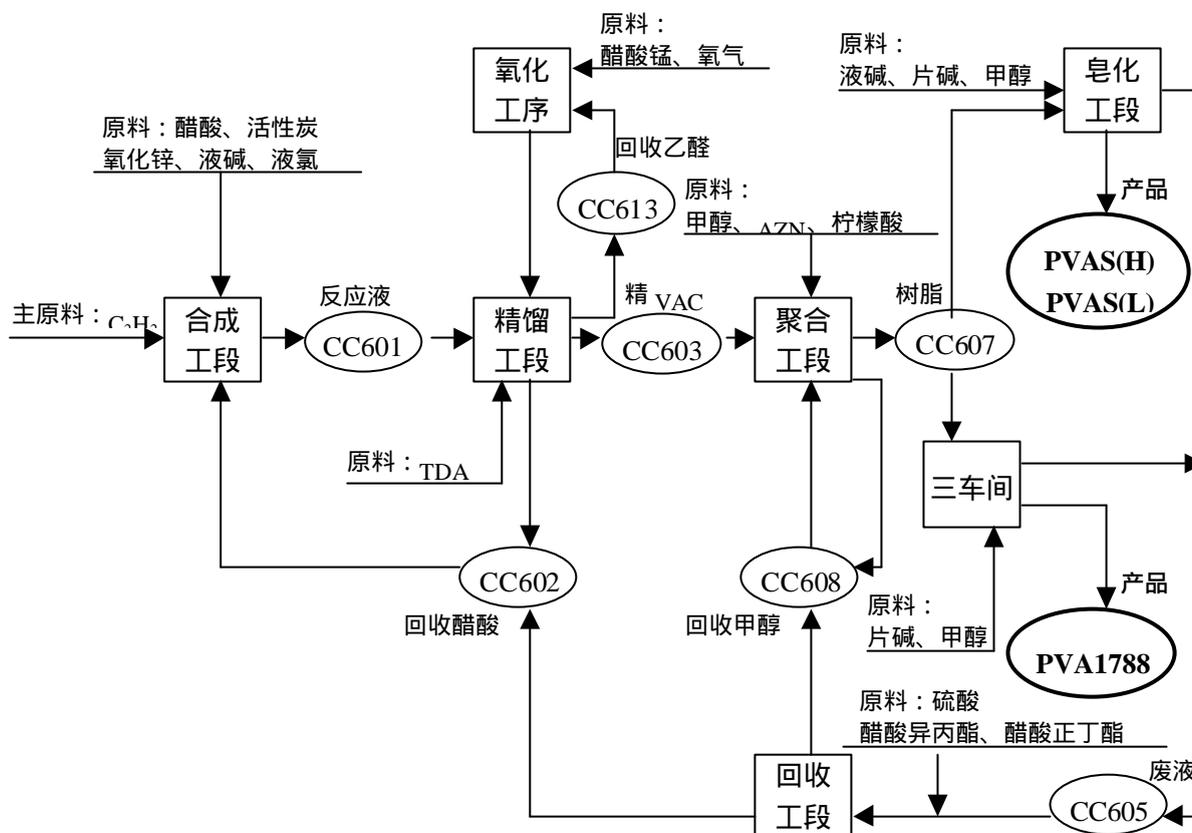
1,4 丁炔二醇主要用于生产 1,4-丁二醇及其下游产品，如聚对苯二甲酸丁二酯（PBT）聚氨酯的扩链剂和粘合剂、四氢呋喃、 γ -丁内酯、 n -甲基吡咯烷酮和聚乙烯基吡咯烷酮产品，是生产维生素 B6 的主要原料，还可用作镀镍的增亮剂、防腐剂、抑制剂等。

(5) 季戊四醇

季戊四醇产品具有羟基含量高、易溶解等特点，该产品溶于水，稍溶于乙醇，不溶于苯、乙醚和石油醚等，易与普通有机酸作用而成酯，与稀碱液共热不受影响。主要用于涂料、炸药、塑料等工业。

4、主要产品的工艺流程图

PVA 产品生产工艺流程示意图



5、主要产品所需主要生产设备的情况

主要设备名称	重置成本 (万元/台)	成新率 (%)	先进性	还能安全运行的时间 (年)
气体分离塔	120	65	国际先进	10
气体分离塔	140	70	国内先进	12
反应器	100	70	国际先进	12
反应器	140	85	国内先进	20
聚合一釜	116	96	国际先进	15
聚合二釜	116	96	国际先进	15
干燥机	145	60	国内一般	10
干燥机	160	65	国内先进	10
干燥机	165	96	国内先进	12
甲酯、甲醇与醋酸分离塔	120	65	国内先进	10
醋酸提浓塔	740	96	国内先进	15
醋酸提浓塔	250	65	国内一般	8
反应精馏塔	290	96	国内先进	10

溶解釜	60	75	国内领先	10
反应釜	130	82	国际先进	12
冷却釜	100	73	国内一般	10
冷却釜	50	86	国内领先	12
冷却塔	20	70	国内一般	10

6、主要原材料与能源供应

公司所需原材料为醋酸、甲醇、硫酸、固碱、活性炭、液碱、原煤、焦炭、石料、电极糊及炭精等，其中醋酸等原料由本公司自产；硫酸、固碱、活性炭等由公司长期形成的原材料供应商提供；原煤、焦炭、石料、电极糊、炭精棒等可在本公司所在地山西省洪洞县直接采购。

本公司生产所需的能源主要有电力、煤炭和水资源；其中本公司所在地山西省洪洞县有丰富的煤炭资源；本公司在汾河滩打有十数口深水井，水资源供应充足。

7、主要产品的销售

(1) 产品定价原则

本公司主要产品定价原则：以产品成本为基础，以销售市场为导向。2002 年主要产品平均售价：聚乙烯醇 17-99 为 9,258 元/吨，聚乙烯醇 17-88 为 11,665 元/吨，白乳胶为 3,749 元/吨，1,4-丁二醇为 8,248 元/吨。

(2) 公司产品的销售市场

本公司的产品主要市场在我国的华北、华东等地区，同时公司运用国家赋予的进出口经营权，开拓有部分国外市场，主要由韩国、德国、伊朗、马来西亚、菲律宾、巴基斯坦、荷兰等国。目前本公司产品的主要市场在我国国内，前述区域为本公司产品常年稳定销售地区，产品知名度高、长期客户多、销量大，在该区域内，产品销售量占公司产品总销量的 90%以上。

(3) 公司主要产品 2002 年销售额、国内市场占有率等情况如下表：

产品名称	销售额(万元)	国内市场占有率(%)	产销率(%)
聚乙烯醇	37,915	18%	98.34
白乳胶	7,447	13%	99.25

(三) 主要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

1、主要固定资产

(1) 本公司近三年固定资产的成新度按照扣除累计折旧后余额占固定资产原值的比重计算，综合成新度如下：

项 目	2002 年	2001 年	2000 年
房屋建筑物	75.65%	64.72%	56.16%
机器设备	80.75%	64.37%	61.32%
运输设备	54.47%	56.45%	61.98%
家具及办公用品	79.45%	58.75%	67.83%

注：主要固定资产机器设备的成新度平均在 60% 以上，技术指标理想，设备状态良好，目前不存在报废的可能。

(2) 公司最近三年重大在建工程的投资建设情况说明

单位：元

项目名称	2000 年增加	2001 年增加	2002 年增加	2002 年余额	资金来源
1,4-丁二醇及配套					
其中：1,4-丁二醇	45,200,328.38	90,224,365.58	82,324,445.69	已转固定资产	募股
制 氢	11,761,593.42	11,446,335.26	9,361,735.38	已转固定资产	募股
甲 醛	1,339,577.72	9,299,500.18	12,889,586.20	已转固定资产	募股
DCS 改造	29,450,000.00	-	-	已转固定资产	配股
25,000KVA 密闭炉	15,106,723.20	33,023,040.99	12,716,840.72	已转固定资产	配股
16,500KVA 密闭炉	-	13,798,048.95	29,691,429.89	已转固定资产	配股
PVA 扩建	-	39,092,957.87	25,471,969.36	已转固定资产	配股
乙炔清净	-	49,034,178.35	202,525.81	已转固定资产	配股
四氢呋喃	-	958,811.10	22,972,901.00	23,931,712.10	自筹
PVA5 列	-	-	49,857,924.53	49,857,924.53	自筹

注：重大在建工程是指公司最近三年累计投入超过 2000 万元的在建工程。

2、主要无形资产

(1) 本公司最近三年主要无形资产的规模如下表：

单位：元

种 类	摊销期限	原始金额	2000 年	2001 年	2002 年
商 标	6.5 年	5,500,000	1,067,685	211,529	-
专有技术	15 年	5,155,744	3,093,446	2,749,730	2,406,014
中广三维专有技术	20 年	7,500,000	7,062,500	6,687,500	-
甲醛专有技术	10 年	1,911,251	-	-	1,720,126
SDA 专有技术	10 年	6,000,000	-	6,000,000	5,400,000
土地使用权 A	50 年	2,400,000	-	2,400,000	2,352,000
土地使用权 B	45 年	4,050,000	3,888,000	3,795,400	3,705,040
土地使用权 C	50 年	1,227,900	-	-	1,203,342
合 计		33,744,895	15,111,631	21,844,159	16,786,522

(2) 无形资产折股情况说明

本公司在 1996 年发起设立时，山西维尼纶厂将“三维”牌商标经山西省资产评估中心评估后投入本公司，评估方法为收益现值法，评估值为 550 万元。

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山西三维欧美科化学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3000 万元，其中美国 OMEX 公司将其拥有的无形资产（专有技术）——SDA 专有技术评估后投入该公司，评估方法为收益现值法，评估值为 600 万元。

(3) 有关商标、非专利技术等无形资产的具体情况见本节“三、发行人的技术情况”。

3、土地使用权及主要经营性房产取得和占有的情况

本公司主要经营用地的土地使用权以租赁方式取得，根据公司与原山西维尼纶厂（现华邦公司）签订的《土地使用权租赁合同》，公司以协议方式向山西三维华邦集团有限公司有偿租用了 191,720 平方米的生产、办公用地，每年向山西三维华邦集团有限公司交付租金 40 万元/年，期限为 50 年，自 1997 年 1 月 1 日开始计算。

另外，公司在太原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以 405 万元购买了 27 亩地的土地使用权，用于建设太原胶粘剂厂，使用期限为 45 年。

公司主要经营性房产以股东投入、购入和自建方式取得。

(四) 特许经营权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对外经济贸易合作部《关于山西三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等两家生产企业经营进出口业务批复》（[98]外经贸政审函字第 648 号）的批准，本公司具备进出口业务的经营权，批准日期 1998 年 3 月 24 日，进出口企业代码为 1400110055862。

经营范围为经营本企业和本企业成员企业自产产品及相关技术的出口业务，经营本企业和本企业成员企业生产、科研所需的原辅材料、机械设备、仪器仪表、零配件及相关技术的进口业务，经营本企业的来料加工和“三来一补”业务。

进出口商品目录为出口（国家组织统一联合经营的 16 种出口商品除外）本企业自产的化工产品、化纤产品、焦炭，进口（国家实行核定公司经营的 14 中进口商品除外）本企业生产、科研所需的原辅材料、机械设备、仪器仪表及零配件。

国家赋予本公司的进出口经营权对公司的生产经营起到了巨大的促进作用，为公司迎接我国加入 WTO，尽快适应国际化经营环境，保证公司的可持续性发展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五）合营、联营及其他业务安排

本公司的参股公司山西浩维聚酯有限责任公司于 1999 年 5 月与山西省经贸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山西浩翔化纤有限责任公司、扬州惠通聚酯技术有限公司及部分技术人员等自然人共 24 个股东共同出资 960 万元组建山西浩维聚酯有限责任公司，该公司注册资本 500 万元。本公司出资 2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20.83%。2001 年山西浩维聚酯有限责任公司增资扩股，本公司增资 100 万元。增资后，本公司总计持有山西浩维聚酯有限责任公司 15.41% 股权。该公司主要从事各类聚酯切片的生产、开发销售。

2002 年 11 月本公司投资 290 万元与山西晋能新能源发电投资有限公司等单位共同发起设立山西赵城晋能源热电有限公司，本公司占 29% 的股份。

（六）主要产品的质量控制情况

200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通过了中质协质量保证中心颁发的 ISO9001：2000 质量体系认证（注册号为 0301Q10359R1L），并以其为标准建立了质量保证体系，对原材料进厂到产品出厂的全过程实施严格的质量控制，使产品质量得到持续提高，对用户反馈的信息能够及时处理，近几年没有发生重大产品质量纠纷。2002 年 12 月，公司又顺利通过 ISO14001 国际质量体系认证，为消除国外发达国家对我国的技术壁垒和绿色壁垒创造了条件，对公司进一步开拓国际市场，参与国际竞争，实现持续、稳健、高速发展打下了良好的基础。目前主要产品执行标准为：聚乙烯醇执行 GB12010.2-89 标准，1,4-丁二醇执行参照美国 GAF 公司的标准制定的企业标准 Q/SW-J01-18-2001，白乳胶执行参照 HG/T2727-95 制定的企业标准 Q/SW-J01-11-1998，季戊四醇执行 GB/7815-1995 标准。

(七) 主要客户及供应商的情况

1、2002 年公司前五名供应商如下：

序号	供 应 商	主要原材料名称	金额(万元)	百分比(%)
1	黑龙江省新维达化工有限公司	醋酸乙烯	9,070.77	10.42
2	山西丰喜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甲醇	1390.63	1.60
3	河南省煤气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义马煤气化分公司	甲醇	720.60	0.83
4	晋城丰泰实业有限公司	电石	715.52	0.82
5	宁波日出精细化工有限公司	醋酸乙烯	604.7	0.69
合 计			12,502.22	14.36

2、2002 年公司前 5 名销售客户如下：

序 号	销 售 单 位	金额(万元)	百分比(%)
1	郑州三环实业有限公司	3,200.87	5.45
2	邯郸三维经销部	2,113.43	3.60
3	洛阳西工东明化工建材经销部	1,817.63	3.10
4	临沂市鑫元化工有限公司	1,705.96	2.91
5	天津誉维商贸有限公司	1,283.97	2.18
合 计		10,121.86	17.24

3、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在上述供应商中不占有任何权益。

三、发行人的技术情况

(一) 核心技术的来源和方式

本公司聚乙烯醇生产技术源于我国 60 年代从日本引进的 PVA 生产工艺，后经公司 30 年来的不断改进而形成了目前成熟、稳定的生产工艺。1,4-丁二醇生产技术是引进美国 GAF 公司的先进生产技术。白乳胶生产技术是引进德国汉高公司的专门用途的均聚或共聚聚醋酸乙烯乳液生产技术。

(二) 主要产品及拟投资项目技术水平

1、主要产品技术水平

公司是二十世纪六十年代采用日本引进的聚乙烯醇生产技术在全国同时兴建的

十大维尼纶厂家之一。几十年来，本公司致力于开发和改造，积极采用先进技术和新设备、新材料，引进了许多国内外先进的专利技术。聚乙烯醇生产过程中，采用了国内各种先进塔型（CTST板、林氏塔板、导向筛板、导向浮阀板及高效填料）与先进控制方法（DCS系统），并与清华大学、太原理工大学等单位协作，进行了合成反应器改造与聚乙烯醇技术的开发应用，使聚乙烯醇生产工艺技术及装置达到国内一流水平。

公司成立了粘合剂研究所，开发了适用于用户要求的白乳胶系列产品，广泛运用于纸制品加工、木制品粘接和建筑装璜等领域。同时在国内首家引进居世界先进水平的德国汉高公司生产技术及关键设备，新建了太原高新技术开发区的粘合剂厂，并与此配套兴建了居世界先进水平的仓储系统，使白乳胶生产工艺技术及装备达国际先进水平。

在丁炔二醇生产工艺中，采用了北京化工研究院首创的低压悬浮床1,4-丁炔二醇生产技术。

1,4-丁二醇生产装置是引进美国GAF公司的先进生产技术和专利设备，并被国家列为“九五”技术改造计划重点工程。这是我国第一套万吨级炔醛法1,4-丁二醇工业化生产装置，对填补国内市场空缺，替代进口，为国家节省外汇，促进我国精细化工产品的发展，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与1,4-丁二醇主体工程配套的制氢生产装置，采用了国外引进变压吸附法氢气精制的PSA系统技术和设备；与1,4-丁二醇主体工程配套的甲醛生产装置，则引进了瑞典铁、钼催化剂的先进甲醛生产装置。

从俄罗斯引进的等离子体裂解煤制乙炔产学研试验项目，是当今世界上一项高新技术。该技术具有低能耗，无污染等特点，并可联产甲醇等产品，对我国乙炔化工行业和煤炭深加工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

2、募集资金拟投资项目技术水平

本次募集资金主要用于开发1,4-丁二醇的下游产品，建设PTMEG、一丁内酯、2-吡咯烷酮、乙烯基吡咯烷酮和聚乙烯基吡咯烷酮等系列产品的生产装置。公司新建项目将采用国外引进的成熟、先进的工艺技术，项目工艺技术方案如下：

(1) PTMEG 生产装置

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产品总体方案设计的需要以及国外生产 PTMEG 技术来源的特点和情况分析，本装置将采用国外氟磺酸催化 (FSA) 工艺技术。

公司 2.5 万吨/年 1,4-丁二醇装置于 2002 年 6 月底建成投产，15,000 吨/年四氢呋喃装置也已进入实施阶段。公司在总体设计和总图规划中已充分考虑了下游产品 PTMEG 的公用工程消耗和装置占地。这些都为建设 13700 吨/年 PTMEG 生产线做好了准备。

由于国内无千吨级以上的 PTMEG 工业化装置，在近期也不可能研究开发出成熟可靠的工艺技术。同时，考虑到 PTMEG 在国内现有 12300 吨/年的应用市场，且其需求将以 19.3% 的平均速度增长。因此，引进国外先进可靠的工艺技术（工艺包和专利许可证）加速建成 PTMEG 装置，对改变 PTMEG 国内应用要全部依赖进口的局面是非常必要的。

通过与国外生产 PTMEG 公司的技术交流，经认真研究和比较，公司认为氟磺酸催化 (FSA) 工艺技术符合公司现有的资源配置要求。该工艺技术原料使用单一的四氢呋喃，公司的四氢呋喃装置生产量可保证自给。同时，采用该工艺技术的装置占地较小，现新征的土地可满足本装置的要求。另外，该技术无副产品生产，无不合格品分解处理回收要求，装置总投资较小。

(2) 一丁内酯装置

一丁内酯装置的生产原料有 1,4-丁二醇，顺酐等，相对应的生产工艺有 1,4-丁二醇脱氢法，顺酐加氢法等。由于公司在建 1,4-丁二醇装置，原料来源易于取得，现主要考虑 1,4-丁二醇脱氢工艺制一丁内酯装置。用 1,4-丁二醇脱氢工艺制一丁内酯国内尚无成熟的工业化技术，考虑从美国引进。

(3) 2—吡咯烷酮装置

生产 2—吡咯烷酮的方法最早由 4—氨基丁醛脱水制得，另外还有以丁二腈的水解氧化及顺丁烯或丁二酸氨溶液的氧化等合成。现在世界上主要采用一丁内酯为原料，经氨化缩合而得。另一种为以顺酐为原料，经进一步加氢、氨化而得。本装

置拟采用 一丁内酯为原料的生产方法，考虑从美国引进技术。

(4) 乙烯基吡咯烷酮装置

二十世纪三十年代起，美国和德国采用乙炔法生产乙烯基吡咯烷酮，已拥有成熟的生产工艺。现在国内也有采用非乙炔法生产乙烯基吡咯烷酮的工艺，但还没有工业化。本装置拟引进美国的乙炔法工艺生产乙烯基吡咯烷酮。

(5) 聚乙烯基吡咯烷酮装置

聚乙烯基吡咯烷酮由乙烯基吡咯烷酮均聚反应而得。加入不同的催化剂或调整催化剂的数量或速度，生产不同牌号的聚乙烯基吡咯烷酮。

(三) 发行人的知识产权、非专利技术情况

1、注册商标：

商标名称	类别	有效期限	注册号	核定使用商品
三维	第 1 类	2002 年 3 月 30 日至 2012 年 3 月 29 日	588452	纤维用聚乙烯醇、聚乙烯醇树脂、醋酸乙烯、 甲醛、电石、聚醋酸乙烯乳液、1,4-丁炔二醇

2、非专利技术

本公司从德国汉高公司引进技术先进的白乳胶生产装置，其中包括 515.6 万元的非专利技术。

(四) 产品生产技术所处的阶段

公司产品聚乙烯醇、白乳胶、1,4-丁二醇及配套的甲醛、制氢均为技术成熟项目，处于大批量生产阶段。拟投资的 1,4-丁二醇下游产品 PTMEG、一丁内酯、2—吡咯烷酮、乙烯基吡咯烷酮和聚乙烯基吡咯烷酮等系列产品也为技术成熟项目。

(五) 研究开发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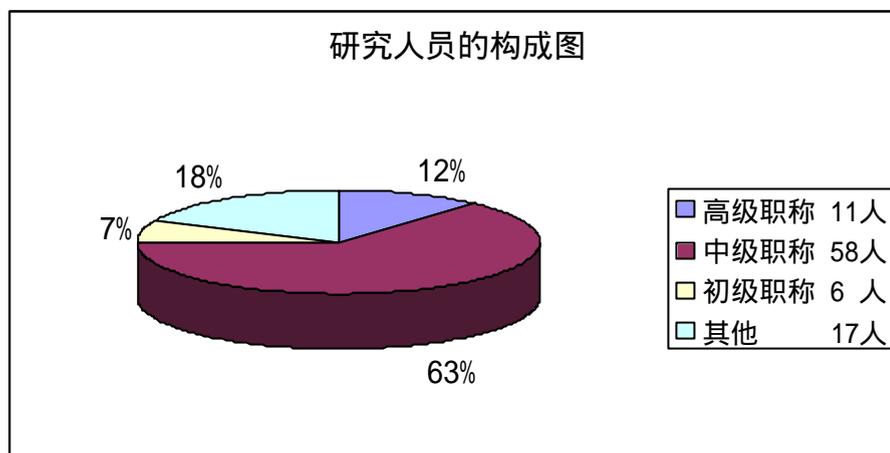
1、研究开发机构的设置

企业技术中心为我公司主要研究开发机构，下设技术委员会、市场信息部、项目建设部、生产技术部、实验室、设计室、科研室、办公室与煤制乙炔实验车间，并设有 1,4-丁二醇及下游产品、聚乙烯醇系列产品、白乳胶系列产品、甲醛及下游产

品等主要系列产品的专业研究所。

2、研究人员的构成

研究人员总数为 92 人，其人员构成如下图：



3、正从事的项目及进展情况、拟达成的目标

(1) 开发特殊品种聚乙烯醇

产品规模：聚乙烯醇 10,000 吨/年

产品用途：特殊聚乙烯醇是指低聚合度和低醇解度形成的聚乙烯醇，它主要用作乳化剂、悬浮剂、分散剂和疏水性纤维浆料。

开发方式：合作开发 起止年限：2003---2004 年

总 投 资：4200 万元 销售收入：20000 万元/年

(2) 开发干粉乳胶

产品规模：干粉乳胶 10,000 吨/年

产品用途：干粉乳胶是聚醋酸乙烯乳液替代品，广泛用于木材加工、无线装订、室内装修、纸张复合、建筑、卷烟、包装等行业。

开发方式：自主研究开发 起止年限：2003---2004 年

总 投 资：1200 万元 销售收入：9000 万元/年

4、2002 年公司研究费用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为 0.21%

5、与其它单位共同研究的项目有：聚乙烯醇特殊品种（低醇解度产品）正与南京大学、青岛化工大学、太原理工大学进行洽谈，并分别写出项目研究课题报告，拟步入实质性合作阶段。

（五）发行人技术创新机制

公司在保持技术创新机制和提高开发能力方面的举措有：

- 1、不断研究开发有市场前景的新技术、新产品、新工艺、新材料、新装备，消化、吸收引进技术，形成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技术和主导产品。
- 2、组织和运用国内外资源，开展范围广泛的、多种形式的国际技术交流与合作，利用国内外已有的科技成果进行综合集成的二次开发，与高等院校、科研院所、以及同行企业建立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
- 3、收集、分析与本企业相关的全球技术和市场信息，研究行业发展动态，为确定公司产品和技术发展提供参考。
- 4、创造良好的工作条件，建立有效的人才激励机制，吸引国内外的技术人才以各种形式为企业工作，组织科技人员培训，为企业培养和造就高素质的技术和管理人才。

第六节 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

一、发行人有关同业竞争的情况

1、同业竞争情况说明

对山西三维具有实际控制权的法人为公司控股股东山西三维华邦集团有限公司，其主要业务和产品为生产自身所需部分原辅材料，化工设备及零部件加工制作，工业与民用建筑施工，包装容器、五金产品的生产与销售等。山西三维华邦集团有限公司与发行人不存在同业竞争。山西三维华邦集团有限公司所控制的关联企业与发行人也不存在同业竞争。

2、发行人有关避免同业竞争的规定

本公司章程第八十八条第四款规定：公司董事“不得自营或者为他人经营与公司同类或者从事损害本公司利益的活动”。

3、发行人律师及主承销商的意见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股票发行与交易管理暂行条例》、《上市公司新股发行管理办法》、《关于做好上市公司新股发行工作的通知》等法律法规，主承销商对山西三维进行了尽职调查，认为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所控制的关联企业不存在同业竞争问题。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股票发行与交易管理暂行条例》、《上市公司新股发行管理办法》、《关于做好上市公司新股发行工作的通知》等法律法规，发行人律师对山西三维进行了调查。发行人律师认为：“发行人的第一大股东山西三维华邦集团有限公司与发行人不从事相同业务，与发行人不存在同业竞争关系”。

二、发行人有关关联交易的情况

(一) 关联方关系

1、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关联公司名称	注册地址	主营业务	与本企业关系	经济性质	法定代表人
山西三维华邦集团有限公司	洪洞县赵城镇	生产本公司所需原辅材料、化工设备及零部件加工制作，设备检修等。	发起人，持公司52.90%股份	有限责任(国有独资)	全立祥
山西三维欧美科化学有限公司	洪洞县赵城镇	生产销售食品添加剂和饲料添加剂	本公司持有75%股份	中外合资	全立祥

根据山西省人民政府晋政函(1999)68号文件：山西维尼纶厂改组为“山西三维华邦集团有限公司”，原山西省纺织总会持有的山西三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国家股划拨给山西三维华邦集团有限公司持有。

2、不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关联公司名称	注册地址	主营业务	与本企业关系	经济性质	法定代表
山西省经济建设投资公司	太原迎泽大街64号	国民经济建设项目的固定资产投资及可行性研究	发起人，持公司5.34%股份	全民所有制	张旭
山西省经贸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太原并州北路143号	国有技术改造资金的经营管理	发起人，持公司2.26%股份	有限责任	王毅
太原现代集团有限公司	太原新建路111号	建筑装饰工程、工程设计等	发起人，持公司0.1%股份	有限责任	王茂春
太原利普公司	太原并州路3号	计算机及其外围设备、消耗材料、化工原料、建筑材料	发起人，持公司0.08%股份	集体所有制	张海

(二) 公司2002年度发生的重大关联交易事项

1、采购商品和接受劳务发生的关联交易

关联方	交易内容	交易价格 (元/只)	交易金额	占同类交易的比例	定价原则
山西三维华邦集团有限公司	采购材料,主要为塑料桶	14.2	4,201,065.54	0.48%	市价
山西三维华邦集团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	4,538,287.33	100%	市价
山西三维华邦集团有限公司	租赁土地	-	400,000.00	-	协议价
山西三维华邦集团有限公司	教育服务	-	708,642.05	-	协议价
山西三维华邦集团有限公司	医疗服务	-	1,733,118.80	-	协议价
山西三维华邦集团有限公司	治安服务	-	1,153,190.89	-	协议价

公司 2002 年向华邦公司采购的材料包括钢桶、塑料桶和碳化砖，其中采购钢桶金额为 110 万元、采购塑料桶金额为 290 万元、采购碳化砖 20 万元。该等采购均签订合同，以市场价结算。

公司 2002 年接受华邦公司提供的劳务主要为华邦公司为公司提供电石用铜鄂板加工、电糊筒、电石锅加工及承担部分设备大修理所发生的劳务。其中华邦公司机修车间提供劳务费用全年累计 327 万元，根据《全国统一安装工程预算定额山西省价目表》进行核算；华邦公司建筑公司提供劳务费用全年累计 118.5 万元，根据《山西省建筑工程预算定额》进行核算；华邦公司汽车修理部提供劳务费用全年累计 8.5 万元，按市场价结算。上述交易中，单笔交易均未超过 300 万元，双方签有完整的协议。其较上年大幅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当年没有进行大修理所致。

公司支付给华邦公司的土地租赁费，根据双方 1997 年签订的《土地使用权租赁合同》执行。

公司支付给华邦公司的教育服务费、医疗服务费、治安服务费，根据双方 2001 年签订的《综合服务协议（修订本）》执行。教育服务费、治安服务费、医疗服务费按双方在册人数比例进行分配。

2、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发生的关联交易

关联方	交易内容	交易价格 (元/吨)	交易金额 (元)	占同类交 易的比例	定价 原则	对公司利润的影响 (实现毛利数)(元)
太原利普公司	销售产品		4,753,007.44	0.81	市价	1,274,329.56
山西三维华邦 集团有限公司 (经销部)	销售产品	详见下面 说明	11,224,116.54	1.91	市价	3,009,299.63
山西三维华邦 集团有限公司	销售零星材 料	-	2,752,323.70	-	市价	
山西三维华邦 集团有限公司	销售水、 电、汽	水 0.79 电 0.36 汽 35.87	2,556,172.24	-	市价	

公司销售给太原利普公司、华邦公司经销部的产品主要为聚乙烯醇、白乳胶和 1,4-丁二醇，平均交易价格分别为每吨 9475.68 元、3749.09 元、8248.6 元，均为市场价，结算方式采用现金结算。截至 200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对华邦公司各经销部的应收账款从 1999 年底的 4795 万元压缩到 316 万元，预计 3 年内上述应收账款

可逐步收回，该 316 万元应收控股股东营销网点的款项属于正常的结算往来款。

公司向华邦公司销售材料主要为零星材料，双方签有完整的合同，以市场价结算。

公司向华邦公司销售水、电、汽根据双方 2001 年签订的《综合服务协议（修订本）》，以市场价结算，以每月实际发生额结算。

3、报告期内未发生与关联方的资产、股权转让行为

4、公司与关联方的债权、债务往来

		单位：元
项 目	2002/12/31	
应收账款：		
太原利普公司	124,592.99	
山西三维华邦集团有限公司（经销部）	3,164,516.97	
其他应付款		
山西三维华邦集团有限公司	1,392,324.00	
太原现代集团有限公司	194,257.23	
预付账款：		
太原利普公司	603.00	

截止 200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与关联方的债权、债务形成主要来自于公司与关联方的采购、销售、提供劳务等交易，属于正常的结算往来款。

（三）发行人最近三年关联交易对其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1、公司最近三年采购商品及接受劳务发生的关联交易

项 目	2002 年		2001 年		2000 年		定价原则
	金额（元）	A(%)	金额（元）	A(%)	金额（元）	A(%)	
购入原材料	4,201,065.54	0.72	8,883,608	3.06	1,698,049	0.63	市价
接受劳务	4,538,287.73	0.77	9,654,782	3.32	1,059,389	0.39	市价
支付土地 租赁费	400,000.00	0.07	400,000	0.14	400,000	0.15	协议价
支付教育 服务费	708,642.05	0.12	914,537	0.31	640,950	0.24	协议价
支付医疗 服务费	1,733,118.80	0.30	1,587,280	0.55	744,236	0.28	协议价
支付治安费	1,153,190.89	0.20	1,262,028	0.43	-	-	协议价
支付工程费	-	-	1,197,052	0.41	-	-	协议价
总 计	12,734,305.01	2.18	23,899,288	8.22	4,542,624	1.69	

注：A——占主营业务成本比例

2、公司最近三年销售商品、提供劳务发生的关联交易

项 目	2002 年		2001 年		2000 年		定价原则
	金额(元)	B(%)	金额(元)	B(%)	金额(元)	B(%)	
销售产品	15,977,124	2.72	85,457,125	20.27	101,509,063	29.17	市价
销售材料	2,752,324	0.47	12,895,405	3.06	10,833,688	2.94	市价
销售水、电、汽费用	2,556,172	0.44	2,931,948	0.70	3,209,809	0.87	市价
总 计	21,285,620	3.63	101,284,478	24.03	115,552,560	32.98	

注：B——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

3、其他关联交易

为了减少采购费用，降低生产成本，华邦公司所需水电汽由公司统一招标采购，华邦公司根据生产、生活对水电汽的需要统一从公司按市场价购买；华邦公司所属醋酸车间所用甲醇、制桶车间所用原辅材料及机修车间所用钢材由公司统一招标采购，由公司按市场价提供给华邦公司。截止 2000 年年底，华邦公司在水电气方面占用公司资金 1198 万元，在材料费方面占用公司资金 4929 万元，对公司的零星借款有 2613 万元，合计对公司欠款 8,739.65 万元，共收取资金占用费 268.88 万元。截止 2001 年 6 月 30 日，华邦公司已经全部还清该笔款项。公司和控股股东的董事会均已作出书面承诺，今后将不再发生控股股东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

公司因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年产 25,000 吨 1,4-丁二醇及其配套工程，需拆迁控股股东华邦公司的机修车间和建筑公司厂房，公司于 2000 年 11 月 28 日与控股股东签订协议，共支付控股股东补偿费 9,959,400 元。该协议经过了公司董事会决议，协议价格按实际估算价格确定，并经山西天元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独立财务顾问报告。

(四) 关联交易的定价原则

公司与控股股东的关联交易均按照公司与华邦公司签订的协议，双方互供原材料及产品均按市场价结算；华邦公司向公司提供的劳务除《综合服务协议》中规定的按协议价结算外，其余均按市场价结算。

公司全体董事认为，“最近三年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关联交易是本着公平交易

的原则进行的，其交易条件和内容是公平的，交易价格是公允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

（五）为避免和减少关联交易采取的措施

为减少关联交易，公司已采取积极措施，比如公司计划收购华邦公司的部分服务车间或部门，减少对华邦公司的依存度；同时，华邦公司在最近三年对其营销网点进行了改制，采取销售人员受让华邦公司所持营销网点的股份等多种形式，华邦公司逐步退出该营销体系，由公司与该营销网络建立紧密的客户合作关系。经过多年的努力，公司销售部不断开拓新客户，逐步建立起自己的营销网络。公司与华邦公司在产品销售上的关联交易总额占发行人总销售额的比例逐年下降。2000、2001和2002年公司通过华邦公司的销售网络销售产品的金额分别为9676万元、7788万元、1122万元，公司通过华邦公司的销售网络销售商品的金额占发行人总销售额的比例分别为27.81%、18.47%、1.91%，该比例呈逐年下降的趋势。

截止2002年12月31日，华邦公司的20家营销网点已有17家改制脱钩，预计2003年全部营销网点将与华邦公司脱钩。这样，双方之间的关联交易将会大幅减少。

2001年度、2002年度公司通过华邦公司已改制脱钩销售网点销售产品的金额为5,571万元和13,844万元。

（六）公司前三年发生的重大关联交易情况

1、公司前三年发生的重大关联交易

根据公司最近三年发生的关联交易情况，在销售公司产品方面，控股股东华邦公司与本公司存在重大关联交易。重大关联交易的金额和相对比重见下表：

年 度	金 额 (元)	占山西三维主营业务的比重
2000	96,762,219.16	27.81%
2001	77,877,624.36	18.47%

2、独立董事和相关中介机构关于公司重大关联交易发表的意见

(1) 主承销商发表的意见

主承销商认为，“山西三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最近三年重大关联交易未影响其生产经营的独立性”。

(2) 注册会计师发表的意见

山西天元会计师事务所认为，公司2000年度、2001年度发生的重大关联交易的会计处理方法，“符合《企业会计制度》及《关联方之间出售资产等会计处理暂行规定》的规定，并已按《企业会计准则——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的披露》充分披露，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地反应了对贵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3) 独立董事发表的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马家骏、刘星星对公司重大关联交易进行独立核查后，认为“公司最近三年重大关联交易履行了法定批准程序、关联交易价格公允”。

(4) 发行人律师发表的意见

发行人律师认为，“发行人与山西三维华邦集团有限公司之间的重大关联交易公允、合理、合法、有效”。

第七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姓名	性别	年龄	学历	职称	曾任职务	现任职务	兼任	持股数	比例	持股情况	报酬总额(元)	
											年薪	
仝立祥	男	58	大学	教授级高级工程师	原山西维尼纶厂有机车间副主任, 有机分厂副厂长, 总厂总工程师、厂长	董事长	山西三维华邦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	16,000	0.0058%	锁定	188,000	
王培勤	男	53	大专	高级经济师	原山西维尼纶厂电气车间副主任、主任, 副厂长	副董事长	山西三维华邦集团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	16,000	0.0058%	锁定	159,800	
杨学英	男	41	大学	教授级高级工程师	原山西维尼纶厂有机分厂副厂长, 生产调度科副科长, 总厂副厂长	副董事长 总经理	山西三维华邦集团有限公司董事	10,860	0.0039%	锁定	159,800	
乔清维	男	51	大学	高级工程师	山西省冶金厅计划处处长	董事	山西省经济建设投资公司副总经理	-	-	-	未在公司 领取报酬	
闫保安	男	38	研究生		山西省贸促会党总支副书记、机关单位专职副书记、办公室主任	董事	山西省经贸资产经营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	-	-	-	未在公司 领取报酬	
高如龙	男	45	大学	教授级高级工程师	原山西维尼纶厂有机分厂二车间主任、有机分厂副厂长, 公司一届董事会董事	董事、 副总经理	山西三维华邦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党委副书记	6,120	0.0022%	锁定	142,880	
杨敬泽	男	53	大专	高级经济师	原山西维尼纶厂设备科科长、生产处处长, 总厂副厂长	董事、 副总经理		10,660	0.0038%	锁定	142,880	
李小杵	男	54	大学	高级会计师	原山西维尼纶厂财务处处长、副总会计师、公司总会计师	董事	山西三维华邦集团有限公司总会计师	10,560	0.0038%	锁定	141,000	
冯发财	男	51	大专	助理工程师	原山西维尼纶厂生产科副科长、电石分厂厂长, 工会主席	董事	山西三维华邦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工会主席	10,560	0.0038%	锁定	141,000	
马家骏	男	64	本科	-	山西省经贸委副主任、山西经济贸易干部学院院长	独立董事	山西省政协常委	-	-	-	-	

刘星星	男	45	博士	-	嘉实基金管理公司顾问	独立董事	北京威兰德企业管理顾问有限公司执行董事	-	-	-	-
张芳绪	男	51	大专	高级经济师	原山西维尼纶厂人劳科科长、人劳处处长	监事会主席	山西三维华邦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	10,560	0.0038%	锁定	141,000
万帼荣	女	35	大学	经济师	-	监事	山西省经济建设投资公司计划财务处副处长	-	-	-	未在公司 领取报酬
宋勤	女	44	大专	会计师	-	监事	山西省经贸资产有限公司财务处副处长	-	-	-	未在公司 领取报酬
蔡秦生	男	55	大专	高级政工师	原山西维尼纶厂工会副主席	监事	-	1,820	0.0006%	锁定	22,240
申彩梅	女	49	初中	统计师	原山西维尼纶厂企管办副主任、企管处副处长；公司企管处处长	监事	-	-	-	-	18,647
范勇	男	45	大专	工程师	原山西维尼纶厂仪表车间副主任、主任、党支部书记	监事	-	1,820	0.0006%	锁定	17,636
李玉双	男	51	高中	助理政工师	原山西维尼纶厂空分车间主任、党支部书记；公司空分车间主任、党支部书记	监事	-	520	0.0002%	锁定	19,959
任谦	男	53	大专	工程师	原山西维尼纶厂有机分厂二车间主任、分厂厂长，总厂助理副厂长	副总经理	-	5,200	0.0019%	锁定	142,880
王勤旺	男	40	大学	高级工程师	原山西维尼纶厂乳胶车间副主任、主任，总工程师；山西华峰尼龙有限公司董事、总工程师	副总经理	-	7,550	0.0027%	锁定	139,120
孙自瑾	男	43	大专	高级工程师	原山西维尼纶厂有机车间副主任、丁炔二醇车间主任、开发处处长	副总经理	-	6,120	0.0022%	锁定	139,120
李金鹏	男	48	大专	会计师	原山西维尼纶厂财务处成本组组长、副处长；公司财务处副处长	副总会计师、财务负责人	-	-	-	-	18,150
张亚平	男	44	研究生	高级政工师	原山西维尼纶厂厂办秘书、消防队指导员、厂纪委副书记；公司电石分厂党总支书记，公司办公室主任	董事会秘书	-	-	-	-	19,286

第八节 公司治理结构

公司股东大会为公司权力机构，行使《公司法》第 103 条规定的职权；公司将通过股东大会设立董事会，董事会向股东大会负责，代表全体股东的利益，行使《公司法》第 112 条规定的职权，董事长是公司的法定代表人；公司还将通过股东大会设立监事会，其成员中包括适当比例由公司职工选举产生的代表，监事会行使《公司法》第 126 条规定的职权。

公司的管理执行机构由总经理、副总经理等高级管理人员组成，由董事会聘任并向董事会负责。

一、发行人的独立性情况

本公司与控股股东山西三维华邦集团有限公司之间彼此人员独立、资产完整、财务独立。

1、公司人员和机构独立

(1) 公司的生产经营和行政管理（包括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等）完全独立于控股股东华邦公司；拥有独立的办公机构和生产经营场所。

(2) 公司在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方面独立。除公司董事长仝立祥先生兼任控股股东华邦公司董事长外，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营销负责人、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领取薪酬，未在股东单位担任任何行政职务。

(3) 公司所有的董事和经理均通过合法程序选举产生，政府部门不曾干预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做出的人事任免决定。

2、公司资产完整

(1) 公司产权关系明确。各股东注入公司的资产和业务均独立完整；出资全部足额到位并已完成相关的产权变更手续。

(2) 公司拥有独立的生产系统、辅助生产系统和配套设施，工业产权、商标、非专利技术等无形资产由公司拥有，公司有偿租用或购买了生产、办公用地，使用年限为 50 年。

(3) 公司拥有独立的采购和销售系统。公司设有独立的采购和销售机构，建立了相应的采购和销售制度，销售网络分布在全国 14 个省市。

3、公司财务独立

(1) 公司设立独立的财会部门，包括子公司、分公司在内均设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

(2) 公司独立开设银行账户。公司的基本账户开户行：中国工商银行洪洞支行赵城办事处；公司的银行基本账户户名：山西三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的银行基本账户账号：0510030309022101168。不存在将资金存入大股东的财务公司或结算中心账户的情况。

(3) 公司独立纳税。公司的税务登记号码为 142625110055862。

(4) 公司的财务决策均系独立作出，不存在大股东干预上市公司资金使用的情况。

4、公司业务独立

发行人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业务部门和业务流程，公司的业务决策均系独立做出，与控股股东是完全分开的。涉及关联交易的业务，其交易条件和内容是本着公平交易的原则进行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况。关联交易内容披露充分、及时、准确。

5、公司独立性的整改情况说明

(1) 公司与控股股东办公场所不分开，管理费用与控股股东分担问题的整改情况说明

1996年2月对山西维尼纶厂（即控股股东华邦公司前身）改制重组以后，对能划清的管理费用公司已与控股股东严格分开，独立核算。但由于历史原因，公司与控股股东的办公场所和部分管理机构当时未彻底分开，造成部分管理费用无法单独核算。比如办公用品、电话费、小车的使用、维修、燃料费，同一办公场所的水、电、汽等费用。公司认为上述所列费用由公司独家承担不合理，要求控股股东承担部分费用。

双方本着公平、公正的原则，经过多次协商，认为按各自在岗人员进行分配较为公允、合理。公司1998年底控股股东在岗人员939人，公司在岗人员2196人，因此，1999年度控股股东应分摊相关费用的30%。1999年公司发生的差旅费、保险

费、办公费、宣传费、修理费、运输费、车辆保险费、排污费等管理费用共计 664.66 万元，控股股东负担 30%计 199.4 万元。

1999 年中国证监会太原证券监管特派员办事处对本公司巡检，认为公司以上作法不合理，要求整改。根据中国证监会太原证券监管特派员办事处的要求，公司已从 2000 年 1 月 1 日起与控股股东的办公场所彻底分开，明确了费用承担主体，终止了费用由控股股东分担的协议，管理费用不再由控股股东分担。

（2）关于人员独立的整改情况

按照中国证监会关于股份公司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必须专职的要求，就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兼职问题，公司大股东山西省纺织总会向山西三维华邦集团有限公司转让国有股股权后新出现的财务人员兼职问题，公司于 2001 年 3 月 6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并形成决议如下：原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仝立祥先生辞去公司总经理职务，聘任杨学英先生为公司总经理；李小杵先生（因兼任山西三维华邦集团有限公司总会计师）辞去公司总会计师（财务负责人）职务，聘任李金鹏先生为公司副总会计师、财务负责人。

二、发行人设立独立董事的情况

公司已建立《独立董事制度》。该项制度对独立董事以及独立董事的任职条件和独立性作了明确规定。公司独立董事应按照法定程序提名、选举和更换。独立董事主要职权包括：重大关联交易应由独立董事认可后，提交董事会讨论；独立董事可以向董事会提议聘用或解聘会计师事务所；可以提请召开董事会、临时股东大会；可以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可以在股东大会召开前公开征集投票权。独立董事还需对提名、任免董事，聘任或解聘高级管理人员，董事、高管薪酬等事项发表独立意见。

公司于 2002 年 6 月 6 日召开的 2002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聘任马家骏、刘星星二位独立董事的议案，决定聘请马家骏、刘星星二位先生为本公司独立董事。

三、发行人重大经营决策程序与规则

公司制定并实施的《公司章程》、《关于投资、资金运行、资产管理等决策制度的有关规定》、《关于现金管理的有关规定》、《财务管理制度》和《审计制度》等规章制度明确规定了公司各项业务的投资决策和财务决策的程序和规则。这些制度的有效实施加强了公司的投资管理和财务管理，提高了项目决策的科学性和规范化，在一定程度上减少和避免了公司的投资风险和投资失误。

公司制定了完善的《人事劳资管理制度》，由公司人事部对高级职员包括高级管理人员组织进行考核。公司采取日常考察与定期考核相结合，通过民主测评和组织谈话等多种方式，客观、公正考评高级管理人员，并按照管理权限，根据不同的表现对高级管理人员进行授予奖金、提职、晋级等奖励或警告、降级、撤职等行政处分。

四、发行人内部控制制度

根据公司的实际业务情况，公司在销售与收款循环、采购与付款循环、仓储与存货循环、生产循环、工薪与人事循环、融资与投资循环等主要的业务经营活动中均有一定的内部控制管理。从整体而言，公司的内部控制制度完整、合理、有效，能够做到：

- 1、保证业务活动按照适当的授权进行；
- 2、保证所有交易和事项以正确的金额，在恰当的会计期间及时记录于适当的账户，使会计报表的编制符合会计准则的相关要求；
- 3、保证对资产和记录的接触、处理均经过适当的授权；
- 4、保证账面资产与实存资产定期核对相符。

注册会计师对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及风险管理系统的评价意见如下：“我们认为，从整体上看，贵公司现行的内部控制制度较为完整及有效，能够较好地保证贵公司经营管理的正常运作和会计资料的客观性、真实性、及时性，能够保证贵公司财产物资的安全性、完整性，在一定程度上控制了管理风险，我们未发现内部控制结构和运行方面的重大薄弱环节。”

第九节 财务会计信息

山西天元会计师事务所对本公司 2000 年 12 月 31 日、2001 年 12 月 31 日、2002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00 年度、2001 年度、2002 年度的利润及利润分配表和 2000 年度、2001 年度、2002 年度的现金流量表进行了审计，均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一、发行人最近三年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02 年合并数	2001 年合并数	2000 年合并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79,033,820.84	214,064,098.92	288,019,472.13
短期投资	-	-	-
应收票据	13,812,775.80	3,932,085.60	-
应收利息	-	-	-
应收账款	73,352,206.84	49,217,934.81	55,893,425.19
其他应收款	27,576,732.83	49,996,568.09	126,870,935.21
预付账款	22,286,587.33	15,485,984.65	20,606,776.39
应收补贴款	2,321,008.22	2,292,415.81	1,787,554.00
存货	96,139,307.08	58,102,506.03	61,701,570.85
待摊费用	1,835,319.88	1,621,932.39	4,327,017.86
其他流动资产	-	-	-
流动资产合计	316,357,758.82	394,713,526.30	559,206,751.63
长期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	16,381,098.63	13,481,098.63	13,347,551.59
长期债权投资	-	-	11,431,256.25
长期投资合计	16,381,098.63	13,481,098.63	24,778,807.84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原值	1,333,483,119.20	606,097,894.66	482,339,083.75
减：累计折旧	269,844,148.53	217,547,497.65	190,521,808.05
固定资产净值	1,063,638,970.67	388,550,397.01	291,817,275.70
减：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	-	-
固定资产净额	1,063,638,970.67	388,550,397.01	291,817,275.70
在建工程	173,900,994.92	574,326,582.82	411,257,206.73
工程物资	5,112,580.92	7,002,856.06	1,376,480.47
固定资产合计	1,242,652,546.51	969,879,835.89	704,450,962.90

无形资产及其他资产：			
无形资产	16,786,521.78	21,844,159.00	15,111,631.00
长期待摊费用	3,603,755.82	8,554,175.70	354,140.60
无形资产及其他资产	20,390,277.60	30,388,334.70	15,465,771.60
其他长期资产	-	-	-
资产总计	1,595,781,681.56	1,408,462,795.52	1,303,902,293.9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40,980,000.00	140,980,000.00	150,180,000.00
应付票据	5,000,000.00	12,591,000.00	-
应付账款	70,280,446.95	34,902,705.92	23,283,470.33
预收账款	9,877,233.31	6,088,035.80	5,097,548.93
其他应付款	19,055,002.42	7,559,198.75	4,076,720.93
应付工资	-	132,475.87	204,954.74
应付福利费	4,531,000.71	2,847,236.80	2,024,192.51
应付股利	34,714,231.38	35,002,573.08	38,381,077.65
应交税金	18,175,754.87	11,725,396.45	24,646,640.78
其他应交款	2,785,749.96	1,707,948.63	1,659,837.07
预提费用	-	-	372,252.36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	109,200,000.00	69,600,000.00	31,800,000.00
流动负债合计	614,599,419.60	323,136,571.30	281,726,695.30
长期负债：			
长期借款	97,000,000.00	207,400,000.00	171,200,000.00
长期应付款	-	-	1,817,818.59
专项应付款	3,000,000.00	3,000,000.00	-
其他长期负债	-	-	593,326.05
长期负债合计	100,000,000.00	210,400,000.00	173,611,144.64
负债合计	714,599,419.60	533,536,571.30	455,337,839.94
少数股东权益：	7,498,375.65	24,071,875.63	19,034,562.25
股东权益：			
股本	277,713,851.00	277,713,851.00	277,713,851.00
资本公积	426,049,173.27	425,549,173.27	425,554,046.33
盈余公积	52,563,904.12	44,200,904.82	35,751,837.50
其中：法定公益金	17,521,301.69	14,733,635.26	11,917,279.49
未分配利润	117,356,957.92	103,390,419.50	90,510,156.95
股东权益总计	873,683,886.31	850,854,348.59	829,529,891.78
负债及股东权益合计	1,595,781,681.56	1,408,462,795.52	1,303,902,293.97

二、发行人最近三年合并利润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02 年合并数	2001 年合并数	2000 年合并数
一、主营业务收入	587,179,589.64	421,683,698.28	368,822,570.89
减：主营业务成本	429,791,003.56	290,552,322.70	270,224,983.60
主营业务税金及附加	3,346,364.94	2,500,711.84	1,248,721.08
二、主营业务利润	154,042,221.14	128,630,663.74	97,348,866.21
加：其他业务利润	1,048,604.31	1,368,662.96	2,570,001.01
减：营业费用	8,445,013.08	7,123,645.47	4,425,470.95
管理费用	38,445,994.69	44,713,669.31	32,467,378.63
财务费用	26,441,485.56	11,640,583.61	3,207,981.43
三、营业利润	81,758,332.12	66,521,428.31	59,818,036.21
加：投资收益	1,748,923.87	454,452.65	4,478,112.50
补贴收入	-	-	-
营业外收入	1,969,135.26	73,321.12	719,600.66
减：营业外支出	1,345,442.23	1,929,209.25	3,114,938.22
四、利润总额	84,130,949.02	65,119,992.83	61,900,811.15
减：所得税	27,254,360.19	11,249,152.17	9,813,117.82
少数股东损益	-167,180.27	-2,172,720.59	645,018.94
五、净利润	57,043,769.10	56,043,561.25	51,442,674.39
加：年初未分配利润	103,390,419.50	90,510,156.95	88,549,271.92
六、可供分配的利润	160,434,188.60	146,553,718.20	139,991,946.31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5,575,332.87	5,632,711.55	5,216,474.16
提取法定公益金	2,787,666.43	2,816,355.77	2,608,237.55
七、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	152,071,189.30	138,104,650.88	132,167,234.60
减：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	-	-
应付普通股股利	34,714,231.38	34,714,231.38	41,657,077.65
八、未分配利润	117,356,957.92	103,390,419.50	90,510,156.95

三、发行人最近三年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02 年合并数	2001 年合并数	2000 年合并数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71,376,888.37	511,596,737.34	441,686,987.18
收到的税费返还	-	15,791,012.22	9,270,000.00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591,435.26	96,693,198.02	5,320,077.67
现金流入小计	672,968,323.63	624,080,947.58	456,277,064.8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65,841,800.05	265,880,077.50	233,403,226.3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0,570,078.63	29,640,977.61	28,356,053.23
支付的各项税费	59,287,161.52	72,241,608.49	51,870,486.05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1,267,892.21	67,514,166.99	32,050,553.14
现金流出小计	606,966,932.41	435,276,830.59	345,680,318.7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6,001,391.22	188,804,116.99	110,596,746.1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15,220,171.40	11,675,000.00	22,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1,875,030.66	2,902,672.42	2,654,304.66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现金	1,009,045.94	-	-
现金流入小计	18,104,248.00	14,577,672.42	24,654,304.6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277,433,583.16	282,452,491.03	164,019,125.14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2,900,000.00	532,345.92	-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70,646.10	-	-
现金流出小计	280,604,229.26	282,984,836.95	164,019,125.1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2,499,981.26	-268,407,164.53	-139,364,820.4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500,000.00	1,493,502.59	186,744,617.33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525,200,000.00	309,000,000.00	288,000,000.0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9,159,396.67
现金流入小计	525,700,000.00	310,493,502.59	483,904,014.00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396,000,000.00	256,000,000.00	271,22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68,231,688.04	42,163,831.97	13,754,582.03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6,669,582.46	-
现金流出小计	464,231,688.04	304,833,414.43	284,974,582.0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1,468,311.96	5,660,088.16	198,929,431.9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12,413.83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35,030,278.08	-73,955,373.21	170,161,357.59

特别说明：

1、以上披露的 2000 年度财务数据中部分数据与公司已公布的经审计年报数不一致，是由于公司 2001 年的重大会计差错追溯调整所致。未经特别说明，本配股说明书全部以追溯调整后的口径披露财务数据和计算相关财务指标，特此提请广大投资者注意。

2、由于会计报表披露格式的变化，导致最近三年的报表披露格式不完全一致，本配股说明书以最新的披露格式为标准。因此披露的 2000 年度的个别财务信息是根据公司已公布的经审计年报中相关报表项目合并计算得来，提请广大投资者注意。

四、发行人最近一年财务报表附注（经审计）

（除另有注明外，所有金额均以人民币为单位）

（一）公司概况：（略）

（二）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1、会计制度

本公司执行《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制度》。

2、会计年度

本公司会计年度为自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3、记账本位币：人民币。

4、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按权责发生制原则，以历史成本计价。

5、外币业务核算方法

外币业务按业务发生当日的市场汇价折合；期末外币账户按期末市场汇价进行调整，所产生的外币折合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者资本化。

6、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7、坏账核算方法

（1）坏账的确认标准

债务人破产或死亡，以其破产财产或遗产清偿后，仍然不能收回的应收账款；因债务人逾期未履行偿债义务而且具有明显特征表明确实不能收回的应收款项。

以上确实不能收回的应收款项，按经董事会批准的审批核销权限规定分级批准后，作为坏账核销。

(2) 坏账准备的核算方法

坏账损失核算采用备抵法。公司会计期末，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计提比例和范围如下：

账龄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2%
1-2 年	5%
2-3 年	15%
3 年以上	30%

对数额大的应收款项，可以单项估计坏账准备。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帐款和其他应收款。

8、存货及存货跌价准备的核算方法

(1) 存货实行永续盘存制,分为主要原材料、辅助材料、备品备件、低值易耗品、产成品。

各类存货日常收发均按计划成本计价，期末调整为实际成本，低值易耗品于领用时一次摊销。

(2) 存货跌价准备

公司会计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对可变现净值低于存货成本的差额提取存货跌价准备。

可变现净值是指企业在正常经营过程中，经估计售价减去估计完工成本及销售成本所必须的估计费用后的价值。

9、短期投资及短期投资跌价准备核算方法

(1) 短期投资以实际支付的全部价款（包括税金、手续费和相关费用）扣除已宣告发放但未领取的现金股利（或已到期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入账；在处置时，按所收到的处置收入与短期投资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当期的投资收益。

(2) 短期投资跌价准备

会计期末，短期投资采用成本与市价孰低法计量，按短期投资市价低于成本的差额计提短期投资跌价准备。

10、长期投资及长期投资减值准备核算方法

(1) 长期股权投资按实际成本计价，拥有被投资单位 20%以上表决权资本或虽不足 20%但具有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拥有被投资单位 20%以下表决权资本或虽占用 20%以上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采用成本法核算。

(2) 股权投资差额：

合同规定了投资期限的，按投资期限摊销；合同没有规定投资期限的，初始投资成本超过应享有被投资单位所有者权益份额之间的差额，按不超过 10 年的期限摊销；初始投资成本低于应享有被投资单位所有者权益份额之间的差额，按不低于 10 年的期限摊销。

(3) 长期债权投资

长期债权投资按实际支付的价款确认入账价值，按权责发生制原则计算应计利息。在处置时按处置的收入与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价值。

(4) 长期投资减值准备：

会计期末，对长期投资进行逐项检查，如果由于市价持续下跌或被投资单位经营状况恶化等原因导致未来可收回金额低于长期投资帐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长期投资减值准备。

11、委托贷款

委托贷款按实际支付的贷款金额入账，按规定的利率计算应收利息，对于到期不能收回应收利息的委托贷款，停止计提应收利息，并将已确认应收利息冲回。

期末按单项委托贷款账面本金高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

12、固定资产、累计折旧及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的核算方法

(1) 公司的固定资产是指公司拥有使用年限在一年以上的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器具等生产经营主要设备以及单位价值在 2000 元以上，且使用年限超过两年的不属于生产经营主要设备的物品。

(2) 固定资产计价：按实际成本或评估值计价。

(3)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直线法平均计算，固定资产分类、预计可使用年限、残值率、年折旧率如下：

分 类	使用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35	5	2.71
机器设备	14	5	6.79
运输设备	12	5	7.91
家俱及办公设备	8	5	11.88

(4)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会计期末，对固定资产逐项进行检查，如果由于市价持续下跌或技术陈旧、损坏、长期闲置等原因，导致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帐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如果某项固定资产已经不能再给公司带来未来经济利益，则将该固定资产全额计提减值准备，全额计提减值准备后不再计提折旧。

13、在建工程及在建工程减值准备的核算方法

(1) 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

(2) 在建工程核算内容包括：固定资产新建工程、改扩建工程所发生的实际支出。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根据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与在建工程有关的借款利息支出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借款费用》规定的资本化条件的情况下，予以资本化。

(3)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会计期末，对在建工程进行逐项检查，如有证据表明在建工程已发生减值，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存在下列一项或若干项情况的在建工程计提减值准备：

- a. 长期停建并且预计在未来 3 年内不会重新开工的在建工程；
- b. 所建项目无论在性能上，还是在技术上已经落后，并且给企业带来的经济利益具有很大的不确定性；
- c. 其他足以证明在建工程已经发生减值的情形。

14、借款费用的核算方法：

因专门借款发生的利息、折价或溢价摊销和汇兑差额，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借款费用》规定的资本化条件的情况下，予以资本化，计入该项资产的成本；其他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和汇兑差额，于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资本化期间：当所购建的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应当停止借款费用

资本化；以后发生的借款费用应当于当期直接计入费用。如果某项固定资产的购建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含3个月），应当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到中断重新开始。

每一会计期间利息的资本化金额 = 至当期末止购建固定资产累计支出加权平均数 * 资本化率

资本化率的确定原则：公司为购建固定资产只借入一笔专门借款，资本化率为该项借款的利率；公司为购建固定资产借入一笔以上的专门借款，资本化率为这些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加权平均利率的计算公式为：

加权平均利率 =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之和 / 专门借款本金加权平均数 * 100%

专门借款本金加权平均数 = 每笔专门借款本金 * 每笔专门借款实际占用的天数 / 会计期间涵盖的天数

在发行债券时发生的债券折价或溢价，每期应摊销的折价或溢价金额，作为利息的调整额，对资本化率作相应调整，加权平均利率的计算公式为：

加权平均利率 =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之和 + (或 -) 折价 (或溢价) 摊销额) / 专门借款本金加权平均数 * 100%

15、无形资产及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的核算方法

(1)无形资产的核算方法：外购或依照法律程序取得的，按购入时或依据法律程序取得时的实际支出记账；投资者投入的，按投资各方确认的价值记账；并在预计使用年限内分期平均摊销。

(2)无形资产减值准备：会计期末，检查各项无形资产预计给公司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能力，对预计可收回金额低于其帐面价值的计提减值准备。如果某项无形资产预期不能再给公司带来未来经济利益时，则将该无形资产的帐面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当存在下列一项或几项情况时，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a、某项无形资产已被其他新技术所替代，使其为公司创造经济利益的能力受到

不利影响；

- b、某项无形资产的市价在当期大幅下跌，在剩余摊销年限内预期不会恢复；
- c、某项无形资产已超过法律保护期限，但仍然具有部分使用价值；
- d、其他足以证明某项无形资产实质已经发生了减值的情形。

16、长期待摊费用摊销方法

按发生时的实际成本计价，从开始生产经营的当月起，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筹建期间发生的开办费，在开始生产经营的当月起一次计入当月损益。

17、收入确认原则

(1) 商品销售：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公司不再对该商品实施继续管理和实际控制权；与交易相关的收入已经收到或取得了收款的证据；相关的收入和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营业收入的实现。

(2) 提供劳务：在同一会计年度开始并完成的，在完成劳务且相关的收入已经收到或取得了收款的证据时，确认营业收入的实现。如果劳务的开始和完成分属不同会计年度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计量的情况下，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相关劳务收入的实现。

18、所得税的会计处理方法

为应付税款法。

19、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变更和会计差错更正

(1) 会计估计变更

根据 2002 年 5 月 21 日的临时董事会决议，公司从 2002 年 5 月起变更了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比例，变更前后计提比例和范围如下：

项 目	调整前	调整后
1 年以内	3‰	2%
1—2 年	5‰	5%
2—3 年	15%	15%
3 年以上	35%	30%

对数额大的应收款项，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此项会计估计变更导致本年利润增加 989,883.63 元。

(2) 会计差错更正

鉴于分公司--太原胶粘剂厂，远离公司本部，并且独立缴纳各种税赋，公司将其作为子公司核算，以前年度纳入合并报表范围，未将其报表汇总作为母公司报表，2002 年进行更正，此项更正对合并报表无影响，仅影响母公司报表数，已相应调整母公司会计报表的上年度数和期初数。

(3) 会计政策变更

公司从 2002 年开始实行会计电算化，存货的核算由以前按实际成本法核算改为按计划成本法核算，期末调整为实际成本，此项会计政策变更对当期净利润影响数为零。

(4) 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比，除上述变更外，本报告期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均未发生变化。

20、合并会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报表系按照财政部财会字(1995)11号《合并会计报表暂行规定》和财会工字(1996)2号《关于合并会计报表合并范围请示的复函》等文件的要求，以纳入合并范围的被投资企业的会计报表及有关资料为依据，通过抵销与本公司相关的重大资金往来、重大交易后，编制合并会计报表。

纳入合并会计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详见附注四)所采用的会计政策和会计处理方法与本公司一致。

21、利润分配

根据本公司章程规定，净利润分配顺序：

- a、弥补以前年度亏损；
- b、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0%
- c、提取法定公益金 5%；
- d、按董事会决议，提取任意盈余公积金及股利分配。

(三) 税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税暂行条例》，本公司须缴纳增值税，增值税税率

为 17%，按应纳增值税、营业税总额的 5%（分公司太原胶粘剂厂 7%）、3%、1.5%分别计缴城市建设维护税、教育费附加及价格调控基金（根据山西省人民政府晋政发（1995）71 号“关于进一步完善价格调控基金征收管理工作的通知”规定“凡在本省境内从事生产、经营、服务等项活动，在销售营业收入单位和个人，均应缴纳价格调控基金，价格调控基金以消费税、增值税、营业税为计征依据。征集比例，按税前‘三税’额的 1.5%计征”。）

公司本部按 33%缴纳企业所得税，分公司太原胶粘剂厂享受高新技术企业的优惠政策，按 15%缴纳企业所得税。

（四）合并会计报表的范围

被投资单位	注册地址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本公司持股比例	是否合并	实际投资额
中广三维网络技术 有限公司	北京市首体南 路 2 号	3750 万元	计算机网络技术开 发、培训等	51%	1-5 月是 6-12 月否	1912.5 万元
山西三维欧美科 化学有限公司	山西省洪洞县 赵城镇	3000 万元	生产销售食品添加 剂和饲料添加剂	75%	是	2250 万元

经二届八次董事会决议通过，2002 年 5 月 20 日公司与中广数据广播网络有限公司签署协议，转让中广三维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51%的股权，转让价格为 1912.5 万元。

本公司将 2002 年 5 月 20 日确定为出售日（在该日期前本公司已收到转让款 1000 万元，超过转让款的 50%），故 2002 年 1-5 月 20 日本公司将其纳入会计报表合并范围，2002 年 5 月 21 日-12 月未将其纳入合并范围。

（五）合并会计报表项目附注

1、货币资金

项 目	期 初 数	期 末 数
现 金	409,537.03	79,672.00
银行存款	213,654,561.89	78,954,148.84
合 计	214,064,098.92	79,033,820.84

本期货币资金较上年减少主要原因系 2002 年基建支出增加所致。

2、应收票据

出票单位	出票日期	到期日期	票面金额
台州市沙星化工有限公司	2002.12.05	2003.06.05	400,000.00
江都市金泰物资有限公司	2002.10.25	2003.04.24	101,700.00
苏州工业立成塑胶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002.11.26	2003.05.26	1,363,500.00
郓城县郓州百货大楼有限公司	2002.07.12	2003.01.12	20,000.00
襄樊市恒城轮胎化工有限公司	2002.10.11	2003.04.11	141,400.00
厦门市翰伟贸易有限公司	2002.12.24	2003.06.24	850,000.00
温州市永中科技化轻经销部	2002.11.04	2003.05.04	300,000.00
苏州市相城区东吴染料厂	2002.09.12	2003.03.12	20,000.00
温州市五龙合成革有限公司	2002.10.29	2003.04.29	500,000.00
台州奥利莱鞋业有限公司	2002.12.13	2003.06.13	500,000.00
温州正得利合成革有限公司	2002.12.26	2003.06.26	1,000,000.00
江苏倪家巷集团有限公司	2002.11.11	2003.05.11	100,000.00
南通晓辉物产有限公司	2002.11.20	2003.05.20	50,000.00
宁波经济技术开发区鑫惠物资有限公司	2002.12.09	2003.06.09	2,000,000.00
唐山建龙实业有限公司	2002.12.18	2003.06.17	2,000,000.00
安阳市铁西宏达化工物资站	2002.12.23	2003.06.23	250,000.00
安阳市铁西宏达化工物资站	2002.12.23	2003.06.23	250,000.00
安阳市铁西宏达化工物资站	2002.12.23	2003.06.23	250,000.00
安阳市铁西宏达化工物资站	2002.12.23	2003.06.23	250,000.00
安阳市铁西宏达化工物资站	2002.12.23	2003.06.23	250,000.00
安阳市铁西宏达化工物资站	2002.12.23	2003.06.23	250,000.00
安阳市铁西宏达化工物资站	2002.12.23	2003.06.23	371,000.00
许昌卷烟厂	2002.08.29	2003.02.28	100,000.00
六安市平安糖酒有限责任公司	2002.10.08	2003.04.08	150,000.00
河南省新乡市中原有机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2002.12.17	2003.06.17	45,000.00
汶上县明远洪化商店	2002.11.22	2003.02.22	39,480.00
磁县磁州商都胜利纺织化工站	2002.12.12	2003.06.12	500,000.00
天津铁厂	2002.11.05	2003.05.04	200,000.00
河南富源钢管有限公司	2002.11.13	2003.05.13	260,695.80
长治市天时乳胶涂料制造有限公司	2002.12.19	2003.06.19	400,000.00
天津市嘉丰钢材销售有限公司	2002.11.21	2003.05.21	500,000.00
临沂鑫元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2002.12.12	2003.06.12	100,000.00
临沂鑫元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2002.12.12	2003.06.12	100,000.00
厦门市翰伟贸易有限公司	2002.12.30	2003.06.06	200,000.00
合计			13,812,775.80

注：以上汇票均为银行承兑汇票。

3、应收款项

A. 应收账款

账龄	期初数			期末数		
	期初余额	占总额%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占总额%	坏账准备
1年以内	28,034,340.70	47.26%	84,103.02	53,149,719.13	64.31%	1,062,994.38
1—2年	1,079,984.32	1.82%	5,399.92	2,085,541.04	2.52%	104,277.05
2—3年	2,815,131.43	4.75%	422,269.71	628,500.41	0.76%	94,275.06
3年以上	27,385,001.56	46.17%	9,584,750.55	26,785,703.94	32.41%	8,035,711.19
合计	59,314,458.01	100%	10,096,523.2	82,649,464.52	100.00%	9,297,257.68

(1) 应收账款前五名客户金额合计为 12,161,318.85 元，占全部应收账款的比例为 14.71%。

(2) 本账户期末余额中持有本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欠款详见关联交易。

(3) 应收账款期末比期初增加 2,334 万元，主要系公司本年 1,4-丁二醇项目投资及 PVA 扩产后，销售额增加，相应增加应收账款。

B. 其他应收款

账龄	期初数			期末数		
	期初余额	占总额%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占总额%	坏账准备
1年以内	29,352,026.63	53.18%	88,056.08	11,574,423.11	34.35%	231,488.46
1—2年	5,397,783.66	9.78%	26,988.92	1,022,961.59	3.04%	51,148.08
2—3年	12,884,416.89	23.35%	2,432,662.53	3,283,416.36	9.74%	492,512.45
3年以上	7,553,920.67	13.69%	2,643,872.23	17,815,829.69	52.87%	5,344,748.93
合计	55,188,147.85	100%	5,191,579.76	33,696,630.75	100.00%	6,119,897.92

(1) 其他应收款前五名客户金额合计为 14,513,407.62 元，占全部其他应收款的比例为 43.07%。

(2) 金额较大的其他应收款明细如下：

单位	金额	性质	账龄
北京京华信托投资公司	10,000,000.00	逾期存款	3年以上
太原办事处	1,166,823.17	借款	1年以内
永乐经联社	1,017,350.25	借款	3年以上

(3) 本账户期末余额中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股份的股东欠款详见“关联交易”。

(4) 期末比期初减少 2,149 万元,主要为本期转让中广三维网络技术有限公司股权,期末合并范围减少了中广三维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C、应收款项计提坏账准备比例参见会计报表附注“二—7”。

D、本期无实际冲销的应收款项。

4、预付账款

账龄	期初余额	占总额%	期末余额	占总额%
1年以内	13,830,714.11	89.31%	14,555,051.37	65.31%
1-2年	1,104,955.37	7.14%	6,120,481.34	27.46%
2-3年	86,007.17	0.56%	648,207.99	2.91%
3年以上	464,308.00	2.99%	962,846.63	4.32%
合计	15,485,984.65	100%	22,286,587.33	100.00%

(1) 本账户期末余额中无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股份的股东欠款。

(2) 超过 1 年的预付账款主要为预付长期供货单位介休电石厂的货款和其他零散客户未结算的货款。介休电石厂是公司的主要供货单位,为保证生产所需原材料供应预付部分货款。

5、应收补贴款

项目	期初数	期末数
新产品增值税返还款	1,787,554.00	1,787,554.00
应收出口退税	504,861.81	533,454.22
合计	2,292,415.81	2,321,008.22

2001 年 12 月 31 日前本公司销售产品出口的退税计算方式为“先征后退”,本期增加系 2001 年已装船并报关出口,2002 年 1 月 1 日后收到出口结算单的产品出口收入应计的出口退税。

6、存货

项目	期初数	跌价准备	期末数	跌价准备
原材料	6,841,814.39	-	27,449,346.37	-
辅助材料	8,192,096.42	-	4,718,526.30	-

备品备件	8,349,004.00	-	13,177,946.93	-
低值易耗品	27,847.28	-	-	-
产成品	20,581,850.49	696,819.26	33,545,816.61	391,570.13
在产品	14,806,712.71	-	17,639,241.00	-
合 计	58,799,325.29	696,819.26	96,530,877.21	391,570.13

A、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1) 产成品以 12 月份的平均售价确定估计售价，减去销售所必需的估计费用和税金后的金额确定可变现净值。

(2) 原材料和其他用于生产的材料，以其预计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完工成本以及销售所必需费用和税金后的金额确定。

B、存货期末较期初增加的原因为：2002 年新产品 1,4-丁二醇项目投产及 PVA 扩产后，生产规模扩大，相应增加原材料储备所致。

7、待摊费用

项 目	期初数	期末数
保险费	1,238,566.89	1,520,291.56
取暖费	134,295.00	107,421.90
房 租	5,200.00	-
服务费	61,600.00	-
其 他	182,270.50	207,606.42
合 计	1,621,932.39	1,835,319.88

8、长期投资

项 目	期 初 数		本 期 增 加	本 期 减 少	期 末 数	
	金 额	减 值 准 备			金 额	减 值 准 备
长期股权投资	13,481,098.63	-	2,900,000.00	-	16,381,098.63	-
其中：其他股权投资	13,481,098.63	-	2,900,000.00	-	16,381,098.63	-

其他股权投资：

被投资公司名称	投资期限	投资金额	占被投资单位注册资本比例	减值准备
中国光大银行		10,080,000.	0.20%	-
山西浩维聚脂有限责任公司	1999.06.03-2011.05.14	3,401,098.6	15.41%	-
*山西赵城晋能源热电有限公司		2,900,000.0	29.00%	-

*2002 年 11 月本公司投资 290 万元与山西晋能新能源发电投资有限公司等单位

共同发起设立山西赵城晋能源热电有限公司，本公司占 29%的股份。本公司对其长期投资采用了成本法核算。

9、固定资产及累计折旧

类 别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A、固定资产原值				
房屋及建筑物	118,431,911.06	68,399,082.96	-	186,830,994.02
机器设备	459,410,152.06	644,679,404.39	1,067,318.83	1,103,022,237.62
运输设备	19,329,142.22	1,847,317.08	110,409.00	21,066,050.30
家俱及办公用具	8,926,689.32	15,098,577.44	1,461,429.50	22,563,837.26
合 计	606,097,894.66	730,024,381.87	2,639,157.33	1,333,483,119.20
B、累计折旧				
房屋及建筑物	41,773,274.57	3,728,080.90		45,501,355.47
机器设备	163,673,821.14	46,816,916.82	376,592.96	210,114,145.00
运输设备	8,417,802.43	1,699,163.18	525,758.54	9,591,207.07
家俱及办公用具	3,682,599.51	978,441.41	23,599.93	4,637,440.99
合 计	217,547,497.65	53,222,602.31	925,951.43	269,844,148.53
C、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房屋及建筑物	-	-	-	-
机器设备	-	-	-	-
运输设备	-	-	-	-
家俱及办公用具	-	-	-	-
D、固定资产净额	388,550,397.01			1,063,638,970.67

本期由在建工程完工转入固定资产项目为 728,582,186.72 元，主要为新产品 1,4-丁二醇项目以及配套设施完工转入。

期末公司对固定资产进行了清查，未发现固定资产发生减值的情况，故未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10、工程物资

项 目	期初数	期末数
工程物资	7,002,856.06	5,112,580.92

11、在建工程

项目名称	预算数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转入 固定资产数	年末余额	资金 来源	工程 进度	投入占预 算的比例
		[利息资本化]	[利息资本化]	[利息资本化]	[利息资本化]			
丁二醇及其配套	283,020,000.0	394,933,413.61	104,575,767.27	499,509,180.88				
其中:丁二醇	198,790,000.00	309,286,407.03	82,324,445.69	391,610,852.72		募股	100%	197.00%
		[21,648,630.85]	[5,329,804.90]	[26,978,435.75]				
制氢	43,940,000.00	53,007,928.68	9,361,735.38	62,369,664.06		募股	100%	141.94%
甲醛	40,290,000.00	32,639,077.90	12,889,586.20	45,528,664.10		募股	100%	113.00%
25000KVA 密闭炉	49,000,000.00	48,129,764.19	12,716,840.72	60,846,604.91		配股	100%	124.18%
16500KVA 密闭炉	33,000,000.00	13,798,048.95	29,691,429.89	43,489,478.84		配股	100%	131.79%
电石办公楼	600,000.00	22,238.33	551,562.53	573,800.86		自筹	100%	95.63%
新增 HAC 槽	2,500,000.00		2,555,407.34	2,555,407.34		自筹	100%	102.22%
PVA 扩建	49,054,000.00	39,092,957.87	25,471,969.36	64,564,927.23		配股	100%	131.62%
卸车站扩建	467,200.00	72,260.14	554,454.84	626,714.98		自筹	100%	134.14%
新建水井	140,000.00	91,626.46	151,776.40	243,402.86		自筹	100%	173.86%
电石料场改造	2,080,000.00	1,039,835.92	845,061.49	1,884,897.41		自筹	100%	90.62%
水处理83#86#水改造	1,631,000.00	905,598.92	901,444.07	1,807,042.99		自筹	100%	110.79%
乙炔清淨	49,600,000.00	50,140,288.35	202,525.81	50,342,814.16		配股	100%	101.50%
甲基吡咯烷酮		12,658,675.42	19,613.84		12,678,289.26	自筹	100%	
PTMEG	368,000,000.00	736,457.67	2,685,694.81		3,422,152.48	自筹	5%	0.93%
四氢呋喃	26,900,000.00	958,811.10	22,972,901.00		23,931,712.10	自筹	80%	88.97%
-丁内酯系列产品	184,710,000.00		1,257,450.00		1,257,450.00	自筹	3%	0.68%
3#锅炉改造	5,700,000.00	5,259,047.02	1,444,053.85		6,703,100.87	自筹	95%	117.60%
PVA5 列	60,000,000.00		49,857,924.53		49,857,924.53	自筹	80%	83.10%
			[1,179,376.95]		[1,179,376.95]			
路桥工程	5,000,000.00	367,726.76	4,203,348.14		4,571,074.90	自筹	95%	91.42%
			[82,672.95]		[82,672.95]			
空分改造	6,733,000.00	1,021,478.45	5,455,171.69		6,476,650.14	自筹	90%	96.19%
环保项目	11,880,000.00		4,094,043.76		4,094,043.76	自筹	60%	34.46%
			[312,186.50]		[312,186.50]			
新甲醛	32,000,000.00		9,080,804.56		9,080,804.56	自筹	40%	28.38%
			[52,103.14]		[52,103.14]	自筹		
PVA6,7 列	95,000,000.00		16,161,022.59		16,161,022.59	自筹	30%	17.01%
			[95,606.60]		[95,606.60]	自筹		
酯类扩建	9,110,000.00		2,237,903.49		2,237,903.49	自筹	30%	24.57%
新增 11#-13#锅炉	32,000,000.00		9,434,627.08		9,434,627.08	自筹	40%	29.48%
乳胶扩建	6,570,000.00		3,066,905.82		3,066,905.82	自筹	50%	46.68%
			[24,220.06]		[24,220.06]			
其他		1,256,526.25	982,952.61	2,137,914.26	101,564.60	自筹		
欧美克双乙酸钠		3,841,827.31	16,983,941.43		20,825,768.74	自筹		
汇总合计		574,326,582.72	328,156,598.92	728,582,186.72	173,900,994.92			
		[21,648,630.85]	[7,075,971.10]	[26,978,435.75]	[1,746,166.20]			

(1) 1,4-丁二醇项目利息资本化金额的资本化率月息为 6.55‰。

(2) PVA5 列、四氢呋喃等六项目利息资本化金额的利息资本化率为 4.425‰。

(3) 本公司会计期末，对在建工程进行了有重点的检查，未发现在建工程发生减值的情况，故未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4) 在建工程中甲基吡咯烷酮完工程度为 100%，尚未结转固定资产的原因为：

完工程度指该工程的形象进度，该项目尚未达到预定使用状态。（甲基吡咯烷酮属丁二醇下游系列产品，尚不具备生产条件）。

12、无形资产

种 类	摊销年限	原始金额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本期转出	期末数	剩余摊销年限
商 标	6.5	5,500,000.00	211,529.00	-	211,529.00	-	-	-
专有技术	15	5,155,744.00	2,749,730.00	-	343,716.00	-	2,406,014.00	7.5年
*中广三维专有技术	20	7,500,000.00	6,687,500.00	-	-	6,687,500.00	-	-
**SDA 专有技术	10	6,000,000.00	6,000,000.00	-	600,000.00	-	5,400,000.00	9年
***甲醛专有技术	10	1,911,250.87		1,911,250.87	191,125.09		1,720,125.78	9年
****土地使用权	50	2,400,000.00	2,400,000.00	-	48,000.00	-	2,352,000.00	49年
*****土地使用权	45	4,050,000.00	3,795,400.00		90,360.00	-	3,705,040.00	41年
*****土地使用权	50	1,227,900.00		1,227,900.00	24,558.00	-	1,203,342.00	49年
合 计		33,744,894.87	21,844,159.00	3,139,150.87	1,509,288.09	6,687,500.00	16,786,521.78	-

(1)上述无形资产的形成原因：

商标、专有技术为评估折股投入；

*本期中广三维专有技术减少 6,687,500.00 元，系本公司持有中广三维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51%的股权，已于 2002 年 5 月 20 日协议转让给中广数据广播网络有限公司所致。

**SDA 专有技术，该专有技术经山西临汾博新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评估，评估方法为收益现值法，作为美国 OMEX 公司的投资，折价入股与本公司共同设立山西三维欧美科化学有限公司。

***甲醛专有技术系购入形成；

****土地使用权为股份公司用土地使用权投资山西三维欧美科化学有限公司形成；

*****系太原胶粘剂厂购入的土地使用权；

*****系为丁二醇项目购入的土地使用权，公司已缴纳上述土地使用权的出让金，该土地使用权已经山西省土地管理局晋土管（籍）字（2000）第 46 号文件“关于下发确认山西三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拟出让土地价格评估结果的通知”予以确认。

该宗土地使用权权属证书正在办理之中。

(2)本公司会计期末对各项无形资产进行了清查，未发现预计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情况，故未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13、长期待摊费用

账龄	期初数	期末数	备注
*开办费	-14,516.57	626,217.64	开始生产经营当月一次性进入损益
大修费	8,558,692.27	2,977,538.18	摊销期限 2001.01-2003.05
合计	8,544,175.70	3,603,755.82	

*子公司--欧美科公司目前正处于基建阶段，开办费为基建阶段所发生的费用。

14、短期借款

借款类别	币种	期初数	期末数
银行借款	人民币	140,980,000.00	340,980,000.00
其中：信用		140,980,000.00	340,980,000.00

短期借款期末较期初增大的原因为：本公司本年度增加新产品 1,4-丁二醇及 PVA 扩产后，相应增加了部分流动资金贷款。

15、应付票据

项目	期初数	期末数
银行承兑汇票	12,591,000.00	5,000,000.00

期末余额中一年内到期的应付票据为 500 万元，比期初减少 759 万元，为本公司在采购原材料过程中变更部分结算方式，相应减少应付票据。

16、应付账款

账龄	期初数	期末数
1 年以内	30,892,238.65	67,861,983.31
1-2 年	209,270.79	530,699.79
2-3 年	1,809,838.06	81,034.93
3 年以上	1,991,358.42	1,806,728.92
合计	34,902,705.92	70,280,446.95

(1)本账户期末余额无欠持有本公司 5% (含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款项。

(2)三年以上金额较大的应付账款明细如下：

单 位	金 额	欠付原因
沁阳市蓝天化工厂	101,540.00	对方单位未清收
杭州制氧机集团公司	99,216.16	对方单位未清收
盐都县石油机械厂	86,000.00	对方单位未清收

(3) 应付账款期末比期初增加3,538万元的主要原因系2002年已签约尚未到期的应付基建工程款增加。

17、预收账款

账 龄	期初数	期末数
1年以内	5,449,357.24	7,789,078.48
1-2年	638,678.56	1,471,651.28
2-3年	-	616,503.55
合 计	6,088,035.80	9,877,233.31

(1) 本账户期末余额无预收持有本公司5%(含5%)以上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款项。

(2) 账龄超过1年的为多年未结清的零星客户的货款。

18、其他应付款

账 龄	期初数	期末数
1年以内	6,189,547.95	15,424,619.83
1-2年	244,281.15	2,575,968.76
2-3年	116,857.03	19,000.00
3年以上	1,008,512.62	1,035,413.83
合 计	7,559,198.75	19,055,002.42

(1) 本账户期末余额欠持有本公司5%(含5%)以上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款项详见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2) 金额较大的债权单位

债权单位	金额	性质	欠付原因
太原现代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194,257.23	质量保证金	对方单位未清理
烟台万华合成革公司	112,620.95	质量保证金	对方单位未清理
十三冶第五工程部	42,584.81	质量保证金	对方单位未清理

(3) 期末比期初增加1,150万元,主要系本期结算的未到期的工程质量保证金。

19、应付股利

单位名称	期初数	期末数
山西三维华邦集团有限公司	18,363,924.60	18,363,924.60
山西省经济建设投资公司	1,853,615.58	1,853,615.58
山西省经贸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785,021.70	785,021.70
太原现代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35,239.75	35,239.75
太原利普公司	26,429.75	26,429.75
社会公众股	13,650,000.00	13,650,000.00
中广有限信息网络有限公司	170,651.21	-
北京广教网络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17,690.49	-
合 计	35,002,573.08	34,714,231.38

参见附注“五—28”

20、未交税金

税 种	期初数	期末数
增值税	-381,425.88	7,593,036.47
营业税	22,397.73	-110,904.14
城建税	962,991.73	621,983.68
房产税	832,996.55	873,053.97
印花税	208,587.85	130,656.00
所得税	8,090,786.22	5,790,579.41
资源税	475,951.20	919,173.68
土地税	6,300.00	-
个人所得税	1,506,643.05	2,358,175.80
车船税	168.00	-
合 计	11,725,396.45	18,175,754.87

期末应交税金比期初增加主要系本公司于 2002 年 10 月办理了应交增值税 4,205,917.60 元的延期交纳手续，延期日至 2003 年 1 月 10 日。

21、其他应交款

项 目	期 初 数	期 末 数
教育费附加	913,771.76	1,177,370.37
价格调控基金	794,176.87	1,369,654.62
河道管理费		238,724.97
合 计	1,707,948.63	2,785,749.96

计缴标准参见附注三

22、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借款类别	期初数	期末数
银行借款	69,600,000.00	109,200,000.00
其中：担保	44,600,000.00	54,200,000.00
信用	25,000,000.00	55,000,000.00

23、长期借款

借款类别	金 额	借款期限	年利率%	担保单位	备 注
银行借款：					
其中：担保	50,000,000.00				
工行洪洞支行赵办	50,000,000.00	1999.03.31—2004.03.25	7.92	太原刚玉股份公司	丁二醇
其中：信用	47,000,000.00				
洪洞建行	2,000,000.00	2002.06.24—2007.06.25	5.58		购材料
工行洪洞支行赵办	25,000,000.00	2000.08.08—2004.08.07	6.534		购材料
工行洪洞支行赵办	10,000,000.00	1999.03.31—2004.03.28	7.92		购材料
工行洪洞支行赵办	10,000,000.00	2002.10.30—2004.10.29	5.49		购材料
合 计	97,000,000.00				

24、专项应付款

项 目	期初数	期末数
技术改造拨款	3,000,000.00	3,000,000.00

根据晋财建（2001）196号文，本年度山西省财政厅拨付300万元技术改造资金用于公司的1.37万吨PTMEG和1.5万吨-丁内脂生产装置改造。

25、股 本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期末数
		配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小计	
一、尚未流通股份						
发起人股份						
国家拥有股份	168,020,495.00	-	-	-	-	168,020,495.00
境内法人持有股份	493,356.00	-	-	-	-	493,356.00
尚未流通股份合计	168,513,851.00	-	-	-	-	168,513,851.00
二、已流通股份						
境内上市的人民币普通股	109,200,000.00	-	-	-	-	109,200,000.00
已流通股份合计	109,200,000.00	-	-	-	-	109,200,000.00
三、股份总数	277,713,851.00					277,713,851.00

26、资本公积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数	本期减少数	期末数
股票溢价	425,369,046.33	-	-	425,369,046.33
*豁免贷款转入	185,000.00	400,000.00	-	585,000.00
股权投资准备	-4,873.06	-	-	-4,873.06
**环保拨款	-	100,000.00	-	100,000.00
合 计	425,549,173.27	500,000.00	-	426,049,173.27

*根据晋环财字(2001)407号文山西省环境保护局豁免了公司40万元的环保贷款。

**根据临财预字(2002)13号文临汾市财政局资助本公司10万元用于公司的锅炉废水处理项目。该项目已建成。

27、盈余公积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数	本期减少数	期末数
盈余公积	44,200,904.82	8,549,297.88	186,298.58	52,563,904.12
其中：法定盈余公积	29,467,269.56	5,699,531.92	124,199.05	35,042,602.43
公益金	14,733,635.26	2,849,765.96	62,099.53	17,521,301.69

盈余公积比期初数减少186,298.58元，系本期转让子公司中广三维网络技术有
限公司的股权，期末合并范围减少了中广三维网络技术有限公司，相应冲减期初合
并报表时对子公司中广三维网络技术有限公司计提的盈余公积。

28、未分配利润

项 目	2002年度
净利润	57,043,769.10
*加：年初未分配利润	103,390,419.50
可供分配的利润	160,434,188.60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5,575,332.87
提取法定公益金	2,787,666.43
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	152,071,189.30
减：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
** 应付普通股股利	34,714,231.38
未分配利润	117,356,957.92

*根据本公司三届六次董事会分配决议，以2002年12月31日总股本
277,713,851股为基数，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25元(含税)，共计34,714,231.38元。

29、主营业务收入

项 目	本期发生数	上年同期数
PVA 系列	379,152,293.33	314,026,481.39
乳 胶	74,464,808.56	67,520,866.03
季戊四醇	19,165,635.66	17,530,299.72
1,4-丁二醇	67,766,967.23	0.00
其 它	46,629,884.86	22,606,051.14
合 计	587,179,589.64	421,683,698.28

前五名客户销售收入总额为 101,218,594.03 元，占全部销售收入的 17.24%。

销售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加 16,550 万元，主要原因为本年度销售新产品 1,4-丁二醇以及 PVA 销量增加所致。

30、主营业务成本

项 目	本期发生数	上年同期数
PVA 系列	262,770,248.62	189,306,915.67
乳 胶	57,415,307.31	58,712,736.04
季戊四醇	18,400,441.19	17,923,304.03
1,4-丁二醇	49,217,313.04	0.00
其 它	41,987,693.40	24,609,366.96
合 计	429,791,003.56	290,552,322.70

本年度主营业务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加 13,924 万元，主要原因为本年度销售增加，成本随之增加所致。

31、主营业务税金及附加

项 目	本期发生数	计提标准	上年同期数	计提标准
教育费附加	1,238,049.18	3%	926,091.58	3%
河道管理费	-		7,435.70	
城建税	2,108,315.76	5、7%	1,567,184.56	5、7%
合 计	3,346,364.94		2,500,711.84	

计提标准按应纳增值税、应交营业税计交。

32、财务费用

类 别	本期发生数	上年同期数
利息支出	29,150,285.65	15,624,300.76

减：利息收入	2,973,756.05	4,073,251.35
汇兑损失	-	12,413.83
减：汇兑收益	-	-
加：其他	264,955.96	77,120.37
合 计	26,441,485.56	11,640,583.61

利息支出本年度比上年同期增加 1353 万元，主要原因为短期贷款比上年同期增加 2 亿元，利息支出增加所致。

33、投资收益

项 目	本期发生数	上年同期数
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748,923.87	454,452.65
合 计	1,748,923.87	454,452.65

长期股权投资收益：转让中广三维网络技术有限公司股权所得收入。

34、营业外收入

项 目	本期发生数	上年同期数
罚款收入	620.40	2,102.00
教育费附加返还	893,512.22	-
出口奖励基金	3,408.00	-
违约金收入	1,044,124.00	-
保险赔款收入	25,085.30	51,462.50
小灵通基站租赁收入	300.00	19,756.62
其 他	2,085.34	-
合 计	1,969,135.26	73,321.12

本期营业外收入增加主要原因为本期收到违约金收入 104.41 万元和教育费附加返还款 89.35 万元。

35、营业外支出

项 目	本期发生数	上年同期数
价格调控基金	637,356.53	495,670.24
赔偿损失	-	1,071,673.21
固定资产净清理损失	265,545.94	349,955.53
罚款	-	8,442.27
其他	442,539.76	3,468.00
合 计	1,345,442.23	1,929,209.25

36、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02 年度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1,267,892.21 元，主要支出项目明细列示如下：

项目	金额
劳动保险	7,169,344.26
运输费	3,307,455.59
物料消耗	2,388,575.14
修理费	1,786,779.14
广告费	1,350,708.32
技术开发费	1,338,508.96
招待费	932,763.10
待业保险	892,919.24
差旅费	875,800.64

(六) 母公司会计报表附注

1、应收款项

A. 应收账款

账龄	期初数			期末数		
	期初余额	占总额%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占总额%	坏账准备
1年以内	28,021,740.70	47.27%	84,065.22	53,149,719.13	64.31%	1,062,994.38
1—2年	1,059,984.32	1.79%	5,299.92	2,085,541.04	2.52%	104,277.05
2—3年	2,815,131.43	4.75%	422,269.71	628,500.41	0.76%	94,275.06
3年以上	27,385,001.56	46.19%	9,584,750.55	26,785,703.94	32.41%	8,035,711.19
合计	59,281,858.01	100.00%	10,096,385.40	82,649,464.52	100.00%	9,297,257.68

(1) 应收账款前五名客户金额合计为 12,161,318.85 元，占全部应收账款的比例为 14.71%。

(2) 本账户期末余额中持有本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欠款详见关联交易。

(3) 应收账款期末比期初增加 2,337 万元，主要系公司本年 1,4-丁二醇项目投资及 PVA 扩产后，销售额增加，相应增加应收账款。

B 其他应收款

账 龄	期初数			期末数		
	期初余额	占总额%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占总额%	坏账准备
1年以内	8,551,419.74	27.21%	25,654.26	14,061,419.85	38.86%	281,228.40
1—2年	2,440,696.77	7.77%	12,203.48	1,022,961.59	2.83%	51,148.08
2—3年	12,884,416.89	40.99%	2,432,662.53	3,283,416.36	9.07%	492,512.45
3年以上	7,553,920.67	24.03%	2,643,872.24	17,815,829.69	49.24%	5,344,748.92
合 计	31,430,454.07	100%	5,114,392.51	36,183,627.49	100.00%	6,169,637.85

(1)其他应收款前五名客户金额合计为 14,513,407.62 元，占全部其他应收款的比例为 40.11%。

(2)本账户期末余额中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股份的股东欠款详见关联交易。

(3)金额较大的其他应收款明细如下：

单 位	金 额	性 质	账 龄
北京京华信托投资公司	10,000,000.00	逾期存款	2 - 3年
太原办事处	1,347,115.26	借 款	1年以内
永乐经联社	1,022,850.25	借 款	2年以上

应收款项计提坏账准备比例参见会计报表附注“二—7”。

本期无实际冲销的应收款项。

2、长期投资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金额	减值准备			金额	减值准备
长期股权投资	53,226,194.91		2,725,996.04	17,075,965.38	38,876,225.57	
其中：对子公司投	39,745,096.28		-174,003.96	17,075,965.38	22,495,126.94	
其他股权投	13,481,098.63		2,900,000.00		16,381,098.63	

对子公司投资本期增加系合并 1-5 月中广三维网络技术有限公司利润，本期减少投资 17,075,965.38 元为本期转让中广三维网络技术有限公司股权。

其他股权投资：

被投资公司名称	投资期限	投资金额	占被投资单位注册 资本比例%	减值 准备
中国光大银行		10,080,000.0	0.20	-
山西浩维聚脂有限责任公司	1999.06.03-2011.05.14	3,401,098.63	15.41	-
山西赵城晋能源热电有限公司		2,900,000.00	29.00	-

按权益法核算的股权投资：

被 投 资 单 位 名 称	初始投资额	追加 投资额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	累计增减	期末余额
中广三维信息网络有限公司	19,125,000.00	-	17,249,969.34	-17,249,969.34	-17,249,969.34	-
山西三维欧美科化学有限公司	22,500,000.00	-	22,495,126.94	-	-	22,495,126.94
合 计	-	-	39,745,096.28	-17,249,969.34	- 17,249,969.34	22,495,126.94

3、主营业务收入

项 目	本期发生数	上年同期数
PVA 系列	379,152,293.33	324,860,189.17
乳 胶	74,464,808.56	56,678,158.25
季戊四醇	19,165,635.66	17,530,299.72
1,4-丁二醇	67,766,967.23	-
其 它	45,974,974.56	21,245,858.81
合 计	586,524,679.34	420,314,505.95

(1)前五名客户销售收入总额为 101,218,594.03 元，占全部销售收入的 17.26%。

(2)比上年同期增加 16621 万元，主要原因为本年度销售新产品 1,4-丁二醇以及 PVA 产量增加所致。

4、主营业务成本

项 目	本期发生数	上年同期数
PVA 系列	262,770,248.62	199,865,050.19
乳 胶	57,415,307.31	48,154,201.52
季戊四醇	18,400,441.19	17,923,304.03
1,4-丁二醇	49,217,313.04	
其 它	41,468,146.39	22,597,407.39
合 计	429,271,456.55	288,539,963.13

本年度主营业务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加 14073 万元，主要原因为本年度销售增加，成本随之增加所致。

5、投资收益

项 目	本期发生数	上年同期数
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574,919.91	-1,829,097.63
长期债权投资收益		22,147.21
合 计	1,574,919.91	-1,806,950.42

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转让中广三维网络技术有限公司股权所得收益 1,748,923.87 元以及按权益法计算的中广三维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2002 年 1-5 月收益-174,003.96 元。

(七)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1、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关联公司名称	注册地址	主营业务	与本企业关系	经济性质	法定代表人
山西三维华邦集团有限公司	洪洞县赵城镇	生产本公司所需原辅材料、化工设备及零部件加工制作，设备检修等。	发起人，持公司 52.90%股份	有限责任(国有独资)	全立祥
山西三维欧美科化学有限公司	洪洞县赵城镇	生产销售食品填充剂和饲料填充剂	本公司持有 75%股份	中外合资	全立祥

根据山西省人民政府晋政函(1999)68号文件：山西维尼纶厂改组为“山西三维华邦集团有限公司”，原山西省纺织总会持有的山西三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国家股划拨给山西三维华邦集团有限公司持有。

2、不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关联公司名称	注册地址	主营业务	与本企业关系	经济性质	法定代表
山西省经济建设投资公司	太原迎泽大街 64 号	国民经济建设项目的固定资产投资及可行性研究	发起人，持公司 5.34%股份	全民所有制	张旭
山西省经贸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太原国师街小区 10 号	国有技术改造资金的经营管理	发起人，持公司 2.26%股份	有限责任	王毅
太原现代集团有限公司	太原新建路 111 号	建设装饰工程 工程设计等	发起人，持公司 0.1%股份	有限责任	王茂春
太原利普公司	太原并州路 3 号	计算机及其外围设备、消耗材料、化工原料、建筑材料	发起人，持公司 0.08%股份	集体所有制	张 海

3、关联方交易事项

与关联公司重大交易如下：

(1) 采购货物

企业名称	摘要	2002年	2001年
山西三维华邦集团有限公司	材料*	4,201,065.54	8,883,608.26
山西三维华邦集团有限公司	劳务**	4,538,287.73	15,015,679.69

*本年股份公司新建的甲醛车间投产，停止了从华邦集团购进甲醛；

**本年较上年减少的原因主要系2001年华邦集团为股份公司提供了大修劳务。

(2) 销售货物

A、销售产品

企业名称	2002年	所占比例	2001年	所占比例	定价原则
太原利普公司	4,753,007.44	0.81%	7,579,500.40	1.79%	市价
山西三维华邦集团有限公司(经销部)	11,224,116.54	1.91%	77,877,624.36	18.47%	市价

2002年度关联销售比上年同期减少6,666万元，主要原因系控股股东华邦公司部分经销部实行公司制改制，华邦公司转让其投资，部分经销部变为非关联方企业。

B、其他销售

项 目	内 容	2002年	2001年	定价原则
*山西三维华邦集团有限公司	材 料	2,752,323.70	12,895,405.03	市价
山西三维华邦集团有限公司	水、电、汽费用	2,556,172.24	2,931,948.26	市价

*本年股份公司新建的甲醛车间投产，相应减少了从华邦集团购进甲醛，相应华邦也减少了从股份公司购进生产甲醛的原料甲醇。

(3) 提供劳务

项 目	2002年	2001年	定价原则
支付山西三维华邦集团有限公司土地租赁费	400,000.00	400,000.00	协议价
支付山西三维华邦集团有限公司教育服务费	708,642.05	914,536.94	*协议价
支付山西三维华邦集团有限公司医疗服务费	1,733,118.80	1,587,279.51	*协议价
支付山西三维华邦集团有限公司治安费	1,153,190.89	1,262,028.93	*协议价
支付山西三维华邦集团有限公司工程费	-	1,197,051.60	

*根据山西三维华邦集团有限公司与本公司所签订的协议：对实际发生的教育服务费、医疗服务费、治安费按职工人数在山西三维华邦集团有限公司与本公司之间

进行分摊。

(4)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应收账款：		
太原利普公司	124,592.99	192,238.84
山西三维华邦集团有限公司各经销部	3,164,516.97	18,780,586.93
其他应付款：		
山西三维华邦集团有限公司	1,392,324.00	257,375.54
太原现代集团有限公司	194,257.23	194,257.23
预付账款：		
太原利普公司	603.00	41,030.83

(八) 其他重大事项

公司存于北京京华信托投资公司的 1000 万元存款仍未收回，鉴于该公司目前正在清算，公司对该笔存款计提了 300 万元的坏账准备。

(九) 承诺事项

本公司无需要说明的承诺事项。

(十)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 本公司延期的增值税 4,205,917.60 元已于 2003 年 1 月 10 日缴纳。
2. 2003 年 2 月 11 日本公司已收到出口退税款 487,382.50 元。

(十一) 或有事项

公司本年度为太原双塔刚玉股份公司向中国民生银行流动资金贷款 4000 万元提供担保。

五、发行人最近三年财务指标

发行人最近三年主要财务指标如下：

财务指标	2002 年	2001 年	2000 年
流动比率	0.51	1.22	1.98
速动比率	0.36	1.04	1.77
资产负债率 (%)	45.00	39.09	35.44
应收账款周转率 (次)	8.26	7.04	4.56
存货周转率 (次)	5.53	4.82	4.57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净现金流量(元)	0.24	0.680	0.398
每股净现金流量(元)	-0.49	-0.266	0.61

注：除资产负债率是以母公司口径，其他指标都是以合并报表数据为基础

注：计算公式

(1) 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100%

(2) 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100%

(3) 资产负债率=负债总额÷资产总额×100%

(4) 应收账款周转率=主营业务收入净额÷应收账款平均余额×100%

(5) 存货周转率=主营业务成本÷存货平均余额×100%

(6) 每股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净额=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年度末普通股股份总数

(7) 每股净现金流量=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年度末普通股股份总数

六、发行人最近三年的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

1、发行人最近三年净资产收益率如下：

(1) 全面摊薄净资产收益率

项 目	2002年	2001年	2000年
主营业务利润	17.64%	15.12%	11.74%
营业利润	9.36%	7.82%	7.21%
净利润	6.53%	6.59%	6.2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6.30%	6.81%	5.90%

(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项 目	2002年	2001年	2000年
主营业务利润	17.52%	15.00%	12.19%
营业利润	9.30%	7.76%	7.49%
净利润	6.49%	6.54%	6.4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6.26%	6.52%	6.13%

2、发行人最近三年每股收益如下：

(1) 全面摊薄每股收益

项 目	2002 年	2001 年	2000 年
主营业务利润	0.5547	0.463	0.3505
营业利润	0.2944	0.24	0.2154
净利润	0.2054	0.2018	0.185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0.1982	0.2015	0.1852

(2) 加权平均每股收益

项 目	2002 年	2001 年	2000 年
主营业务利润	0.5547	0.463	0.3588
营业利润	0.2944	0.24	0.2205
净利润	0.2054	0.2018	0.189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0.1982	0.2015	0.1896

注：计算公式

(1) 全面摊薄净资产收益率=报告期利润 ÷ 期末净资产 × 100%

(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报告期利润 ÷ (期初净资产+报告期净利润 ÷ 2+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净资产 × 新增净资产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 报告期月份数-报告期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净资产 × 减少净资产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 报告期月份数)

(3) 全面摊薄每股收益=报告期利润 ÷ 期末股份总数 × 100%

(4) 加权平均每股收益=报告期利润 ÷ (期初股份总数+ 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 × 增加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 报告期月份数-报告期因回购或缩股等减少股份数 × 减少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 报告期月份数)

七、其他重要事项

1、公司资产减值准备情况的说明

(1) 坏账准备

公司的坏账损失核算采用备抵法。公司会计期末，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和范围如下：

账 龄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2%
1-2 年	5%
2-3 年	15%
3 年以上	30%

对数额大的应收款项，单独估计坏账准备。

A、1 年以内应收账款欠款户大部分是公司的常年客户，销售与回款情况良好，欠款属于正常的销售往来，据公司的以往财务记录其发生坏账的可能性很小，因此公司将比例确定为 2%；

B、3 年以上应收账款的形成原因为公司在开发产品市场时和市场成熟期对各经销部采取的销售政策不同。在产品开发期，公司对各经销部制定的货款回收期较长，随着市场逐渐进入成熟期，货款回收期也相应缩短。

公司上半年对应收款客户尤其是 3 年以上应收账款的客户进行了走访摸底，认为绝大部分客户的经营状况正常，预计不会发生经营困难，偿还公司应收账款的风险不大，2002 年 5 月 21 日公司召开临时董事会，决定将公司 3 年以上应收款的坏账准备计提比例调低 5%。同时，为加快 3 年以上应收账款的清欠力度，公司抽调精干人员，成立了由董事长任组长的应收账款清欠小组，制定了相应的清欠政策，加强了对应收款项的清欠力度，努力减少坏账发生率。

C、其他应收款的情况大致与应收账款相同。除正常经营的往来外，3 年的欠款中有公司在北京京华信托投资公司的 1000 万元逾期存款。北京京华信托投资公司目前正在清算之中，但此次京华信托的清算并不是因资不抵债导致的破产清算，而是因违规遭清算。因此，公司认为有全额收回存款的可能，即使出现损失，也不会涉及太大的金额，所以公司按其账龄计提了 300 万元的坏账准备，比例为 30%。

(2) 存货跌价准备

公司 2002 年 12 月 31 日对存货进行了检查，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情况如下：

对于抵债清偿回来的物资根据对以前年度销售情况的统计，计提跌价准备 286,449.17 元。

对于公司的产成品，逐项将其成本与 2002 年 12 月 31 日的可变现净值进行了比

较，计提了甲酸钠存货跌价准备 57,082.82 元、醋酸丁脂存货跌价准备 17,720.71 元、醋酸乙脂存货跌价准备 29,867.98 元,其他 450 元。

对于原材料，由于无法与产成品一一对应，按其产品系列合并计量成本计提跌价准备，经比较合并计量成本低于其可变现净值，计提的跌价准备为零。

(3) 短期投资跌价准备

公司截止 2002 年 12 月 31 日无短期投资，故未计提短期投资跌价准备。

(4) 长期投资减值准备

公司截至 2002 年 12 月 31 日的长期投资如下：

被投资公司名称	投资期限	投资金额(元)	占被投资单位注册资本比例
中国光大银行		10,080,000.00	0.20%
山西浩维聚脂有限责任公司	1999.06.03-2011.05.14	3,401,098.63	15.41%
*山西赵城晋能源热电有限公司		2,900,000.00	29.00%

根据中国光大银行、山西浩维聚脂有限责任公司提供的 2000、2001、2002 年度会计数据表明，两公司盈利情况良好，截至 2002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无经营状况恶化的迹象，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2002 年 11 月本公司投资 290 万元与山西晋能新能源发电投资有限公司等单位共同发起设立山西赵城晋能源热电有限公司，目前尚未正式生产，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5) 委托贷款减值准备

公司截至 2002 年 12 月 31 日无委托贷款，故委托贷款未计提减值准备。

(6)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1996 年公司设立时,投入公司的所有的固定资产都经过了重新评估，全部为优质资产。公司设立后，通过大修技改,将一部分主要设备陆续进行了大修及更新，并改进了生产工艺。近几年来，由于公司主导产品的市场占用份额不断扩大，公司增加了一些新的固定资产。

公司对截至 2002 年 12 月 31 日的固定资产 133,348 万元逐项进行了检查，未发现有技术陈旧、损坏、长期闲置等原因导致其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情况。故未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7)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公司对截至 2002 年 12 月 31 日的在建工程 17,390 万元逐项进行了检查，未发现现有：

- 长期停建、并且预计在未来 3 年内不会重新开工的在建工程；
- 所建项目无论在性能上，还是在技术上已经落后，并且给公司带来的经济利益具有很大的不确定性；
- 其他证明在建工程已经减值的情况。

故公司未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8)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截至 200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的无形资产如下：

单位：元

种 类	摊销年限	原始金额	期初数	期末数	剩余摊销年限
商 标	6.5 年	5,500,000.00	211,529.00	-	-
专有技术	15 年	5,155,744.00	2,749,730.00	2,406,014.00	7.5 年
中广三维专有技术	20 年	7,500,000.00	6,687,500.00	-	-
SDA 专有技术	10 年	6,000,000.00	6,000,000.00	5,400,000.00	9 年
甲醛专有技术	10 年	1,911,250.87		1,720,125.78	9 年
土地使用权	50 年	2,400,000.00	2,400,000.00	2,352,000.00	49 年
土地使用权	45 年	4,050,000.00	3,795,400.00	3,705,040.00	41 年
土地使用权	50 年	1,227,900.00		1,203,342.00	49 年
合 计		33,744,894.87	21,844,159.00	16,786,521.78	-

本公司会计期末对各项无形资产进行了清查，未发现预计可收回金额低于帐面价值的情况，故未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2、独立董事和相关中介机构关于公司资产减值准备发表的意见

(1) 主承销商发表的意见

通过尽职调查，主承销商认为公司申报会计报表中不存在各项资产减值准备有应提取而不提取或少提取的情形，不会影响公司持续经营能力。

(2) 注册会计师发表的意见

山西天元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资产减值准备发表如下意见：“我们认为贵公司申报会计报表中不存在各项资产减值准备有应提取而不提取或少提取的情形，申报会计报表已充分披露各项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情况，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地反映了贵公司的资产减值情况，未发现影响贵公司持续经营的情况。”

(3) 独立董事发表的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马家骏、刘星星对公司资产减值进行独立核查后，认为“公司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政策稳健，申报会计报表中不存在各项资产减值准备有应提取而不提取或少提取的情形”。

3、截止 2003 年 3 月 31 日，公司未经审计的合并报表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金 额
资产总额	173,170.96
负债总额	84,066.07
少数股东权益	749.84
股东权益	88,355.05
主营业务收入	17,357.86
主营业务利润	3,032.81
营业利润	1,478.35
净利润	986.66

详细情况见刊登于 2003 年 4 月 17 日证券时报的公司 2003 年第一季度季报。

第十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本公司董事会提请投资者注意，以下讨论分析内容应结合经审计的本公司财务报表、报表附注和本配股说明书揭示的其他公司财务信息一并阅读。

一、管理层对公司基本情况分析

本公司是以电石乙炔为原料，主要生产聚乙烯醇（PVA）、白乳胶、1,4-丁二醇等产品的化工企业。主导产品 PVA 由建厂初期的 1 万吨扩大到目前的 5.5 万吨，是国内十家同类企业中产量最高、产品品种最多的企业之一。白乳胶生产系引进德国汉高公司的技术，规模为 3.5 万吨，其生产能力和技术含量均具全国同类企业之首。1,4-丁二醇是公司利用首次募股资金引进美国技术生产的新产品，于 2002 年 6 月底正式投产，年产 2.5 万吨。该项目是国内首套万吨级炔醛法 1,4-丁二醇生产装置，被国家列为“双加”工程，也是山西省潜力调产重点项目之一。公司 2002 年主营业务收入的 65%均来自 PVA 系列产品的生产，主营业务收入的 13%以上来自白乳胶的生产经营。因此，在新的利润增长点形成前，公司的生产经营受 PVA 市场情况的影响较大。

目前我国已成为世界上最大的聚乙烯醇生产国，现有 13 套聚乙烯醇生产装置，年产能达到 30 余万吨，除去少许数量的出口外，主要满足于国内市场需求，供需之间基本平衡。前几年国内市场的聚乙烯醇价格曾经有过很大的波动，最高时每吨产品曾经卖到 25000 元左右，之后聚乙烯醇价格逐渐回落下来，近几年价格基本上在 9000~12000 元之间振荡。从 1999 年下半年开始，国内聚乙烯醇市场开始走出低谷，开始了新的上升周期，目前聚乙烯醇处于产销两旺的局面。预计今后几年聚乙烯醇仍将保持去年以来出现的旺盛需求期，理由如下：其一，从国内来看，今后几年我国经济仍能够保持在 7%或更高一些水平上。在大经济环境良好的背景下，国内各行业势必继续保持较好的发展形势，目前房地产行业、建筑行业、纺织行业的复苏，都会对聚乙烯醇的需求构成良好的支撑；其二，不断开发的新产品拓展了聚乙烯醇的应用空间。由于聚乙烯醇具有十分优良的独特性能，因此决定了它具有广泛的使用范围。近几年不少生产企业和科研单位加强了对聚乙烯醇的应用研究，开

发了一系列新产品，使之由原来的单一品种发展到几十种规模型号，大大拓宽了其应用领域；其三，我国加入 WTO 后，聚乙烯醇产品的出口面临新的机遇。目前，我国聚乙烯醇供需基本平衡，国内聚乙烯醇市场竞争激烈，出口聚乙烯醇有较强的价格优势，聚乙烯醇将随入世而增大出口量。

二、管理层对公司竞争力分析

目前与本公司主营业务相同的上市公司有皖维高新（600063）、云维股份（600725），本公司以聚乙烯醇年产量 5.5 万吨排名第一。但由于公司聚乙烯醇产量大幅度增长，造成电石缺口加大，外购电石质次价高，从而影响了公司的经济效益。为了解决这一问题，公司利用配股资金，加紧两台密闭电炉的改造，以尽快形成生产能力，满足主导产品对原料乙炔的需要。另外，聚乙烯醇由于行业竞争加剧需要大力巩固和开拓市场，公司一方面决定继续开发其新品种和高附加值的下游产品，另一方面选择和开发附加值高、产品链长、市场前景好的潜力产品，如 1,4-丁二醇等，保证公司效益的稳步增长。

三家企业 2002 年基本经营情况如下：

财务指标	山西三维	皖维高新	云维股份
主营业务收入（万元）	58,718	74,269	24,673
主营业务利润（万元）	15,404	12,359	6,405
净利润（万元）	5,704	4,441	3,147
总资产（万元）	159,579	146,542	55,364
总股本（万股）	27,771	25,290	11,000
每股收益（元/股）	0.205	0.176	0.286
净资产收益率（%）	6.53	7.07	8.23

注：数据来源于各公司 2002 年年报

三、管理层对公司业务发展的分析

公司是国内十家同类企业中产量最高、产品品种最多的企业之一，一直致力于主营业务发展，主导产品 PVA 的生产规模由建厂初期的 1 万吨扩大到目前的 5.5 万吨。但公司也充分意识到聚乙烯醇市场竞争加剧给公司未来经营带来的风险和困难。

因此，公司在立足于聚乙烯醇业务发展的同时，不断拓宽产品链条，培育新的利润增长点。

通过引进美国先进技术，被列为国家“双加”项目和山西省重点工程的 2.5 万吨 1,4-丁二醇项目及其配套的甲醛和制氢项目是公司主要投入的重大技改工程，技术含量高。该项目 2002 年 6 月底顺利投产，当年实现主营业务收入 6777 万元，主营业务利润 1855 万元，分别占当年主营业务收入和主营业务利润的 11.55%和 12.05%。随着 2003 年 1,4-丁二醇的正常生产，公司的利润结构将更趋于合理，并将成为公司新的利润增长点。

四、管理层对公司最近三年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讨论

(一) 公司经营成果分析

公司最近三年利润简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2002 年	2001 年	2000 年
主营业务收入	58,718	42,168	36,882
主营业务成本	42,979	29,055	27,022
主营业务利润	15,404	12,863	9,735
其他业务利润	105	136	257
营业费用	845	712	443
管理费用	3,845	4,471	3,247
财务费用	2,644	1,164	321
营业利润	8,176	6,652	5,982
投资收益	175	45	448
营业外收入	197	7	72
利润总额	8,413	6,512	6,190
所得税	2,725	1,125	981
净利润	5,704	5,604	5,144

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主要来自于聚乙烯醇（PVA）系列产品、白乳胶以及 2002 年 6 月底投产的 1,4-丁二醇三类主导产品。在市场竞争日趋激烈的形势下，公司通过不断加强内部管理和积极向外开拓市场，保持了传统主导产品 PVA 和白乳胶生产和销售的稳定增长，并积极开拓新产品 1,4-丁二醇市场，从而保证了公司最近三年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利润、营业利润、利润总额、净利润这五项利润指标的持

续增长。

1、主导产品的销售收入及销售毛利

从 1999 年下半年开始，国内聚乙烯醇市场开始走出低谷，开始了新的上升周期，聚乙烯醇处于产销两旺的兴旺局面。2000 年 PVA 的产销率累计平均为 102%，2001 年为 94.87%，2002 年为 98.34%。白乳胶保持了稳定的增长势头，占总销售额的比例不断提高，2000 年白乳胶的产销率累计平均为 101%，2001 年为 100.19%，2002 年为 99.25%。新产品 1,4-丁二醇累计生产 10021 吨，销售 8210 吨，产销率 81.92%。

最近三年聚乙烯醇、白乳胶和 1,4-丁二醇的销售额及占总销售额比例

单位：万元

主要产品	2002 年		2001 年		2000 年	
	销售额	比例%	销售额	比例%	销售额	比例%
聚乙烯醇	37,915	64.58	32,638	77.40	28,963	78.53
白乳胶	7,446	12.68	6,752	16.01	5,050	13.69
1,4-丁二醇	6,777	11.55	-	-	-	-
合 计	52,138	88.81	39,390	93.41	34,013	92.22

最近三年聚乙烯醇、白乳胶和 1,4-丁二醇实现毛利总额及占毛利总额比例

单位：万元

主要产品	2002 年		2001 年		2000 年	
	毛利总额	比例%	毛利总额	比例%	毛利总额	比例%
聚乙烯醇	11,638	75.56	11,734	91.22	8,944	90.71
白乳胶	1,704	11.07	954	7.42	547	5.55
1,4-丁二醇	1,855	12.05	-	-	-	-
合 计	15,197	98.68	12,688	98.64	9,491	96.26

从销售收入及实现毛利表分析可以看出，由于原料价格上涨、产品价格下滑原因导致 2002 年聚乙烯醇实现毛利较 2001 年有所下降，而白乳胶的销售收入和销售毛利总额最近三年呈现出逐年增长的势头。

2、期间费用

2000、2001、2002 年公司营业费用随着主营业务增长而增长，营业费用增幅不大的主要原因是（1）合并报表的范围发生变化导致营业费用减少；（2）公司参照社会运输费用的实际情况，降低运输费率，节约运输费用所致。

公司 2000、2001 年管理费用都较前一年有一定幅度增长，2000 年管理费用较 1999 年增长的主要原因是 2000 年职工工资增加及劳动保险费增加（主要是劳动保险费率增加）修理费增加，2001 年管理费用较 2000 年增长的主要原因是 2001 年变更坏账准备计提政策致使管理费用中“计提坏账准备”项目较上年增加 890 万元。扣除上述特殊因素，2002 年公司管理费用较 2001 年小幅增长。

公司财务费用主要为借款利息支出，最近三年财务费用逐年增加，尤其是 2002 年增幅较大，主要原因是公司近年来新建项目较多以及 1,4-丁二醇投产流动资金需求增加，导致银行借款大幅增加。

3、所得税

根据山西省财政厅晋财工字[1998]148 号文件，公司享受按 33%缴纳所得税，超过 15%的部分予以返还的优惠政策。另据山西省财政厅晋财工字[2000]24 号文件，此项优惠政策延续执行至 2001 年 12 月 31 日。根据国务院《关于纠正地方自定税收先征后返政策的通知》精神及财政部关于上市公司先征后返政策执行至 2001 年 12 月 31 日的规定，公司自 2002 年起不再享受先征后返的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重新执行 33%的所得税率。

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94)财税字第 001 号）规定：“国务院批准的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内的高新技术企业，减按 15%的税率征收所得税；新办的高新技术企业自投产年度起免征所得税两年”。根据并高新企字[1997]70 号文“关于批准山西三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为高新技术企业的批复”和晋高认发[1997]03 号文“关于山西三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入区的认定意见”，公司及聚醋酸乙烯乳液、聚乙烯醇树脂新产品、工业用季戊四醇 3 个产品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和高新技术产品。因此注册地在太原高新技术开发区的分公司太原胶粘剂厂享受国家上述优惠政策。根据并地税高新局综字[1999]第 45 号“关于山西三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太原胶粘剂厂申请免征所得税报告的批复”，经税务局审核，太原胶粘剂厂从 1998 年 3 月 9 日起至 1999 年 12 月 31 日止免征所得税。从 2000 年开始太原胶粘剂厂执行 15%的开发区高新技术企业优惠税率。

4、非主营业务

公司主营业务突出，其他业务利润、投资收益、营业外收入比例很小，非主营业务和非正常的损益对公司利润影响很小。详见本节“公司最近三年非经常性损益

的具体构成”的有关内容。

(二) 以营运资金为基础的公司短期财务状况分析

财务指标	2002年	2001年	2000年
流动比率	0.51	1.22	1.98
速动比率	0.36	1.04	1.77
资产负债率(%)	45.00	39.09	35.44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8.27	7.04	4.56
存货周转率(次)	5.53	4.82	4.57

公司最近三年流动比率、速动比率呈现逐年下降趋势，主要原因是公司从2001年起加大固定资产投资力度，导致公司短期借款增加，流动资产、速动资产下降所致。公司将采取适当措施提高短期偿债能力，控制风险。

公司资产负债率一直保持在一个比较合适的水平，2002年资产负债率为45.00%。如果本次募集资金成功后，公司的资产负债率将降为38.88%。公司将继续采取措施以保持合理的资产负债结构，为公司持续稳定发展提供有力条件。

公司最近三年的应收账款周转率和存货周转率都要好于行业平均水平，应收账款周转速度和存货周转速度加快，说明公司应收账款、存货管理制度良好，公司的资产运营效率较高。

(三) 公司的资产结构和负债、所有者权益结构分析

公司最近三年的资产结构

单位：万元

资 产	2002/12/31	结构比例(%)	2001/12/31	结构比例(%)	2000/12/31	结构比例(%)
货币资金	7,903	4.96	21,406	15.20	28,801	22.09
应收款项净额	10,093	6.33	9,922	7.04	18,276	14.02
存货净额	9,164	5.75	5,810	4.13	6,170	4.73
流动资产合计	31,636	19.83	39,471	28.02	55,921	42.89
长期投资净额	1,638	1.03	1,348	0.96	2,478	1.90
固定资产净值	106,364	66.66	38,855	27.59	29,182	22.38
在建工程	17,390	10.90	57,433	40.78	41,126	31.54
固定资产合计	124,265	77.86	96,988	68.85	70,445	54.03
无形资产及其他资产合计	2,039	1.28	3,039	2.16	1,547	1.18
资产总计	159,578	100.00	140,846	100.00	130,390	100.00

公司流动资产以货币资金、应收款项和存货为主，货币资金 2002 年大幅减少主要是 2002 年基建支出增加所致；存货项目 2002 年出现大幅增加，主要是 2002 年 1,4-丁二醇投产和 PVA 扩产使得公司生产规模扩大，相应增加原料储备和产成品所致。

2002 年公司的应收账款余额为 8,265 万元，占公司 2002 年主营业务收入的 14.08%。其中 1 年以内的应收账款为 5,315 万元，比期初上升了 89.59%，占全部应收账款的 64.31%；3 年以上的应收账款为 2,679 万元，比期初降低了 2.19%，占全部应收账款的 32.41%。一年以上应收账款较期初减少了 178 万元。上述应收账款存在无法收回形成坏账的风险。2001 年应收款项净额大幅下降主要是由于当年收回应收华邦公司的其他应收款 8739 万所致。2002 年公司应收款净额较期初有所增加，主要是因为公司本年度 1,4-丁二醇项目投产及 PVA 扩产后，销售额增加，相应增加应收账款。

公司资产结构中，固定资产所占比例很大，2000、2001 年和 2002 年度分别为 54.03%、68.85%、77.88%，这主要和公司所处化工行业有关，同时，自上市以来公司加大固定资产投资力度，先后利用募集资金和自筹资金建设了 1,4-丁二醇及其配套的制氢、甲醛项目、醋酸乙烯合成系统 DCS 微机控制项目、25000KVA 电石密闭炉易地改造项目、16500KVA 密闭式电石炉改造项目、乙炔发生和清净项目、1 万吨 PVA 扩建等项目。

公司的长期投资和无形资产在总资产中所占比例较小。2002 年公司无形资产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本期转让子公司中广三维网络技术有限公司股权，导致合并范围发生变化，减少了中广三维网络技术有限公司的无形资产 669 万元。

公司最近三年的负债、所有者权益结构

单位：万元

资 产	2002/12/31	结构比例(%)	2001/12/31	结构比例(%)	2000/12/31	结构比例(%)
流动负债合计	61,460	38.52	32,314	22.94	28,173	21.61
长期负债合计	10,000	6.27	21,040	14.94	17,361	13.31
负债合计	71,460	44.79	53,354	37.88	45,534	34.92
少数股东权益	750	0.46	2,407	1.72	1,903	1.46
股东权益合计	87,368	54.75	85,085	60.40	82,953	63.62
负债和股东权益合计	159,578	100.00	140,846	100.00	130,390	100.00

从负债、所有者权益结构分析，公司最近三年负债一直保持在比较合理的水平，并且负债结构比较合理。由于自筹资金建设 PVA6，7 列等项目，加上 1,4-丁二醇项目建成投产新增部分流动资金借款，使得公司 2002 年流动负债大幅增长。

(四) 公司的现金流量分析

项 目	单位：万元		
	2002 年	2001 年	2000 年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7,138	51,160	44,169
收到的税费返还	-	1,579	927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59	9,669	53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6,584	26,588	23,34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057	2,964	2,836
支付的税款	5,929	7,224	5,187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127	6,752	3,206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	6,600	18,880	11,059
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	- 26,250	-26,841	-13,936
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	6,147	566	19,89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 13,503	-7,395	17,016

公司 2000、2001 和 2002 年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均为大额正数，说明公司现金流量稳定，盈利质量较高。2001 年公司经营现金流量净额出现最近三年来的高点，主要是 2001 年度公司收回对母公司的其他应收款 8739 万所致；而 2002 年由于不再享受所得税返还优惠政策和工资福利支出大幅增长等原因，经营活动现金净额在主营业务大幅增长的同时比 2001 年大幅减少。

2001、2002 年度现金流量净流量均为大额负数，主要是公司这两年固定资产投资规模很大，2001、2002 年的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分别达到负 26841 万元和负 26250 万元，投资活动现金净流出超过了公司经营活动所产生的现金净流入和当期筹资活动的现金净流入所致。

公司 2002 年现金流量表附表中“存货的减少”项目 2002 年比去年同期大幅变化，即本期存货增加的原因主要系本年产量加大，生产能力提高，相应增加原材料储备及期末未销售的产成品增加。“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项目 2002 年较去年大幅变化，原因主要系去年同期公司控股股东华邦公司归还对股份公司的欠款 8739 万

元。“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项目 2002 年较去年同期大幅变化，原因主要系本年产量加大，生产能力提高，相应增加原材料储备，未结算的货款和票据增加。

(五) 重大投资、收购兼并、债务、银行授信、重大资本支出等情况

1、重大投资、收益、收购兼并情况

公司最近三年的重大固定资产投资支出如下：公司利用首次募集资金建设了 1,4-丁二醇及其配套的制氢、甲醛项目，公司利用配股资金投资建设了的醋酸乙烯合成系统 DCS 微机控制项目、25000KVA 电石密闭炉易地改造项目、16500KVA 密闭式电石炉改造项目、乙炔发生和清净项目、1 万吨 PVA 扩建项目。详细情况参见本配股说明书“第五节 发行人的业务与技术”中“公司最近三年固定资产投资建设情况说明”的相关内容。

公司 1999 年 11 月，出资 1912.5 万元设立“中广三维网络技术有限公司”，公司占 51%股权。中广三维网络技术有限公司主要经营计算机网络技术开发、技术培训、技术咨询、计算机系统集成、电子计算机及外部设备等。该公司致力于发展有线电视网络信息服务业务。2001 年公司实现投资收益-226 万元。该公司已于 2002 年 5 月转让。

公司最近三年无重大收购、兼并情况。

2、债务到期及偿还情况

公司信用等级良好，为 AAA 级，最近三年到期债务均能到期偿还。

截止 200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短期银行借款为 34,098 万元，金额在 1000 万元以上的借款明细如下：

单位：元		
借款金额	借款期限	利率
40,000,000	2002.8.16 ~ 2003.8.15	4.8675
30,000,000	2002.2.9 ~ 2003.2.8	5.3625
30,000,000	2002.2.9 ~ 2003.2.8	5.3625
40,000,000	2002.5.21 ~ 2003.5.20	4.8675
25,000,000	2002.12.6 ~ 2003.12.5	4.425
50,000,000	2002.10.18 ~ 2003.10.16	5.3625

50,000,000	2002.5.10 ~ 2003.5.9	4.425
50,000,000	2002.7.1 ~ 2003.6.29	4.425

公司目前现金周转良好，融资渠道畅通，在上述债务到期时，将按时偿还。

3、银行授信及使用情况说明

公司信用良好，目前银行流动资金授信额度合计 22,000 万元。

4、重大资本支出计划

公司拟投资建设 1,4-丁二醇 (BDO) 下游系列产品项目。1,4-丁二醇 (BDO) 下游系列产品项目，主要包括：13,700 吨/年聚四亚甲基醚二醇 (PTMEG) 10,000 吨/年 一丁内酯 (BLO) 5000 吨/年 2-吡咯烷酮 (2-PY) 5000 吨/年乙烯基吡咯烷酮 (VP) 4000 吨/年聚乙烯基吡咯烷酮 (PVP) 等产品,项目建设预计总投资为 55,217 万元。

(六) 公司关于资产出售、抵押、置换、委托经营的情况

2002 年 5 月公司与中广数据广播网络有限公司签署股权转让协议，公司将持有中广三维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51% 的股权以 1912.5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该公司，获得投资收益 1,574,919.91 元。截止 6 月 30 日该股权转让款已全额收到。

(七) 重大担保、诉讼、或有事项等表外事项

截止 200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为太原双塔刚玉股份有限公司 4000 万元贷款提供担保。该笔担保是公司根据与太原刚玉签订的相互信誉担保《协议书》，于 2002 年 5 月为太原刚玉提供的担保。截止 2002 年 12 月 31 日，太原刚玉为公司担保贷款的金额为 6,000 万元，该担保贷款主要用于公司 1,4-丁二醇项目建设，为该项目的顺利建成投产提供了资金保障，有利于公司正常经营活动的开展。

太原刚玉是国内上市公司，2001 年 12 月 31 日其总资产为 102,295 万元，净资产为 76,769 万元。目前经营状况良好，具备还款能力。

截止 200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无其他重大担保、诉讼、或有事项。

(八) 重大期后事项

公司未发生重大期后事项。

（九）公司的财务优势与困难

从上述分析可以看出，公司资产负债率适中，经营活动现金流量稳定，资产优良，具有一定的竞争优势，具体表现在：

1、公司主营业务突出，业绩稳步增长。最近三年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利润、营业利润、利润总额、净利润这五项利润指标都保持了持续增长，公司业绩增长主要来自主导产品聚乙烯醇、白乳胶和2002年6月投产的新产品1,4-丁二醇，2002年度其实现的主营业务利润分别占公司主营业务利润总额的75.56%、11.07%和12.05%。

2、公司资产运营效率较高，应收账款周转率、存货周转率最近三年显著提高，说明公司应收账款、存货管理制度良好，公司的资产运营效率不断提高。

3、资信良好，融资渠道畅通。公司在经营过程中，凭借稳定的经营业绩和品牌优势，与银行等金融机构建立了密切的合作关系，具有良好的资信，从而保证了公司具有畅通的融资渠道，为公司进一步发展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同时，公司也面临一定的财务压力和困难。比如，本次配股募集的资金尚不能满足投资项目的全部资金需要，公司将面临进一步增加债务的压力；如本次配股顺利实施，而1,4-丁二醇（BDO）下游系列产品项目短期内不能产生效益，公司在短期将面临净资产收益率被摊薄的财务压力。

（十）公司继续募集资金的必要性

截止2002年12月31日，公司货币资金余额为7903万元。根据公司的长远发展规划及生产经营的需要，公司拟投资1,4-丁二醇（BDO）下游产品项目，该项目已经国家经贸委国经贸投资[2001]792号文批准，预计需要投入55,217万元。此外，公司准备和正在自筹资金投资一批项目。通过银行借款和自身利润的积累，难于满足公司拟投资项目和正常经营所需资金的需求。因此，公司认为继续募集资金是必要的，也是合理的。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的说明

1、关于公司在京华信托投资公司存款有关问题的说明

（1）关于转让公司在北京京华信托投资公司的 3980 万元存款的有关问题

对于本公司 2001 年 12 月将在北京京华信托投资公司的 3980 万元债权转让给洪洞县浩溢煤焦化有限公司的问题，发行人律师认为，“发行人与洪洞县浩溢煤焦化有限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两者之间的债权转让行为为当事人的真实意思表示且未附条件，债权转让是真实的。洪洞县浩溢煤焦化有限公司履行了决策程序且实际支付转让款。根据《合同法》规定的当事人意思自治原则，发行人与洪洞县浩溢煤焦化有限公司签订的债权转让合同不存在因显示公平而被撤销的风险。”

如果 2001 年公司没有转让该 3980 万元存款，根据公司会计制度，应根据可能发生的损失对该笔存款计提减值准备。考虑到此次京华信托的清算并不是因资不抵债导致的破产清算，而是因违规清算。因此，公司认为有全额收回存款的可能，即使出现损失，也不会涉及太大的金额，所以公司 2001 年根据谨慎性原则对该项存款计提 20% 的减值准备。2002 年，上述款项账龄达到 3 年，根据公司会计政策，3 年以上的应收款项应计提 30% 的坏账准备。如对该 3980 万元存款计提减值准备，则其对公司 2001 和 2002 年度的净利润、净资产收益率的影响备考如下：

	计提前	计提后	影响数
2001 年净利润（万元）	5604	5071	- 533
2001 年净资产收益率	6.52%	5.91%	- 0.61%
2002 年净利润（万元）	5704	5437	- 267
2002 年净资产收益率	6.26%	5.96%	- 0.30%
三年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30%	6.00%	- 0.30%

（2）公司对存放于北京京华信托投资公司的 4980 万元存款，在转让 3980 万元予山西省洪洞县浩溢煤焦化有限公司前（2001 年中期）计提的坏账准备金为 1000 万元（追溯调整 2000 年度利润）。转让后为避免有计提秘密准备之嫌，故公司将 2000 年计提的准备又调回。但对于剩余的 1000 万元存款，按照谨慎性原则公司计提了 200 万元的减值准备。

2、关于募股资金项目存在利息资本化的原因

存在利息资本化的在建工程项目主要为 1,4-丁二醇及配套工程。截止 2002 年 12 月 31 日, 1,4-丁二醇及配套工程累计支出为 49,951 万元, 除使用 25,469 万元募集资金外, 其余部分用专项贷款资金补充。

根据《企业会计制度》关于借款费用核算的要求, 为上述项目专门借入款项产生的利息符合利息资本化的要求, 应予以资本化。

3、关于在建工程的说明

(1) 公司部分在建工程项目实际投入与预算存在较大差异的原因及对项目效益产生的影响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末余额	工程投入占预算的比例
1,4-丁二醇及配套			
其中：制氢	43,940,000.00	62,369,664.06	142%
甲醛	40,290,000.00	45,528,664.10	113%
1,4-丁二醇	198,790,000.00	391,610,852.72	197%
25000KVA 密闭炉	49,000,000.00	60,846,604.91	124%
16500KVA 密闭炉	33,000,000.00	43,489,478.84	132%
PVA 扩建	49,054,000.00	64,564,927.23	132%
乙炔清净	49,600,000.00	50,342,814.16	102%

超过预算的项目主要为公司首次发行股票募股资金投资的 1,4-丁二醇项目, 该项目预算资金为 19,879 万元, 实际投入资金(含自筹)为 39,161 万元。实际投入超预算 97%。

实际投资与预算存在较大差异的原因为：

a、1,4-丁二醇装置规模发生了变化。1997 年公司在编制 1,4-丁二醇装置可行性研究报告时, 计划投资为 19,879 万元, 规模为 2 万吨/年, 后来公司在与德国林德公司、美国杜邦公司、GAF 公司谈判时, 对市场需求情况有了更多的了解, 从企业长远发展考虑, 决定将 1,4-丁二醇生产装置由 2 万吨/年改变为 2.5 万吨/年, 从而加大了投资。

b、经研究论证, 公司增加了关键设备, 从而提高了 1,4-丁二醇项目的生产工

艺水平，降低了物耗、能耗。

c、经研究论证，公司对 1,4-丁二醇项目的生产工艺进行了改造，增加了丙炔醇、丁醇等附产品的回收，提高了该项目的经济效益。

d、国家对建筑工程的结算标准进行了调整，也是项目投资加大的原因之一。

虽然 1,4-丁二醇项目的投资超预算，但优化了投资方案，增加了设计产量，提高了生产工艺水平，降低了产品单位成本，抵消了投资增加对产品成本的影响，因此对项目效益影响不大。

(2) 2001 年末存在大额完工程度在 100%的在建工程未结转固定资产的原因

2001 年末公司在建工程余额为 5.74 亿元，其中 2001 年 12 月份建设完工程度达百分之百的 5.31 亿元。

完工程度百分之百是指土建完工，设备到位及管线安装完成，全部电器和仪表线路接通，达到试车状态。达到上述标准后，需经过以下三个阶段达到该生产装置预期的生产状态后，才能将在建工程转为固定资产：第一阶段为分步、分工艺逐步试压、试漏，直到生产装置全线贯通；第二阶段为分步，按工艺、工段投入原材料，分步化验中间物料是否合格，直到最终产品质量达到质量标准；第三阶段为在产品质量达到标准的前提下，连续开车一定时期，一般为 3-6 个月，考核其生产装置是否达到设计生产能力。在完成以上三个阶段的过程中，如某一部位有问题，需要对具体问题进行分析、诊断和改造，以达到预期的生产状态。

(3) 2001 年底已完工和即将完工的在建工程如果结转固定资产，公司 2002 年的折旧费用将增加 2,002 万元。

4、关于公司最近三年非经常性损益的具体构成和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的计算过程

(1) 公司最近三年非经常性损益的具体构成如下：

明 细 项 目	金 额 (万元)		
	2000 年	2001 年	2002 年
补贴收入	-	-	-
营业外收入	71.96	7.33	196.91
营业外支出	311.49	143.35	70.81
委托投资收益	-	-	-

流动资产盘盈、盘亏	265.09	-	-
收取或支付的资金占用费	268.88	150.00	-
处置被投资单位股权收益	-	-	174.89
扣除所得税影响数	44.17	4.61	99.33
合 计	250.27	9.37	201.66

公司 2000 年、2001 年、2002 年非经常性损益占当年利润总额的比重未超过 20%。

(2) 公司最近三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加权净资产收益率的计算如下：

项 目	金 额 (万元)		
	2000 年	2001 年	2002 年
年末净资产	82,952.99	85,085.43	87,368.39
年度加权平均净资产	79,877.96	85,754.91	87,962.62
年度净利润	5,144.26	5,604.36	5,704.38
年度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44%	6.54%	6.49%
年度非经常性损益	250.27	9.37	201.6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年度净	4,893.99	5,594.99	5,502.7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年度加权	6.13%	6.52%	6.26%
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扣除前后年度加权平均净资产		6.30%	
收益率较低者的简单平均(%)			

说明：

上述指标中年末净资产是按追溯调整重新计算的，加权净资产公式计算如下：

$$\frac{\text{期初净资产} + \text{报告期净利润} \div 2 + \text{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净资产} \times \text{新增净资产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div \text{报告期月份数} - \text{报告期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净资产} \times \text{减少净资产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div \text{报告期月份数}}{\text{加权平均净资产}}$$

其中：

2000 年年度加权净资产： $63299.98 + 5144.26 / 2 + 18674 \times 9 / 12 - 0 = 79,878$ 万元

2001 年年度加权净资产： $82952.99 + 5604.36 / 2 + 0 - 0 = 85,755$ 万元

2002 年度加权净资产： $85085.43 + 5704.38 / 2 + 0 - 0 = 87,962$ 万元

“扣除前后年度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较低者的简单平均”一栏中计算填列的平均数为最近三年的净资产收益率平均数。

5、关于报告期内公司税收减免与返还、政府补贴和财政拨款的说明

(1) 税收减免与返还

- 所得税

所得税减免的政策依据参见本节“经营成果分析”中关于所得税的内容。

如果公司前三年执行 33% 的税率，不享受 18% 所得税返还的优惠政策，公司 2000、2001 年度的税后利润为 4217 万元、4149 万元，累计减少税后利润 2382 万元。

- 增值税

国务院办公厅[1995]19 号文件规定：“1994 年按照“先征后退”办法办理出口退税和 1995 年新发生出口退税业务的，今后直接出口和委托代理出口的货物一律按照“先征后退”办法办理出口退税。”山西省财政厅、山西省国家税务局“晋国税进发 1997 29 号”文件关于“转发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有进出口经营权的生产企业自营（委托）出口货物实行免、抵、退税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的规定：公司仍然实行“先征后退”办法，实行“先征后退”的生产型集团公司的退税方法与外贸企业相同（山西省全部未执行免、抵、退税政策）。根据上述规定，公司 2002 年 1 月 1 日以前对增值税出口退税执行“先征后退”办法。

会计处理方法如下：按上述规定计算的应收出口退税，借记“应收补贴款”科目，按规定计算的不予退回的税金，借记“主营业务成本”科目，贷记“应交税金——应交增值税（销项税额）”；收到退回的税款，借记“银行存款”科目，贷记“应收补贴款”科目。

2002 年报显示公司应收补贴款本期增加主要系 2001 年已装船而 2002 年 1 月 1 日后才报关出口确认收入的出口产品应计的出口退税增加所致。

公司所属分公司太原胶粘剂厂根据山西省财政厅、山西省经济贸易委员会、山西省科学技术委员会和山西省国家税务局晋财工字[1996]63 号文件“关于新产品增值税地方分成部分返还得暂行办法”。

- (2) 政府补贴

报告期没有发生政府补贴的情况。

- (3) 财政拨款

报告期内公司共发生 3 笔财政拨款，具体内容和会计核算如下：

- 根据晋财建（2001）196 号《关于下达太钢不锈钢股份有限公司等单位技术改

造项目资金计划的通知》，山西省财政局安排省财政挖潜改造资金拨款 1600 万元，其中 300 万元用于山西三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 1.37 万吨/年 PTMEG 项目。目前该项目尚未竣工。

根据《企业会计制度》，公司对该笔财政拨款的会计处理为：收到银行存款时：借：银行存款，贷：专项应付款；项目竣工后：借：专项应付款，贷：资本公积。

● 根据晋财环字（2001）407 号《关于下达回收和豁免环保贷款的通知》，“结合省环保局、省财政厅等有关部门对山西三维集团公司废水处理改扩建工程的验收意见，豁免山西三维环保贷款 40 万元”。

根据《企业会计制度》，公司会计处理为：借：长期借款，贷：资本公积。

● 根据临财预字（2002）13 号《关于下达 2001 年环保补助资金计划的通知》，“将 2001 年环保资金计划予以下达，该款必须专款专用，项目必须在规定的期限内完成”其中：山西维尼纶厂水处理改造 拨款 10 万元，期限为 2002.1~2002.6，目前项目已竣工。

根据《企业会计制度》，公司会计处理为：收到银行存款时：借：银行存款，贷：专项应付款；项目竣工后，借：专项应付款，贷：资本公积。

6、关于公司应收款项坏账计提政策的说明

根据 2002 年 5 月 21 日的临时董事会决议，公司从 2002 年 5 月起变更了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比例，变更前后计提比例和范围如下：

项 目	调整前	调整后
1 年以内	3‰	2%
1—2 年	5‰	5%
2—3 年	15%	15%
3 年以上	35%	30%

此项会计估计变更导致本年利润增加 989,883.63 元。

（1）2 年以内的应收账款坏账计提比例低于 5% 的原因

公司 2 年以内的应收账款客户大部分是公司的常年客户，销售与回款情况良好，欠款属于正常的销售往来，2001 年度平均回收天数为 28 天/次，据公司的以往财务

记录其发生坏账的可能性很小。

(2) 3年以上的应收账款坏账计提比例调整的原因

针对2002年上半年主导产品产量大幅增加的和市场竞争日趋激烈的实际情况，为鼓励销售，扩大市场份额，同时为了遵守谨慎性原则，减少经营风险，公司上半年对应收款客户尤其是3年以上应收账款的客户进行了走访摸底，认为绝大部分客户的经营状况正常，预计不会发生经营困难，偿还公司应收账款的风险不大。2002年5月21日公司召开临时董事会，决定将公司3年以上应收款的坏账准备计提比例调低5%。同时，为加快3年以上应收账款的清欠力度，公司抽调精干人员，成立了由董事长任组长的应收账款清欠小组，制定了相应的清欠政策，加强了对应收款项的清欠力度，努力减少坏账发生率。

公司调整计提比例后，将更加关注应收款项客户的经营动态，对有确切证据证明应收款项偿还有困难的客户，将采取个别计提法计提坏账准备。尽管因公司坏账计提比例的调整使坏账准备减少，但公司调整坏账计提比例是根据谨慎性原则和合理性原则，对市场进行调查后所作出的合理估计。

公司董事会已经作出承诺，今后如根据债务单位的实际财务状况和现金流量的情况以及其他信息，判断公司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比例偏低，基于稳健性原则，公司将制定更为稳健的会计政策，合理计提坏账准备，并及时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

7、关于同行业固定资产折旧率比较说明

目前上市公司中生产聚乙烯醇的公司还有云维股份、皖维股份，其固定资产分类与本公司不尽相同，因此使用综合折旧率计算应计提的折旧。

(1) 综合折旧率计算表(资料来源中国证监会网站):

		单位:万元		
序号	项 目	山西三维	云维股份	皖维股份
1	期初固定资产	60,610	36,621	86,117
2	期末固定资产	133,348	41,725	98,761
3	已提足折旧的固定资产	14,999	-	-
4	2002年增加的固定资产	73,002	5,845	13,194
5	2002年提取折旧	5,322	1,780	4,025
6	综合折旧率(%)	6.52%	4.54%	4.35%

注:A、综合折旧率=2002年提取折旧/{(年初固定资产+年末固定资产-12月增加的固定资产)/2-已提足折旧的固定资产}

B、无法得到云维股份与皖维股份已提足折旧的固定资产数和12月份新增固定资

产，计算时未考虑。

C、云维股份 2002 年提取的折旧数已扣除收购的水泥分厂提取的折旧。

2、同行业折旧率及其计提折旧对利润总额的影响见下表：

项 目	山西三维	云维股份	皖维股份
年综合折旧率(%)	6.52%	4.54%	4.35%
折 旧 (万元)	5,322	3,706	3,551
与公司实际计提折旧的差额 (万元)	0	- 1,616	- 1,771

注：折旧等于山西三维 2002 年平均计提折旧的固定资产原值 81,635 万元乘以同行业各公司年综合折旧率。

8、截止 200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未交税金为 1,801.77 万元。其中 2003 年 1 月上交增值税 738.19 万元，上交所得税 300 万元；3 月上交所得税 286.35 万元。另外代扣的资源税 91.92 万元和个人所得税 235.82 万元，因目前税务机关尚未开具代扣资源税和个人所得税完税凭证，故未上交。公司今后将根据税务部门的规定，当月实现税金于次月交清。

五、管理层对公司未来经营业绩的讨论

公司自 1997 年上市以来，利用上市公司的优势不断加快发展，在实现经营业绩稳步增长的同时，先后利用首次募股资金和配股募集资金投资建设了具有良好市场前景的投资项目，这些项目都已经或者即将产生预期的经济效益。随着这些项目的相继建成投产，公司将步入一个快速发展的阶段。因此，管理层对本公司未来的发展充满信心。

1、主营业务突出，主导产品业务利润将继续保持稳定增长

公司主营业务突出，利润主要来源于公司的主营业务，主导产品聚乙烯醇和白乳胶的业务利润最近三年保持持续、稳定的增长。随着 2002 年 6 月底年产 1 万吨 PVA 扩建项目正式投产，公司主导产品聚乙烯醇的产能达到 5.5 万吨。2002 年公司全年实现 PVA 销售收入 37,915 万元，比上年增长 20.74%。新扩建 PVA 的生产线能够生产出不同聚合度的多品种 PVA，适应了不同层次用户的需求，具有很强的市场竞争力。因此，主导产品保持持续增长，将为公司业绩增长提供稳定的保障。

2、1,4-丁二醇项目顺利投产为公司提供了新的利润增长点

目前国内 1,4-丁二醇产品的需求量为每年 5 万吨左右，规模生产厂商只有本公

司和山东胜利油田石油化工有限公司。山东胜利油田石油化工有限公司以顺酐和氢气作原料采用顺酐酯化加氢工艺，成本较高，本公司以乙炔和甲醛作原料采用的是炔醛法，具有成本优势。另外，本公司具有规模生产优势，本公司年产 2.5 万吨 1,4-丁二醇，山东胜利油田石油化工有限公司年产 1 万吨 1,4-丁二醇。

1,4-丁二醇项目 2002 年 6 月底正式投产，2002 年实现销售收入 6,777 万元，实现主营业务利润 1855 万元。目前公司的 1,4-丁二醇生产线生产工艺稳定，生产的 1,4-丁二醇已达到国际通用质量标准，产品供不应求，价格稳步盘升。

1,4-丁二醇市场前景较好。项目试产之初，仅 2002 年 3 月份上海召开的供货会上，公司与客户签订的供货意向就超过 2 万吨。不仅国内市场前景看好，而且公司已开拓国际市场，生产的 1,4-丁二醇出口到韩国。1,4-丁二醇项目的顺利投产将改变过去公司主导产品过于单一的局面，为公司提供新的利润增长点，也为公司开发建设其下游产品实现产品链的延伸提供了有力的保障。

3、公司将进一步调整发展战略，加强公司治理结构的建设

公司将进一步调整发展战略，集中精力做大主营业务。公司已于 2002 年 5 月转让了持有的中广三维网络技术有限公司的全部股权。公司控股股东占用公司资金的行为也于 2001 年 6 月得到了及时纠正，公司及控股股东董事会都已出具书面承诺，今后不再发生控股股东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公司于 2002 年 6 月 6 日召开的 2002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独立董事制度》和独立董事候选人的提名，聘请马家骏、刘星星二位先生为本公司独立董事。公司治理结构的完善，为公司未来经营将提供有力的制度保障。

第十一节 业务发展目标

一、公司未来五年的发展计划

(一) 发展战略

公司始终坚持“一个中心、两个坚持、三个提高”的指导思想，“一个中心”就是不断提高企业经济效益和市场竞争能力，永远使企业立于不败之地；“两个坚持”为一是坚持走产学研联合开发的道路，一是坚持自主开发和引进相结合；“三个提高”是提高开发与成果转化能力，提高人才素质，创造条件吸收、培养和造就科技与管理人才，提高科研经费的投入，不断加强科研力量建设。公司将依托自身的技术优势和山西具有丰富的能源优势，组织引进国内外的先进生产技术，联合国内科研院所，研制开发有市场前景的新技术、新工艺、新品种，扩大产品的市场占有率，努力实现产品链的延伸，形成引进、开发、推广应用一体化的技术创新体系，促进企业经济效益和科技水平的提高，不断迎接国际市场的挑战。

(二) 经营目标

公司所处行业属化工行业，主营业务范围：化工、化纤、建材产品及焦炭的生产与销售及出口贸易。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 65%来自主导产品聚乙烯醇系列产品的生产；主营收入的 13%以上来自产品白乳胶的生产经营。公司将立足于主营业务的发展，提高主导产品的生产能力，扩大公司在同类产品市场上的占有率。同时，公司将确保新项目能尽快地上规模，打开国内外市场，给公司带来新的利润增长点。具体而言，公司力争于 2005 年产品达到以下生产目标：电石产量 15 万吨，聚乙烯醇总量 7 万吨，醋酸乙烯 15 万吨，乳胶 3.5 万吨，季戊四醇 0.5 万吨，甲醛 6 万吨，酯类产品 1 万吨，1,4-丁二醇系列产品 3 万吨。完成工业总产值 12 亿元，实现利税 3 亿元。

(三) 产品开发计划

公司将以 1,4-丁二醇下游系列产品项目建设为中心，重点抓好四氢呋喃、

PTMEG、-丁内酯等 1,4-丁二醇下游产品以及特殊品种聚乙烯醇、干粉乳胶的开发建设工作，同时积极加快双乙酸钠项目的进展速度，进一步优化企业产品结构，增强企业的盈利能力和市场竞争能力。

具体的产品发展目标为：

- 1、开发 1,4-丁二醇的下游产品，建设 15,000 吨/年四氢呋喃、10,000 吨/年 -丁内酯等十余种基本有机化工和精细化工原料，形成以 1,4-丁二醇为龙头的系列产品；
- 2、开发 10,000 吨/年高技术含量、高附加值的低醇解度特殊品种聚乙烯醇生产，填补国内空白，使我公司聚乙烯醇产品系列在技术含量、市场竞争力上具备国际先进水平；
- 3、开发 10,000 吨/年干粉乳胶生产线，从根本上解决液态胶因固含量低、水份多而带来的贮备、包装费用高，耐久性、耐候性差的问题，提高装置开工率及产品附加值。
- 4、开发甲醛的下游产品生产，建成 5000 吨/年多聚甲醛、5000 吨/年三羟甲基丙烷与 10,000 吨/年季戊四醇等生产装置，形成甲醛产品系列。
- 5、利用得天独厚的资源优势，利用劣质燃料开发 50,000KW 热、电、冷三联生产，大幅度降低公司用电成本，解决因新产品开发带来的主要公用工程蒸气与冷冻量供需矛盾。

争取在“十五”期间，形成四大系列、一百多个品种的产品生产能力。

（四）人员扩充计划

本公司始终以科技为先导，以人为本，同时加强一线工人的培训及工程技术人员的再教育，极大地提高关键生产人员的技术素质，使全体员工有较高的化工连续生产的操作技能和故障处理能力。现从业人员 2692 人，其中各类专业技术人员 733 人，占 33.5%；高中级技术人员 238 人，占 10.9%；教授级高级工程师 3 人，外聘研究员 1 人。今后几年本公司将继续吸收高素质的人才，继续抓好对口专业大中专毕业生的吸纳与在职技术人员的再教育工程，努力做到增产增效不增人。

（五）技术开发和创新计划

为适应公司技术进步的需要，成立了以公司总经理挂帅、由各专业精兵强将组成的技术中心，技术中心通过引进与开发等不同方式，围绕公司发展计划，开展创造性的工作，近期主要研究开发成果有：完成大型工程配套设计二项（醋酸酯工程及 20t/h 锅炉改造）、完成在建工程配套设计三项（1,4-丁二醇、甲醛、25,000KVA 密闭电炉易地改造）及中小型项目自行设计十余项，为公司节省大量设计费，工程质量均达一流水平。

聚乙烯醇改造中，将国内各种先进塔型（CTST 板、林氏塔板、导向筛板、导向浮阀板及高效填料）与先进控制方法（DCS 系统）在同行业率先吸收消化，并与清华大学、太原理工大学等单位协作，进行了合成反应器改造与聚乙烯醇判别化技术的开发应用，使聚乙烯醇生产工艺技术及装置达国内一流水平。

聚醋酸乙烯乳液产品系列，在国内首家引进居世界先进水平的德国汉高公司生产技术及关键设备，新建了太原高新技术开发区的粘合剂厂，并与此配套兴建了居世界先进水平的仓储系统，使聚醋酸乙烯乳液生产工艺技术及装备达国际先进水平。

公司将置身于新的国内外经济环境，把握好创新革命与经济全球化的契机，坚持走引进与开发并重之路，利用各种途径引入高新技术、高新材料，不断创新，不断超越，真正把公司做大做强。

（六）市场开发与营销网络建设计划

充分利用有利的市场形势，做好主导产品聚乙烯醇的销售工作，在稳定销售主渠道的同时，积极寻找更大的市场空间，培育和发展潜在市场、未来市场，发挥企业的品牌优势、品种优势和技术优势，不断扩大销售范围，调整品种结构，把握市场主动，获取更大的利润。

加大乳胶产品的销售力度，围绕“增加销量，扩大市场”这一中心目标，在公司树立“围绕市场，服务销售”的意识，坚持奖优罚劣的激励机制，对销量大、信誉好、占用资金少的营销网点，给予相应的让利政策；广大营销工作者要积极转变

观念，提高自身素质，主动适应市场，在销售产品的同时，融入良好的服务，以积极主动的姿态，迎接市场挑战。

开拓新产品市场，强化售后服务质量，坚持效益第一的观点，使装置优势、生产优势转化为产品的市场优势，是营销工作的一项重要任务，是促进经济增长的重要途径。加强对新产品的市场调查，了解用户需求，进行市场细分，选准目标市场，明确市场定位，制定切实可行的营销策略。

（七）再融资计划

本次配股募集资金计划将对公司的发展规划提供可靠的资金保障，公司上述目标的按期完成，将会扩大经营规模，给公司带来更大的经济效益。资金筹措除自我积累、银行融资等方式外，还要充分利用国家政策，充分利用直接融资的优势，通过发行债券、配股等方式筹集企业发展所需资金，给股东持续稳定的回报。

（八）深化改革和组织机构调整的规划

作为规范的上市公司，公司目前已经建立了完善的现代企业制度，实现了所有权与经营权分离，拥有健全的法人治理结构。为了更好地发挥运营机制的作用，公司仍将投入较大的精力对现有的企业经营机制进行完善，尤其是针对决策、激励约束和创新方面的机制完善。

公司已建立独立董事制度，从机制上确定决策者的责任制度，并充分发挥各方面专家的作用，保证决策的整体水平。为此，公司将成立决策咨询委员会，建立有效的专家咨询网，以保证决策的科学性。

（九）国际化经营的规划

本公司一直致力于深化目标成本管理和质量管理，实现与国际惯例的接轨。2001年12月31日公司通过了中质协质量保证中心颁发的ISO9001:2000质量体系认证，2002年12月又顺利通过ISO14001国际质量体系认证，为消除国外发达国家对我国的技术壁垒和绿色壁垒创造了条件，对公司进一步开拓国际市场，参与国际竞争，实现持续、稳健、高速发展打下了良好的基础。

在我国加入 WTO 组织的新形势下，本公司已制定长远的发展规划，扩大产品外销渠道，减少商贸环节，根据企业所处行业的前景及成长性，国家宏观政策的调整，以及国际市场的变化形势，随时掌握市场动态信息，在进一步保持联络原出口商的基础上，拓宽国际市场，特别是开拓美洲、欧洲、非洲市场，确保“十五”期间出口贸易明显增长。

二、以上计划所依据的假设条件和实施的困难

上述发展计划建立在以下假设条件之上：

- 1、本公司管理层无重大人事调整，董事会、股东大会既定的经营目标得到充分贯彻执行。
- 2、市场环境未发生重大转变或未有重大突发事件影响。
- 3、宏观经济运行和行业发展态势良好，国家产业政策无重大变动。

本公司认为，目前上述发展计划尚没有可预见的重大实施困难。

三、实现上述业务目标的主要经营理念

本公司将以公司“十五”发展规划为主线，利用资源优势、人才优势、技术优势及产品优势，严格按照 ISO9001：2000、ISO14001 标准加强企业的生产营销管理和成本资金管理，围绕公司生产经营目标，依靠先进控制手段，挖掘装置潜能，充分发挥人才和技术优势，保持主导产品聚乙烯醇各项经济指标在全国同行业的领先水平。在新产品开发方面，我公司将以技术引进为主，自主开发为辅，并积极利用新技术、新材料、新工艺，保持生产装置的先进性；资金方面以企业自有资金积累与配股募集资金相结合，进一步优化企业产品结构，增强企业的盈利能力和市场竞争能力，使产品的发展多元化。

四、上述业务发展规划与现有业务的关系

上述业务发展规划建立在公司现有业务基础之上，是公司发展战略的具体体现。公司现有的聚乙烯醇、1,4-丁二醇等精细化工主营业务是上述业务发展规划的基础，上述发展规划的实施，将优化产品结构，提高产品附加值，以增强公司的市场竞争力，从而

使公司主营业务更加突出。

五、本次募股对实现上述目标的作用

公司本次配股方案的实施是实现上述发展目标的重要条件。本次募集资金的投向为 1,4-丁二醇（BDO）下游系列产品项目。包括以下几种产品：聚四亚甲基醚二醇（PTMEG）、一丁内酯（BLO）、2-吡咯烷酮（2-PY）、乙烯基吡咯烷酮（VP）、聚乙烯基吡咯烷酮（PVP）等，该项目的建设可充分发挥公司现有技术力量，利用公司已经建成的 2.5 万吨/年 1,4-丁二醇和已有的乙炔气为原料，可节省建设投资，缩短建设周期。该项目建成达产后，预计年均销售收入 84,444 万元，税后利润可达 17,006 万元，将成为全国最大的 BDO 下游系列产品的生产基地，对拓展 1,4-丁二醇下游产品和调整公司产品结构均有重大意义，能给公司带来良好的经济效益和提高公司的可持续发展能力。

通过本次增资配股行为，可以进一步完善法人治理结构，规范运作，为实现上述业务发展目标提供组织保证。

第十二节 本次募集资金运用

一、预计本次募集资金的总量

本次配股以 2001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277,713,851 股为基数,每 10 股配售 3 股。共计可配售股份为 83,314,155 股。实际配售 33,340,000 股。配股价格为 5.21 元/股。本次配股募集资金总量为 17370.14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实际募集资金为 16142.04 万元。

公司董事会承诺将严格按照公司制定的现金管理办法使用募集资金,保证资金的安全性。

二、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对本次募集资金投向项目的主要意见

为了促进公司精细化工产品的开发和应用,拓展公司产品的生产链条,2002 年 6 月 28 日山西三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通过了同意公司本次配股募集资金投向上述项目,同时,本公司已对本次募股资金投资项目进行了认真的市场调查和充分的可行性分析,并获得国家有关部门的批准立项。本公司董事会确信上述项目是可行的。

2002 年 7 月 30 日,公司 200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了本次募集资金拟投资项目。

三、本次募集资金运用对公司主要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的影响

本次配股将使公司股本增加 3334 万股,净资产增加约 1.6 亿元;公司的资产负债率由配股前的 2002 年 45.00%降到配股后的 38.88%;同时,公司的股本结构更趋合理,股本结构的优化,有利于公司法人治理结构的进一步完善。由于投资项目短期不能产生效益,因此本次配股将会在短期内摊薄公司的每股收益和净资产收益率。但是,从长期来看,由于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1,4-丁二醇下游产品市场广阔,产品附加值高,因此该项目将会提高公司的长期盈利能力,进而提升公司的综合竞争能力。

四、投资计划及经济效益分析

1、投资项目的立项批文及经济效益分析

单位：万元

项 目	投资总额	批准文件	效益分析	
			税后利润	投资回收期
1,4-丁二醇(BDO)下游产品项目	55,217	国经贸投资[2001]792号	17,006	5.38年

如本次配股募集资金低于该项目投资总额，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资金解决；如本次配股募集资金高于该项目投资总额，剩余部分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2、投资项目的年度投资计划

单位：万元

投资项目	投资总额	第一年	第二年	第三年
1,4-丁二醇(BDO)下游产品项目	55,217	11,043.4	38,651.9	5521.7

五、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简介

1,4-丁二醇(BDO)下游产品项目

1、项目背景及市场前景

1,4-丁二醇下游产品项目包括年产 13,700 吨聚四亚甲基醚二醇(PTMEG)装置、年产 10,000 吨 一丁内酯(BLO)装置、年产 5000 吨 2-吡咯烷酮(2-PY)装置、年产 5000 吨乙烯基吡咯烷酮(VP)装置和年产 4000 吨聚乙烯基吡咯烷酮(PVP)装置。

本项目采用了从国外引进的成熟、先进的工艺技术，技术起点高、能耗低、环境污染小、装置规模经济。项目的建设，可充分发挥公司现有技术力量，利用公司已建成生产的 2.5 万吨/年 1,4-丁二醇和已有的乙炔气为原料，可节省建设投资，缩短建设周期。

本项目生产的系列产品是发展我国氨纶、精细化工、医药化工及有机化工的重

要原料和溶剂，长期供不应求，大部分依赖国外进口。PTMEG 的后加工产品有热塑性聚氨酯、共聚酯醚和聚氨酯弹性纤维。聚氨酯弹性纤维在我国俗称为“氨纶”，国外俗称“Spandex”，被广泛应用于弹性内衣、腰带、袜类、泳装、运动服等。热塑性聚氨酯在工业上有很多用途，如广泛用于石化、机械、军工、造船、汽车、合成革等行业；BLO 和 PVP 产品是重要的有机化工原料，附加值高、市场容量大、前景好、适销对路，符合我国化工发展的产业政策；2-PY 和 VP 既可作为生产 PVP 的原料，也可作为产品出售。该项目建成达产后，预计年均销售收入 84,444 万元，税后利润可达 17,006 万元，将成为全国最大的 BDO 下游系列产品的生产基地，对拓展 1,4-丁二醇下游产品和调整公司产品结构均有重大意义，能给公司带来良好的经济效益和提高公司的可持续发展能力。

2、投资概算

项目总投资额为 55,217 万元，其中固定资产投资 39,630.86 万元（包括 24,329 万元设备的购置，12,083 万元用于设备安装，2801 万元用于建筑工程费），铺底流动资金 2734.00 万元。BDO 下游系列产品项目占地 80 亩，预计征地费用 400 万元。

3、项目技术水平

（1）PTMEG

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产品总体方案设计的需要以及国外生产 PTMEG 技术来源的特点和情况分析，本装置将采用国外氟磺酸催化（FSA）工艺技术。

公司 2.5 万吨/年 1,4-丁二醇装置于 2002 年 6 月底正式投产，15,000 吨/年四氢呋喃装置也已进入实施阶段。公司在总体设计和总图规划中已充分考虑了下游产品 PTMEG 的公用工程消耗和装置占地。这些都为建设 13700 吨/年 PTMEG 生产线做好了准备。

由于国内无千吨级以上的 PTMEG 工业化装置，在近期也不可能研究开发出成熟可靠的工艺技术。同时，考虑到 PTMEG 在国内现有 12300 吨/年的应用市场，且其需求将以 19.3% 的平均速度增长。因此，引进国外先进可靠的工艺技术（工艺包和专利许可证）加速建成 PTMEG 装置，对改变 PTMEG 国内应用要全部依赖进口的局面

是非常必要的。

通过与国外生产 PTMEG 公司的技术交流，经认真研究和比较，公司认为氟磺酸催化（FSA）工艺技术符合公司现有的资源配置要求。该工艺技术原料使用单一的四氢呋喃，公司的四氢呋喃装置生产量可保证自给。同时，采用该工艺技术的装置占地较小，现新征的土地可满足本装置的要求。另外，该技术无副产品生产，无不合格品分解处理回收要求，装置总投资较小。

（2）一丁内酯装置

一丁内酯装置的生产原料有 1,4-丁二醇，顺酐等，相对应的生产工艺有 1,4-丁二醇脱氢法，顺酐加氢法等。由于公司在建 1,4-丁二醇装置，原料来源易于取得，现主要考虑 1,4-丁二醇脱氢工艺制一丁内酯装置。用 1,4-丁二醇脱氢工艺制一丁内酯国内尚无成熟的工业化技术，考虑从美国引进。

（3）2—吡咯烷酮装置

生产 2—吡咯烷酮的方法最早由 4—氨基丁醛脱水制得，另外还有以丁二腈的水解氧化及顺丁烯或丁二酸氨溶液的氧化等合成。现在世界上主要采用一丁内酯为原料，经氨化缩合而得。另一种为以顺酐为原料，经进一步加氢、氨化而得。本装置拟采用一丁内酯为原料的生产方法，考虑从美国引进技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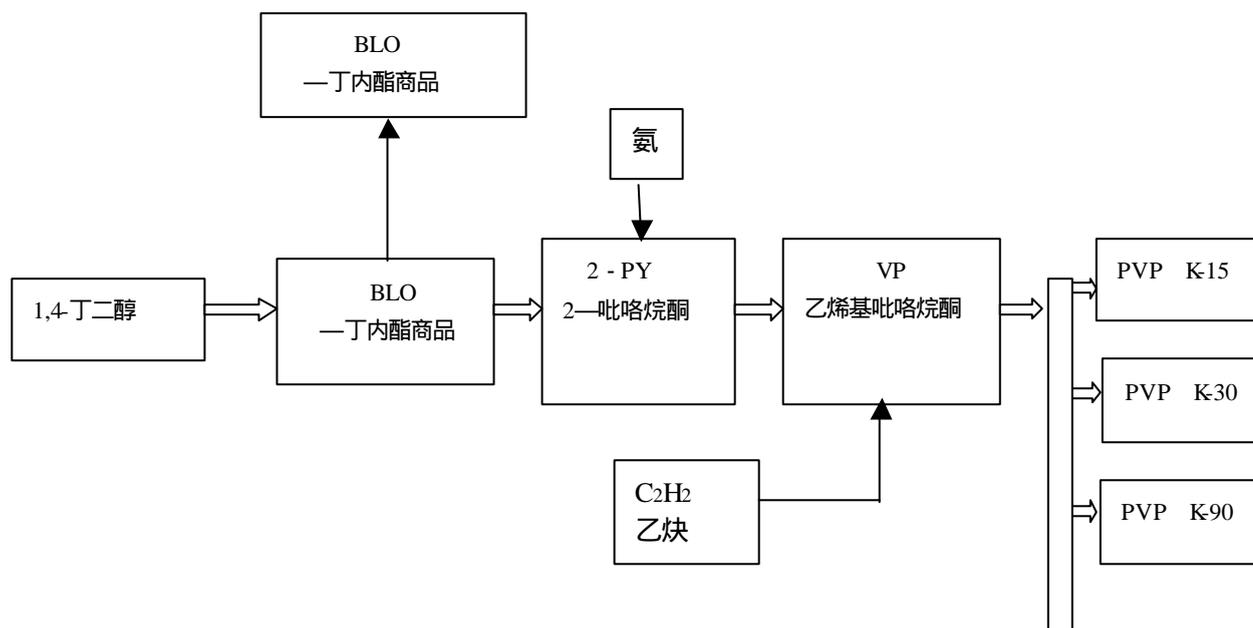
（4）乙烯基吡咯烷酮装置

二十世纪三十年代起，美国和德国采用乙炔法生产乙烯基吡咯烷酮，已拥有成熟的生产工艺。现在国内也有采用非乙炔法生产乙烯基吡咯烷酮的工艺，但还没有工业化。本装置拟引进美国的乙炔法工艺生产乙烯基吡咯烷酮。

（5）聚乙烯基吡咯烷酮装置

聚乙烯基吡咯烷酮由乙烯基吡咯烷酮均聚反应而得。加入不同的催化剂或调整催化剂的数量或速度，生产不同牌号的聚乙烯基吡咯烷酮。

(6) 工艺流程



(7) 设备选择

鉴于公司拟引进国外生产工艺，除专用设备、特殊设备内件和材料等依赖进口外，其余设备将在国内加工制作。因工艺过程为强酸腐蚀性的物料，设备和管道的材质以不锈钢和内衬材料为主。主要设备包括反应器、塔器、容器、换热器、搅拌器、过滤器等。

4、主要原材料、辅助材料及燃料等的供应情况

本项目需要的主要原料四氢呋喃、乙炔、1,4-丁二醇、一丁内酯、2-吡咯烷酮、乙烯基吡咯烷酮等及燃料煤气均可由公司已建装置、在建装置或拟建装置生产供给。除此以外，本项目还需要新增氟磺酸、氢氧化钾、液氨等原料供应，公司已在可行性研究阶段落实新增原料的供应点，并签订供应协议书或意向书，明确所供数量、质量指标、价格和运输条件等，以此确保原料供应。

5、投资项目的可能产生的环保问题及措施

本项目将排放一定量的废气、废水、废渣，并有可能造成轻微的噪音污染。为彻底搞好拟建设项目的环保工作，公司将严格贯彻清洁生产的原则，在引进先进工艺技术和设备的同时，采取切实可行的污染治理措施（尾气处理高空排放、污水处

理、废渣处理及隔音、减振措施等)及安全可靠的操作和报警系统,确保实现清洁生产。

本项目环境管理与监测机构将依托公司现有的环境监测站和环保处。根据本项目的实际情况,将新增部分监测分析仪器并配备专职环境管理人员,负责组织、落实、监督本项目的日常环保管理工作。

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已获得国家环保局环审[2002]168号文件批准。

6、投资项目的效益分析

本项目年均销售收入 84,444 万元,年均税后利润 17,006 万元,投资利润率 42.21%,投资利税率 52.07%,投资回收期 5.38 年(含建设期)。

详细经济指标见下表:

序号	项目	单位	数额
1	总投资	万元	55,217
1.1	建设投资	万元	52,483
1.2	铺底流动资金	万元	2,734
2	年均销售收入	万元	84,444
3	年均销售税金及附加	万元	6,690
4	年均总成本费用	万元	52,371
5	年均利润总额	万元	25,382
6	年均所得税	万元	8,376
7	年均税后利润	万元	17,006
8	投资利润率	%	42.21
9	投资利税率	%	52.07
10	内部收益率(所得税后)	%	27.04
11	净现值(Ic=12%)(所得税后)	万元	55,330
12	投资回收期(含建设期)	年	5.38
13	盈亏平衡点(以生产能力利用率表示)	%	31.24

7、进展情况

本项目的实施与已经建成投产的 1,4-丁二醇装置和正在建设的四氢呋喃装置的进度统筹考虑，相互协调。本项目整个建设期分为三个阶段，即建设准备阶段、项目实施阶段和考核验收阶段。

第一阶段为项目前期工作，包括预可行性研究报告的编制、项目立项、可行性研究报告的编制和审批、项目的合同谈判和技术来源的选择、建设准备工作、工艺设计。这一阶段约需 8 个月。

第二阶段为工程建设，包括基础工程设计、详细设计、设备材料采购、建厂地区地质勘察、土建施工、设备安装、管道、仪表和电器安装等，这一阶段约需 12 个月。

第三阶段为试车阶段，包括设备和管道吹扫、清洗、单机试车、联动试车及化工投料试车等，这一阶段计划 2 个月。

第十三节 前次募集资金运用

一、资金管理的主要内部控制制度

公司资金管理的主要内部控制制度包括《现金管理制度》、《有关投资、资金运行、资产管理的制度》。根据上述制度规定，无论是募集资金还是生产性资金都必须专户存放，做到专款专用；募集资金使用严格遵照规定的程序，保证按承诺使用，如果发生募集资金运用项目变更，应由董事会决议并报股东大会批准，并就变更原因、变更程序、变更后的投资及效益情况及时公开披露；公司定期对募集资金的承诺项目和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进行检查，保证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项目投资严格遵循谨慎原则，经过市场调研、可行性研究、论证评价、项目洽谈后，由董事会或股东大会根据投资权限进行审议批准。

二、前次募集资金到位时间及募集资金量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公司字[1999]149号文批准，本公司于2000年2月28日实施了增资配股，配股价格每股人民币7.5元，以1998年末总股本252,000,000股为基数，每10股配售3股，配售数量2571.3851万股，本次配股募集资金共计19285.38825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实际募集的资金18674.461733万元，已于2000年3月17日全部到位，并经山西中元会计师事务所（2000年更名为山西天元会计师事务所）出具“晋师股验字[2000]第2号”验资报告验证。2000年8月11日，本公司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三、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前次募集资金计划使用与实际使用情况比较

公司前次募集资金按《配股说明书》中的投资计划实施，现将前次配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与配股说明书的承诺情况列表如下：

投资项目	配股说明书承诺投入情况		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总投资	承诺完工时间	总投资	完工时间
醋酸乙烯合成系统 DCS 微机控制改造及有机回收装置扩产改造项目	29,500,000.00	2001年3月	29,450,000.00	2000年6月
25,000KVA 电石密闭炉易地改造项目	49,000,000.00	2001年3月	49,120,438.98	2001年7月
16,500 KVA 电石炉密闭改造项目	33,000,000.00	2001年3月	33,000,000.00	2002年5月

乙炔发生和清净项目	49,600,000.00	2002年3月	49,534,178.35	2001年9月
扩建10,000吨/年低碱法聚乙烯醇项目	25,640,000.00	2002年3月	25,640,000.00	2001年12月
合 计	186,740,000.00		186,744,617.33	

募集资金项目中，除了“引进高粘度聚乙烯醇缩丁醛树脂和薄膜生产技术及关键设备技改项目”变更以外，其余募集资金的使用与配股说明书所述用途相符。项目计划投入金额与实际投入金额基本相符。16,500 KVA 电石炉密闭改造推迟，是为保证乙炔原料不间断，25,000KVA 电石密闭炉易地改造完成后才能开工建设。其他项目实际实施进度与计划建设周期基本相同。

2、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履行的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

2001年5月15日公司董事会提出变更募集资金用途议案，2001年6月20日公司临时股东大会批准，公司变更了部分配股募集资金项目——“引进高粘度聚乙烯醇缩丁醛树脂和薄膜生产技术及关键设备技改项目”(计划投资4980万元，其中配股资金2564万元)的用途，将此项目资金2564万元投向“扩建1万吨低碱法聚乙烯醇项目”。

公司公告对此作出如下说明：由于缩丁醛树脂和薄膜市场发生变化，利润回报率难以保障，且难以引进先进的生产技术，为了防范风险，并本着对广大股东负责的态度，使配股资金很快产生效益，公司决定变更此配股资金项目。该项目经山西省经济贸易委员会晋经贸投资字[2001]135号文批复，项目总投资4905.4万元(其中配股资金投入2564万元)，预计年增产1万吨，年增销售收入1.2亿元以上，利润总额3651万元。本公司于2001年5月16日、2001年6月21日在《证券时报》上对此事项进行了公开披露。

3、募集资金的预计效益与实际效益比较

投资项目	配股说明书承诺产生效益情况		实际产生效益情况	
	预计产生效益	预计产生效益时间	实际产生效益	实际产生效益时间
醋酸乙烯合成系统 DCS 微机控制改造及有机回收装置扩产改造项目	年新增销售收入 2640 万元、利润总额 720 万元	2001.3	2002 年实现利润总额 780 万元	2000.6
25,000KVA 电石密闭炉易地改造项目	年可新增综合效益 2556 万元	2001.3	2002 年 7-12 月新增综合效益 838 万元	2002.7
16,500 KVA 电石炉密闭改造项目	年可新增综合效益 760 万元	2001.3	2002 年 7-12 月新增综合效益 235 万元	2002.7

乙炔发生和清净项目	年新增综合效益 1203 万元	2002.3	2002 年 7-12 月新增综合效益 425 万元	2002.7
扩建 10,000 吨/年低碱 法聚乙烯醇项目	年增销售收入 1.2 亿元以上, 利 润总额 3651 万元	2002.3	2002 年 7-12 月实现利润总额 1463 万元	2002.7

本公司首次募股资金承诺投入的 1,4-丁二醇项目及其配套的 2,000 吨/年制氢生产装置、4 万吨/年甲醛生产装置未在承诺时间投入并产生效益。1,4-丁二醇项目属国外引进的项目。在优化引进方案,反复比较论证的过程中,本公司出于节省投资量、谋求引进国外项目实现效益最大化的目的,先后与德国林德公司、美国杜邦公司、美国 GAF 公司进行谈判,变更了合作方,这不可避免地延长了考察、谈判与引进技术的时间,这是推迟实施该项目的主要原因。该项目的配套项目也相应推迟了实施时间。

配股募集资金投资的 25,000KVA 电石密闭炉易地改造项目、乙炔发生和清净项目属 1,4-丁二醇项目的配套项目,因 1,4-丁二醇项目的推迟实施未在承诺时间产生效益,16,500KVA 密闭式电石炉改造也因此推迟实施,未在承诺时间产生效益。

前次募集资金 186,744,617.33 元 截止 2002 年 12 月 31 日已使用 186,744,617.33 元,已全部使用。

四、注册会计师对前次募集资金运用所出具的专项报告结论

山西天元会计师事务所对本公司前次募集资金截止 2002 年 12 月 31 日的使用情况进行了专项审核,并出具了晋天元审 [2003]第 0401 号专项审核报告,该报告结论为:“经审核,我们认为,贵公司董事会《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说明》及有关信息披露文件中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披露与实际使用情况基本相符。”

第十四节 股利分配政策

一、本公司股利分配政策

1、根据《公司法》和本公司章程的规定，本公司税后利润按下列顺序和比例进行分配：

- (1) 弥补上一年度的亏损；
- (2) 提取法定公积金百分之十(该项公积金达注册资本 50%时,可以不再提取)；
- (3) 提取法定公益金百分之五至百分之十；
- (4) 提取任意公积金；
- (5) 支付股东股利。

2、本公司不在弥补本公司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公益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

3、本公司向股东分配股利时，依法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4、本公司可以采取现金或者股票方式分配股利。

二、本公司历年股利分配情况

年 度	分红派息情况
2002 年	每 10 股派 1.25 元 (含税)
2001 年	每 10 股派 1.25 元 (含税)
2000 年	每 10 股派 1.5 元 (含税)
1999 年	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
1998 年	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
1997 年	每 10 股送红股 2 股，每 10 股转增 2 股

三、本次股票发行前形成的未分配利润的政策

本次股票发行前形成的未分配利润将由所有股东共同享有。

第十五节 其他重要事项

一、发行人信息披露制度

为保护投资者和公司的合法权益，发行人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公开发行股票公司信息披露实施细则》、《股票上市规则》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及《公司章程》，制定了《内部信息披露管理制度》，从基本原则、组织机构、程序及内容等方面对公司的信息披露行为进行了详细的规定。发行人安排专人对公司网站随时更新，对投资者的来电、来访进行回复及接待。

公司设信息披露工作领导小组，组长由副董事长、总经理兼任，组员由各位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和总经理助理组成。下设公司信息披露工作小组，由董事会秘书负责，组员由各子（分）公司、各职能部门主要领导、总经理秘书及证券部人员组成，办公地点设在公司证券部。证券部负责人张亚平先生，电话：0357-6662666。

二、发行人正在履行的重要合同

本公司的重要合同有 14 份：本公司与山西三维华邦集团有限公司的《土地使用权租赁合同》、《综合服务合同》，本公司与银行的贷款合同 11 份，公司与太原双塔刚玉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的信誉担保《协议书》。

1、《土地使用权租赁合同》

山西三维华邦集团有限公司（原山西维尼纶厂）于 1997 年 5 月 18 日与本公司签订的土地租赁合同规定：华邦公司将生产、办公用地 191,720 平方米的使用权租赁给本公司，本公司同意承租，并保证在承租土地使用权期间，将该土地用于本公司的生产经营项目。该块土地使用权出租年限为 50 年，本合同的生效日追溯至 1997 年 1 月 1 日，同时本公司同意每年向华邦公司支付租赁费，其标准依据土地管理部门确定的土地评估价格确定，每 5 年调整一次租金。租赁期开始的前五年，每年租金 40 万元。

2、《综合服务协议》

2001年7月27日，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公司与华邦公司修订的《综合服务协议》，主要内容如下：

(1) 对采购和销售货物，双方参照市场价予以确定。

(2) 本公司对华邦公司的水、电、汽等能源介质的供应和双方之间的材料均以成本价计算。

(3) 关于职工医疗保健、幼儿入托、中小学教育、职工住房维修管理、社区治安管理和环境绿化清洁等方面的费用，除职工医疗保健费按工资总额的10%交纳外，其他费用的分配原则以双方在册职工人数所占比例进行分配。

付费方式：本公司原则上按月付清应承担的各项费用，年终按实际发生费用进行调整。

本合同的生效日追溯至2001年1月1日起执行。如遇国家政策和市场变化等原因需要进行修订的，经双方协商，可另行签订新协议或补充协议。

3、借款合同

本公司于1999年3月31日、1999年3月31日与中国工商银行山西省分行洪洞支行分别签订了金额为5000万元、1000万元的人民币中长期借款合同，还款期限分别为2004年3月25日、2004年3月28日，贷款用于1,4-丁二醇项目的建设。

本公司于2001年7月23日、2001年3月19日、2001年4月25日、2001年7月26日、2002年8月8日、2002年10月30日与中国工商银行山西省分行洪洞支行分别签订了金额为2500万元、1000万元、5000万元、2000万元、2500万元、1000万元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还款期限分别为2003年7月23日、2003年3月19日、2004年3月25日、2003年7月25日、2004年8月7日、2004年10月29日，贷款用于购买原材料。

本公司正在履行的重大借款合同还包括8笔金额分别是1000万元以上短期借款合同，详细情况见本配股说明书“第十节管理层讨论 四、(五)重大投资、收购兼

并、债务、银行授信、重大资本支出等情况”中短期借款明细表。

以上借款合同目前均正常履行。

4、担保合同

根据与太原双塔刚玉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的信誉担保《协议书》，本公司于 2002 年 5 月为太原刚玉 4000 万元贷款提供担保。

三、重大诉讼、仲裁或行政处罚

截止本配股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没有作为一方当事人尚未判决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发行人不存在控股子公司、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作为一方当事人的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发行人不存在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受到刑事诉讼的情况。

除以上事项以及本配股说明书披露的其他事项外，截止本配股说明书签署日，本公司没有应披露的对投资者作出投资判断有重大影响的其他事项。

第十六节 董事及有关中介机构的声明

董 事 声 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承诺本配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主承销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配股说明书及其摘要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项目负责人：

法人代表或授权代表：

华龙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03年 月 日

发行人律师声明

本所及经办律师保证由本所同意发行人在配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和律师工作报告的内容已经本所审阅，确认配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及重大遗漏引致的法律风险，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山西恒一律师事务所

经办律师（签字）：

法定代表人：

2003 年 月 日

审计机构声明

本所及经办会计师保证由本所同意发行人在配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中引用的财务报告已经本所审计，确认配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及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会计师：

(签字) _____

法定代表人：

(签字) _____

山西天元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2003年 月 日

第十七节 附录及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目录

除本配股说明书所披露的资料外，本公司按中国证监会的要求申报了有关文件，本配股说明书列出了有关备查文件目录。

- (一) 公司章程正本
- (二) 中国证监会核准发行的文件
- (三) 与本次发行有关的重大合同
- (四) 承销协议
- (五) 最近三年的财务报告及审计报告原件
- (六) 山西天元会计师事务所关于前次募集资金运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 (七) 检查中发现问题的发行人的整改报告
- (八) 山西天元会计师事务所关于发行人内部控制制度的评价报告
- (九) 山西恒一律师事务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和律师工作报告
- (十) 其他与本次发行有关的重要文件

二、备查文件查阅时间：

2003年5月31日至2003年7月1日办公时间

三、备查文件查阅地点：

1、深圳证券交易所

地址：深圳市深南东路5045号

电话：0755 - 82083333

传真：0755 - 82083667

2、山西三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山西省洪洞县·山西三维公司

联系人：张亚平、梁国胜

联系电话：0357-6662666

传 真：0357-6663566

3、华龙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办公地址：上海市源深路 355 号鑫陇大厦 6 楼

联系人：罗忠洲、张城钢

联系电话：021-58854433

传 真：021-58854433

山西三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